

海纳百川 2005 年 4 月号

目录

湘 君: 卷首语	1
陈礼铭: 从反日爱国游行看中国的希望	3
芦 笛: “暴民外交”可以休矣	5
草 根: 抗日秀—一种非暴力的合作运动	9
根 源: 反日过激行为的主要责任不在民众	11
横 眉: 反日由自发行为到违法行为	14
王希哲文: 怎样收官, 才是对胡锦涛的最後考验	16
安魂曲: 一种大胆的猜测	19
郑若思: 多维社论为什么要撒谎?	21
草 根: 动物权利和天赋人权的谎言(外一篇)	26
春秋战国: 三民主义学思录(两篇)	30
原 野: 统一或者分裂? 一个哈姆雷特序的问题	33
山中狼: 如何看待台海之战	35
徐太郎: 想起了他的“见庙宇就拜”—悼阿飞	37
book: 天下第一	39
刀 子: 变法群英	41
润涛阁: 痞子与贱人	43
Imbecile: 我初三的操行是丙等	51
贝苏尼: 另类文革史: 飘派十零(二)	52

木 偶： 梦想	54
老秃笔： 天使与爱情(五篇)	56
横 眉： 总是令人啼笑皆非的中国新闻	66
春秋战国： 商人时代： 经济主义	68
九 哥： 女儿入学序有感	70
端木丁： 从台湾逼退大陆国家媒体看两岸新闻交流	72
东京博士： 说说中国“童养媳”	74
贝苏尼译： “名家改写”安徒生童话（三则）	77
跛脚僧： 叙利亚蜜枣半串， 敬请裘老前辈笑纳	80
一 里： 2003, 2004诗词自选集	83
邈邈道士等： 诗抄-早春的一条“湿龙”	92
大汉子： 与友人论古代诗词	95
马悲鸣： 「有礼无让」的西方文化精髓	99
网友集体推荐： 海纳百川格言集	101

卷首语

湘君

首先，在此对四月里国内发生的反日大游行表示支持，这支持的含义有二。

第一，是对游行的目的与要求表示支持。日本这个国家，对历史问题含混其词，在历史上深受其害的中国人民对其入常表示反对，似乎是天经地义的事。还记得当年张纯如《南京大屠杀》出版，国际上闹得沸沸扬扬的，只是极少当事国中国的反应，不能不让人感到遗憾。如今，中国人民终于对此发出自己的声音了，我的感觉是十分欣慰。

第二，是对游行示威这种抗争方序本身的支持。还是那句话，中国人民难得发出自己的声音，这次总算发出自己的声音了，无论是对内还是对外，都应该支持。

当然，这次的游戏示威中也发生了少许暴力事件，在如此大规模的游行抗议活动中，发生一些出格的行为，实在不值得大惊小怪，比起在以法制国家著称的美国发生的洛杉矶黑人暴动还差的很远，一点也不令人惊奇。我这样说，并不是支持暴力活动，暴力活动自然应该由法律制裁，只是觉得如果我们因此就否定这次游行示威活动本身，则未免因噎废食。

对于这次反日游行抗议，我无意去追究是否由官方主导或是利用，任何一次政治事件，总是会有某种主导力量，也总是被形形色色的人利用，这个在所难免。我更关心游行抗议活动本身的法律成色。

中国的事情难弄，很大程度是因为缺少规则和秩序，我这里说的规则和秩序当然指的不是以某个大人物个人意志为依据的规则与秩序，而是指基于法律条令的规则与秩序。既然六四後人大已经制定了游行示威方面的法规条令，那么这次游行抗议活动是否都已遵照执行，抗议活动中的各种行为是否符合法律，如果活动中有不法行为是否都受到制裁等等。抗争活动只有纳入法律的轨道，才能既保有甚至逐渐扩展抗争的渠道，同时又不会导致社会动荡。

我曾有两点担心，第一，因为游行抗议活动是官方默许的，有了政治正确的前提，于是在此前提下的违法行为便混水摸鱼，得不到应有的制裁，甚至得不到正视，这对这次游行抗议活动本身以及对国家政治法制的建设都是不利的，任何政治活动都应该纳入法律轨道，即使政治正确也不能离开法律的限制，爱国，也并不是违反法律的理由，这一点，考验执法人员的执法能力。第二，抗议活动由反对日本入常的单一目的演化为参杂其它因素在内的大规模的不易控制的政治事件。国人有法不责众的传统心理和一哄而起的陋习，如果游行抗议活动不能控制在单一目的之内而见好就收，那我也只能无奈地对国人在政治上的不成熟表示遗憾。不过，现在看来，我这两点担心都是多馀的了。

政治本身不过是一系列游戏，游行示威只是其中的一种。西方人玩这个玩得久了，基本上能顺理成章，中规中矩。中国人玩这个，不过刚刚开始，游戏中的规则还不大熟悉，甚至连玩这样的游戏要制定一些怎样的细则也不甚了了，哪些行为属于犯规，哪些

不犯规，也还在摸索之中，法制也需要通过社会实践来不断完善。无论如何，这次国人的反日游行抗议活动，除了发出了国人自己的声音以外，也可以看作是一次政治示威的法律演练，如果能从这个角度仔细审视这次活动，是否比单纯的支持或是反对甚至苛责更有意义呢？如果能够从这个角度来研究和吸取经验教训，其意义也许比单纯阻止日本入常更加深远。



从反日爱国游行看中国的希望

陈礼铭

近来在中国各大城市发生一系列反日爱国游行示威。海外媒体对此议论纷纷，褒贬不一。

从表面上看，统治集团煽动仇外情绪并利用由此而产生的假民意来要挟外国政府，就好像卖肉多年的风尘女子胡搅蛮缠拿自己的假童贞来要挟嫖客，既没有廉耻也没有效用；而青年学生不明就里随中共喉舌的宣传亦步亦趋，也难免给人留下无知轻狂的印象。然而如果我们透过表面现象作更深一层的思考，事情或许不那么简单。

一方面，统治集团虽然愚蠢，但或许没有无知到不明白全世界都知道在中共一手遮天的中国大陆自由宣示民意的概率几等于零这样一个简单的事实，没有无知到不明白爱国主义的野火一旦燃烧起来就不可能不触及靠出卖国家利益篡夺政权维持政权的他们自身这样一个简单的道理。

另一方面，虽然统治集团出于本能仍然不遗余力地控制舆论导向制造愚昧民众，可是现在的时代毕竟不是义和团与红卫兵的时代了。互联网的普及使得统治集团赖以生存的信息封锁再也难以为继，而虚拟世界的自由中文媒体正在大行其道。在这种情况下，爱国青年或许没有无知到都不明白教科书事件是民间行为而非政府行为，没有无知到都不了解早在五十多年前《人民日报》就白纸黑字宣布尖阁列岛（也就是后来所说的钓鱼岛）是日本领土，没有无知到不懂得中共靠叛乱起家靠媚外弄权出卖大片国土杀害无数国民因而是中国国家利益最凶残的敌人所以爱国必须反共这样一个简单的道理。

然而，统治集团有统治集团的难处，爱国青年也有爱国青年的难处。

一方面，科学的进步和经济的发展使得中国社会日益多元化，各种社会矛盾日益尖锐复杂，跟人民公社时代再也不可同日而语。在这种情况下，统治集团继续沿袭其惯用的严密监督强力镇压的统治手法就日益捉襟见肘力不从心。经过六四惨案血的洗礼，国内外专制势力与民主势力的力量对比都已经发生了根本的变化，统治集团再也不可能为所欲为地镇压一切反抗行为而不考虑其后果。因此，统治集团在一些不触及其根本利益甚至可能被其利用的问题上作一定程度的让步便成为可能。也正因为此，我们可以相信大部分参加反日游行的爱国青年是自愿的真诚的，虽然这种自愿和真诚是以他们所接受的愚民教育和欺骗宣传为前提的。

另一方面，虽然中共独裁统治已经到了强弩之末，但是中国大陆仍然是一个遍布警察密探毫无政治自由的野蛮国家，因言论而获罪因思想而获罪仍然是一个严峻的现实。爱国青年身陷统治集团布下的天罗地网，要想表达心声就必须寻找一个突破口，无论那个突破口看起来是多么的无聊和荒诞。在这种情况下批评爱国青年的行为既没有意义也没有道德。枪林弹雨中的战士只能匍匐前进。如果因此而嘲笑战士的行姿质疑战士的勇气，那么蒙羞的只能是批评者自己。

古人说哀莫大于心死。在今日中国这个物欲横流的社会还有人拒绝沉沦于声色犬马而关心个人私利以外的事情，这说明中国人的心还没有死，说明中国还有希望。老朽们总是要走的。未来世界属于今天的青年。只要青年人有爱国的情，有学习的愿望，那么假以时日，他们一定会认清中共卖国集团的本来面目，会看到中共法西斯教育给他们造成的毒害，会懂得怎么做才是最有成效的爱国主义行为。

连日来的反日爱国游行从一个侧面揭示了当代中国社会的深刻危机。统治集团为一党私利而坚持实行的落后政治制度已经远远不能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由此而积累的社会能量如同高压下的熔岩总会寻找一个突破口喷发出来。这一事实并不以任何个人的意志为转移。因此，与其坐在书房里对爱国青年在特殊环境中的特殊行为横加指责，不如给他们送上衷心的祝福和诚恳的劝告，甚至加入他们的行列，以身作则，让他们知道这个世界上还有知书达理平等待人的中国人，知道只有首先自尊自爱才能赢得别人的尊敬和爱戴这样一个简单的道理。同时以此为契机，所有真正关心中国前途的人士包括那些可敬可爱的青年人恐怕都应该开始认真考虑如何帮助中国和平过渡到后极权时代的问题了。



“暴民外交”可以休矣

芦笛

一、什么是外交？

在我看来，所谓“外交”，就是“本国政府以最大限度追求实现国家民族利益为目的，去和外国政府进行一系列讨价还价的和平谈判。”

这其实是日常生活中人际关系的放大。人类是逐利动物，在个体水平如此，群体水平也一样。国家之间的讨价还价，其实和农贸市场也毫无区别。两国利益有交叉也有冲突之处，外交官的责任，就是尽可能发现、利用并扩大利益交叉点，建立一种共存共荣、互相获益的双边关系，在利益互相冲突之处则力争达成合理妥协，一方面尽可能避免自己吃亏，另一方面也要注意避免己方占便宜太多，引起远期后患。

以此来看，似乎可以说，战争爆发就意味着外交失败，其实是万不得已的下策，可以说是缺乏政治智慧的表现。这就是西方政治家从来强调外交先行的缘故。一旦打仗，哪怕是大获全胜也只会是暂时的，远期必然后患无穷。当年普法战争的设计师是铁血宰相俾士麦，他知道德国要统一崛起，普法势在一战，但普鲁士大获全胜后，他竭力反对威廉一世欺人太甚，羞辱法国并大肆割地赔款，知道那必然会引起后患。可惜普王不听他的，果然，法国蒙羞受辱的结果，是最终演成两次世界大战，法国和德国其实都输了，谁也不是赢家。

日本侵华又何尝不如此？谁能说清中日两国哪家是赢家？所以，战争其实是国务家们无能的表现。有政治智慧的政治家必须是成功的外交家。

由上面的定义可以推出，外交本是政府的专业，和草根百姓毫无相干。老百姓上街示威，根本就不可能代替外交家们折冲樽俎。哪怕是白痴恐怕也能理解：不会因为您砸了几家外国商店，如义和团一样杀了几个二毛子，有利于己方的外交条约便会自动形成。

国际间的契约是两国政府签订的，而哪方占便宜多些不但取决于外交家们善于讨价还价的智慧，更取决于双方的实力对比，具体来说也就是“东风吹，战鼓擂，现在世界上究竟是谁求谁”的供求关系。这道理恐怕连贫下中农同志们都能明白：王老吉凉茶在冬天卖不出去，在夏天就大有市场，在塔克拉玛干沙漠里就奇货可居，恐怕可以换来金条。

明白了这浅显道理后，再来看国际外交，则大家立刻就可以看出，东风吹，战鼓擂，现在世界上究竟是谁求谁？不是美日求中国，而是中国求美日。原因很简单：人家有咱们起飞需要的资金和技术。只要这双方实力对比不改变，您就是发动 1 3 亿人民上

街示威，把日本商店统统放火烧光，把一切疑似日寇的罗圈腿统统杀了，也绝对不会让对方乖乖投降，接受你的单方面要求。

二、“暴民外交”是怎么出现的？

暴民不是中国特色，西方也有。上街游行这种事，西方比中国还频繁。砸商店烧房子也不是咱们的国货。我记得 90 年代在英国，人民为了抗议人头税，在伦敦特拉法尔格广场大规模集会抗议，最后演成砸商店烧房子，警方出动大量警力镇压，最后导致许多人受伤被捕，全部经济损失高达几百万英镑。

从这个角度来看，我觉得，未便苛责国内民众。考虑到参与人员之多，范围之广，应该说人民还是普遍克制了的。

西方人民更是时常举行游行示威，抗议本国政府的外交政策。所以，中国现在发生的反日示威，说起来也不是中国特有的。

但发生在西方和中国的示威有两个本质差别：

首先，在西方，那是民众表达民意的一种方序，主要针对对象是本国政府而不是外国政府。哪怕是针对外国元首举行的示威，其实也是项庄舞剑，瞄准的是本国政府，因为百姓知道他们只能拿捏本国政府，对外国政府则鞭长莫及。所以，这种公开展示的民意压力可以导致政府修改有关政策，甚至导致政府更换，前段伊拉克战争导致西班牙政府大换班就是最有力的证明。

其次，西方是自由世界，人民有充分机会淹没在各方面来的信息之中，凡是电视举行讨论，总是有针锋相对的双方同时出场，各自介绍自己的立场，也就是说，在举行游行示威前，人民能充分获得必需信息，全面了解真实情况，作出自己的判断。

在“新”中国却完全不是这么回事。

第一，人民游行示威不是针对本国政府而是针对外国政府的。这就非常奇怪了，堪称世界史上的独创。把暴民示威当成一种与对方讨价还价的外交筹码，这究竟有什么用处？请哪位爱国同志给大家讲讲，这种“外交民意牌”真有用处么？如果有，那到底是通过何种机制起作用？特别是西方政府都认定中国人民根本没有自由表达意志的权利，在这种情况下希望人家相信您那“民意”是真实的，到底有没现实基础？

这就是我说的“暴民外交”的意思。把暴民作为一种外交资源加以开发，这的确是咱们的第五大发明，世界史上还真没见过。

第二，人民只能知道政府想让他们知道的事。由于民智低下、特别是所谓“知识分子”那惊天动地的愚蠢，即使在资讯自由的“旧”中国，人民也倾向于专听符合自己心意的信息，专受煽情而不是说理的宣传的蛊惑。这才会闹出 30 年代的“逼蒋抗日”的悲剧来，使得国家蒙受了巨大灾难。

要明白这一点并不困难。楼下老罗贴了日本友人甘草先生旨在解释中日误会的用心良苦的文字。国内网友老邑感慨道：其实这种文字在国内也不会给删除，为何不能在网上流传？莫非这就是劣币驱逐良币？他不知道，在咱们那个感情用事的民族中，心平气和的说理文字永远竞争不过火辣辣的煽情。

总而言之，愚以为，“暴民外交”乃是我党独创的玩意，其实是毛共“人民战争”思想在外交战场的延伸，是现代中共不得不接受的政治遗产。

三、暴民外交後患无穷

如上所述，暴民外交根本不能作为有效的政治武器投入外交战场，相反，它只会自伤。这苦头从中国真正成为世界一员那天起咱们就开始吃了，一直吃了一个多世纪还没吃足。1900年爆发的拳匪之乱就是最典型的暴民外交，拳匪“扶清灭洋”的英勇抗暴斗争，不但没吓倒鬼子，反倒让咱们每人头上摊到一两白银的赔款，这最後的结果便是在客观上“扶革灭清”，把革命乱党从葫芦里放了出来，足足扰乱了中国一个世纪才渐归正常。

30年代的暴民外交也是如此，虽然严格地说，它算不得如今那种针对外国政府的暴民外交，而是针对本国政府的抗议活动（这就是令先总统蒋公最恼火之处，我记得他曾在日记中大骂，说TMD怎么抗日抗到自己人头上了），但因为被共党操纵，又是只知傻叫“杀到东京去”的愚民，便造成了无比惨痛的後果，让後人今天还在享受那些爱国愤青的馀荫。

这就是我看到“抵制日货”的口号再度出现时感到无限悲凉的原因：一个世纪过去了，不但中日实力对比还是如当年一模一样，而且人民还是一模一样的愚蠢，似乎就光长年纪不长脑子，连最起码的道理都没法明白：如今日货的竞争能力根本就不是当年可比的。五四运动时，日货只能靠廉价在东亚有限地区出售，而如今可是高价风靡全球。如果当年抵制日货毫无结果，难道今天还会迫使小日本屈膝投降？

不仅如此，无论从外交还是内政上来看，暴民外交都只有百弊无一利，端的是後患无穷。

从外交来看，这类大规模示威只能恶化国际社会对中国的观感，特别是如果出了砸商店、打人、烧房子的事更是如此。人家从来认定中国是专制国家，人民都是被操纵的，根本就不会相信你那是真实民意表达，只会认定独裁政府是幕後操纵者。

对日本就更是这样，它必然伤害日本人民感情，激起全民的逆反心理，壮大右派声威，却让主张中日亲善的左派为难，这结果便是导致人家的民选政府向右转，在对华外交中采取强硬立场，以此迎合民意。所以，在客观效果上，它只能拆中国自己的台。

最重要的是，暴民外交其实是剥夺自家的“道义资源”，人为去除日本人民对中国可能怀有的负罪感，等于自动放弃原来可以利用的一个“隐形外交筹码”。

这本是升斗小民都该明白的道理：如果某人过去对你做过伤天害理的事，受到街道社区群众的一致谴责，此後人家开了个商店，你这个穷光蛋时时光临购货。如果你能巧妙地exploit这道义资源，利用对方的负疚心理，那就能不断地获得人家的优惠。但如果人家开头表示愿意赔偿，你故作大方说往事一风吹，不咎既往，过後又戟指大骂，痛说当初的斑斑血泪账，则只会让人家勃然大怒，原有的负罪心理烟消云散，反倒断然拒绝给你的优惠，看你能拿我怎么样？难道还会有井落到吊桶里的怪事不成？

请爱国同志们想想是不是我说的这回事？诸位上街声讨日寇，当然非常过瘾，问题是，那究竟要达到什么目的？到底是去逼政府对日宣战，抢回钓鱼岛，还是吓倒日本人，让该国政府就过去的罪行沉痛道歉？

如果是前者，这恐怕没什么希望吧？难道政府会听诸位的？莫非六四的枪是白开了？如果是后者，难道这么骂下去就能骂出个道歉来？道歉是有罪一方悔罪心理的自然流露，骂是骂不出来的，相反，越让对方下不了台，真诚的道歉就越没指望。隔壁众议院就有最新例子，请诸位前往参观，看看是不是那么回事。

请同志们千万不要误会，我这儿不是说日本人过去没在中国犯下了滔天大罪，本人从少年时代起便因家庭教育是个死硬的仇日派。问题在于，光是仇恨是解决不了问题的。要人家道歉不是这么个干法，咱们必须彻底调查清楚日本人的战争罪行，拿出具体的、不可辩驳的铁证来，再进行广泛的国际宣传，唤起国际社会同情，并由此巧妙地间接地促使日本人民的良心发现，力争形成民间的自发悔罪运动。

如果真做到这点，则我们根本不用施加任何压力就能让人家的民选政府自动道歉。不但如此，咱们什么口都不用开，以后在商务谈判讨价还价起来对方也不会那么理直气壮。

但要做到这一点，首先需要政府下定决心，其次需要全民一代又一代的持之以恒的努力，下水磨功夫把被湮没、被忘却、被删除的历史一点点刨出来。比起上大街喊口号、烧房子、砸商店、打罗圈腿等壮烈行动来，这些活动当然不过瘾，不过，在我看来，那才是咱们能讨还公道的正确方序。

最重要的是，每个国人都该深以在 21 世纪还喊出“抵制日货”的口号为耻，要发愤图强，和平崛起，争取在本世纪末让日本人喊出“抵制华货”的口号来。而要做到这一点，一个良好的中日关系就是不可缺少的。从这个角度来看，爱国志士们如今其实是在痛快淋漓、慷慨激昂、大义凛然地拆烂污，继承 20、30、40 年代先辈的遗志，唱衰中国。

暴民外交的后患还不止此，最严重的恶果其实是内政上的。我这儿必须重申过去对政府的警告：煽动仇外思潮乃是最短视的政治自杀行为，它或许能解洋溢在党国领袖心头的三姑六婆序怨恨，但迟早要让人民弄假成真，剥夺政府进行务实外交所需的让步空间，诱导人民产生“百姓怕官，官怕洋人，洋人怕百姓”的错觉，导致激进民众与“怯懦的政府”的对立，为本来就是危机四伏的中国社会增加极大的动乱因素。为使党国领袖明白这点，建议政治局把芦笛所着政治小说《当中国成了世界龙头老大》当成学习教材。

暴民外交可以休矣，无论是政府还是人民都必须与时俱进，抛弃“拜民教”一类毛共党文化政治遗产，学点起码的理性治国的本领。



抗日秀——一种非暴力的合作运动

草根

暴力和非暴力，合作和不合作这二个方面搭配，一共有四种组合：暴力合作，暴力不合作，非暴力合作，非暴力不合作。

暴力而合作的，比如文化大革命，典型的暴民政治，每个人的脖子上都套着狗链，另一端握在毛泽东手中。只要媒体没有任何公开反对毛泽东的声音，就证明狗链还握在他手中。一场看上去轰轰烈烈的群众运动，其实是毛导演的一场戏。

暴力不合作的，是革命。革命都是暴力不合作的。文化大革命是合作的，所以不是革命。

非暴力不合作的，如甘地领导的非暴力不合作运动和东欧的颜色革命。

现在中国爱国青年上演的抗日演出，属于非暴力合作运动。之所以说是合作的，是因为他们的行为其实一直在配合政府演戏，或者说政府就是导演。政府需要他们演到什么程度，就演到什么程度。之所以说非暴力，是因为政府暂时还不允许他们动用暴力。如果得到政府的默许或暗示，他们是烧掉日本人的房子和汽车，再随便找几个日本人揍一顿的。这方面，相信中国暴民和印尼暴民的素质是相似的。抗日演出虽然没有直接的好处，但至少可以发泄一下被强权压抑的郁闷的心情，找个借口上街过把瘾，同时也让自己体验一下作为爱国者的崇高——这种感觉日常生活中不容易体验到。

我不喜欢日本民族，但不会配合政府去演戏。对于真正的极端的爱国主义者，虽然我不支持他们的观念和做法，但很敬重他们的真诚。一个愤青愤怒到极点，爱国爱到极点，应该为了钓鱼岛不惜反抗政府。一方面自称拥有钓鱼岛的主权，另一方面又允许日本的军舰和直升机在那里守卫，并不断扣押保钓人士，这种政府，岂是真正的极端爱国主义者能够忍受的？但是没有人起来上街公开反对政府的这种行为。一些保钓人士去年被警察打过，被用手铐铐过，今年又重演了一次。他们也在网上发布了一些抗议，但是真正支持他们谴责政府野蛮行径的大多是右派而不是愤青。愤青是最理智的，他们知道什么可以做，什么不可以做。我对于大多属愤青的爱国主义深表怀疑。

爱国主义是一个好东西，只要以爱国的名义，就可以把无耻掩盖起来。爱国者可以砸麦当劳，砸日本人的汽车，殴打日本球员而不受良心的谴责。当他们害怕政府的禁令而停止行动时，所用的借口也是爱国，而不是承认他们的怯懦和虚伪。他们以爱国的名义配合政府的暗示，打压那些不与政府合作的人，指责他们不爱国，以此说明自己与政府配合是出于爱国而不是恐惧，从而维护他们可笑的虚荣心。其实他们很清楚，爱国与爱政府是两码事，跟爱党更挨不上边，但是他们必须故意混淆这些概念，否则就找不到为自己的懦弱、虚伪、自私、无耻的行径辩护的借口。政府也喜欢这些人，因为这些人正是政府的有利武器，利用他们去攻击那些坚持爱国家与爱政府、爱政党不是一个概念的人。独裁政府要利用爱国主义达到统治的目的，必须先培养大量无耻的人，并充分肯

定他们的道德。只有这些无耻的人存在，才有可能把政党利益等同于国家利益的荒谬理论强加于大众。

而爱国主义一旦被扭曲为一种神圣的东西，就可以成为政府最有力的统治工具之一。爱国主义、政府暴力、大众的胆怯虚伪，加到一起，捂上盖子发酵，就酿成了不容诽谤的国家、政府、党三位一体的理论。

以爱国主义的名义，可以发动钓鱼岛战争，台海战争，甚至更大的战争转移国内民众对政府的不满。现在太平无事，说明现在的国内矛盾还不足以威胁到政府的统治。

一切动物本能的东西，都应该恢复其本来面目。任何神圣的东西，都应该被扒下一层皮。爱国主义，其实就是动物对自己地盘的感情，一种最普通的动物本能，没有什么神秘。

叛徒是可恶的，但如果大家都是叛徒，那几个不愿当叛徒的肯定被干掉。用爱国主义给自己无耻的真面目戴上面具的人如果是大多数，那么揭开他们面具的人就面临厄境。统治者深谙此道，所以向大众贩卖爱国主义的遮羞布。



反日过激行为的主要责任不在民众

根源

据报道，近日在全国各地多个城市接连爆发了民众自发的反日行动，包括集会、签名、游行、将日货撤下货架等，其中一些城市如成都、深圳的反日集会发生了一些过激行为，如冲击日资百货公司，砸毁日资企业招牌等。

作为老右阵营中一名坚决彻底的反日人士，我非常乐于见到大部分的民众能够自始至终坚持以和平、理性的方序表达反日的诉求；对于一小部分民众的一些过激行为，我在深感遗憾之余，也明确无误地认为，其主要责任并不在他们身上。

首先我们要知道，在集会的过程之中，由于一小部分参与人士不能很好地克制自己的情绪，从而发生一些过激的行为，这在全世界范围都是很普遍的；即使是包括美国在内的那些最老牌的民主国家，这类事情也是难以完全避免的。在民主社会里头，由于参与集会人士的情绪失控而引发骚乱，民众向警方投掷石块、自制燃烧瓶，或者大肆破坏建筑物或公用设施，需要警方施放催泪瓦斯、胡椒喷雾或动用高压水炮来驱散人群的画面，我们不时能够从新闻里看到。也就是说，集会过程中发生过激行为，在民主社会也是家常便饭而已。

我提及过激行为的这种“普遍性”，并非为反日民众这种过激行为寻找“合理化”的“理由”，而是用以说明一个道理：不能因为一小部分民众一时的不理性，而对作为一个整体的这部分民众的诉求进行全盘否定。

问题更在于，在民主社会集会过程中发生的那些过激行为，民众需要负主要责任；而在一个不民主的社会里头，同类行为的主要责任如果也让民众来负，那却是很不公平的。

在民主社会里头，民众组织集会的自由程度是非常大的，限制也非常宽松，而广大民众亦早已习惯于通过各种各样形序的集会去表达自己的各类诉求。在这样的社会环境下，即使民众所接受到的正统教育中，并没有刻意地宣传要以和平、理性的方序表达意见的理念，他们也能够从自己所处的社会中不知不觉地“实习”到的，譬如他们从小开始便有机会耳濡目染，可以对身边的人们是如何和平、理性地表达意见有个先入为主的概念。

如果在那种能够得到关于理性表达诉求的充分教育之下，民众在轮到自己表达意见时还控制不了自己的行为，那主要责任当然只能由他们来负了。

而在一个不民主的社会里头，民众能够接受到的这类教育，则是少得可怜的。平时接受的各种正统或非正统的教育之中，“民间自发的集会”这类议题，向来都被列为极其“敏感”的内容；即使是不得已地被提及，也是闪烁其辞地一带而过，或者非常泛泛地空谈一番，没什么有帮助的实质内容。而在“社会大学”里头，由于民间自发的集会一贯受到极其严格的限制，所以普通民众想通过亲身体会或实地观摩来受到教育，也是

不大可能的。

当然，外国的民众集会也可以为我们提供有益的参照，但如果不是亲身经历或者实地观摩，所了解到的也仅是一些皮毛而已。而在咱中国大陆，能够有机会出国的国人，也只有为数很少的一小部分而已。再说，即使有机会出国的人，在他们或长或短的在国外逗留期间，遇上集会的机会也是很小的——尤其是那些参加旅游团到外国旅游的游客来说更是如此，因为旅行社为了游客的人身安全着想，要是遇上所到的城市正在发生民众集会，导游一般都会有意地避开集会街区。

而对于大部分基本没什么机会出国，或者有可能踏足的国家同样也是非民主国家的民众来说，也只能在电视等媒体上“观摩”外国的民间集会了。这种浮光掠影的“观摩”，所得到的印象只有一鳞半爪不说，更会因为咱们的主流媒体为了某些方面的宣传需要，长期有意无意地对那些集会演变成暴力冲突的事件特别地多加渲染，久而久之会对民众产生一种“集会难免会充斥暴力行为”的误导。

毫无疑问，在这种大环境之下成长起来的人们，所受到诸如“在集会上要和平、理性地表达意见”之类的教育，竟是何等地少得可怜！他们在勇敢地进行这种陌生至极尝试的时候，出现一些过激行为，我们难道能够简单地将责任一古脑都推到他们身上吗？！

问题也许还不仅仅停留于此。

众所周知，正是因为宪法赋予中国大陆民众的集会权利长期受到压制，使得中国民间对日本极右翼势力倒行逆施行为意见的表达长期受阻，使得中国官方对日本不满的声音长期缺乏底气，亦因此长期得不到日本方面起码的重视，从而越来越助长了日本右翼势力肆无忌惮地翻风作浪；另一方面，也正是因为宪法赋予中国大陆民众的集会权利长期受到压制，使得大陆某些被利益集团操纵的部门——如铁道部门长期视民意如无物，非要一再作出极度亲日的愚蠢举措来刺激、挑衅民意；再一方面，还是因为宪法赋予中国大陆民众的集会权利长期受到压制，使得民众对日怨忿的情绪长期受到压抑，以滚雪球的方序叠加、累积，再加上上述两个方面的作用，导致民众对日情绪达到了一个当爆发出来时根本就难以理性处理的程度。

以上的三方面作用力，一直都是在相互作用着的，而且都是越走越远的，而且还是越远越危险的。在一个充满危机的社会里头，这很可能就会成为社会矛盾总爆发的一个突破口。如果官方仍以为一个“压”字诀可以包医百病，甚至仍然一面“压”民意一面依然对日表现软弱无能的话，那简直就是在玩火。

在这三种作用力长期作用下的民间反日情绪自然是非常强烈的，其反弹力度也是非常强劲的。这种汹涌的民意爆发出来时，如果仅仅还限于烧烧日本国旗，砸砸日资店铺，拆拆日资招牌，那简直可说得是太过于温和、理性了。

即便换成西方人，如果同样的情绪也在长期受到压抑之后爆发，其过激行为绝对不会比这些“反日愤青”轻到哪里去，恐怕还会激烈上若干倍呢。

而且我还注意到某个这两天发生反日过激行为的城市，在民众冲击日资百货的时候，在场维持秩序的警方并未加以阻止——在那种情形下，不加阻止实际上就是等于默许。往好里想，这些警察可能也是因为长期遇不上民众集会，因而缺乏管理集会和维持秩序的经验；往坏处想，他们究竟要借此达到什么目的，那就实在不好揣摸了。而民众在没有警方干预和阻止的前提下，也仅仅是砸砸日资店铺、拆拆日资招牌，并未造成人

员受伤，那实在已经算得是异常克制了。

总之，在一个跟民主阔别已久，而且民意长期受到漠视的社会中，民众自发集会时出现反智情绪，发生过激行为，其主要责任并不能由民众去承担。除了某些盼望天下赶快大乱好从中浑水摸鱼的家伙外，没人会希望发生这类可能伤及自身的过激行为；但是，在我们在指责这种过激行为的同时，更应该公正地看到，在这些过激行为背後作祟的种种更应该受到谴责的深层次因素。

面对汹涌澎湃的民意，我们应该做的，不是借这些过激行为去讽刺、挖苦一切与自己理念不符的表达意见的行动；恰恰相反，我们对于不同于自己观点的表达行为，除了批评其中的过激行为之外，更应该对其中的和平和理性的表达方序，以及大部分的人们为了让表达方序自始至终能够保持和平和理性而付出的努力，给予充分的肯定和鼓励。

只有这样，才能够为所有的人创造出一种宽松的表达氛围，才能够让民众表达意见的行为走上正轨，才能够保证整个社会不偏离民主这个大方向。



反日由自发行为到违法行为

横眉

这些天来，围绕着对国内民众（尤其是学生）反日游行表现的褒贬是非表面上颇有分歧，双方的观点都有了些火药味。其实冷静下来一想，大家的出发点根本是殊途同归的，因为笔者体会到分歧的双方其实都爱中华民族。所以请容笔者试析一下并请诸网友指正。

反日示威发生的头一两天，中共官方指出乃民众自发行为，且未有以行为是否合法予以公开批评，或暗示将加以禁止。对于日本政府有关游行中出现过激、失控行为的指责，则以导致中国民众愤怒的责任在于日方予以回应。所以，如果确是自发行动的话，也应该说当局是默许了这种示威游行的。

随着接下来几天类似的示威怒火蔓延，全国各大城市都有响应，并出现批评中共以往对日政策的声音。中共开始大力采取措施降温，除派出宣讲团以相信政府、社会协调稳定、大局为重等作理由，更祭出未经申请批准的游行当属违法的杀手锏，从法律上否定了这种示威游行的合法性，不再用“责任在于日方”的理由予以宽容了。由自发行为到违法行为，可说是“成也肖何，败也肖何”。

为什么海内外的民间人士对反日游行的褒贬会出现两种观点，而中共也在短短数天内对反日游行持相反两种态度？笔者认为民间人士双方都是出于维护中华民族的利益，而中共则是出于维护其政党利益。因此，民间人士中认为中共在幕后策划的人士是有理由的，但认为是自发的人士也是有理由的。

这是因为在一党专制的国家里，民众的任何自发行为都不能与该党的根本利益产生冲突，自发可以是纯自发或是巧妙地引导到自发，前提是这个专制政权需要它出现。以文化大革命的初期为例，学生、工人阶级、贫下中农中的大多数何尝不是自发地（至少自我感觉是自发的）起来造学校的反、造老师的反，造厂长、造工程师的反，造农村干部的反、造封建主义、资本主义、修正主义的反，甚至造国家主席的反……但实际上这些造反是当时共产党党内斗争的需要，通过貌似民间、基层的途径、通过舆论引导，让群众“自发地”起来造反了，然后这些造反又得到了伟大领袖的支持。尽管当时造反的民众是满腔爱国热情，却在中共的利用下成了摧残中华民族本身的破坏力和党内斗争的工具。但是他们却毫不知情，认为自己是在干革命事业。所以，无论民众的出发点如何正确，但受到别有用心利用下自然令效果大打折扣甚至完全相反。

认为自发的人正是因为他们确实是出于热爱中华民族，愤恨日本右翼的罪恶行径，也不满中共往昔对日本的暧昧态度，才有了参加游行示威的行动，要向国际社会尤其是日本，显示中国人民对此行径的愤怒，所以绝非受中共的指使。这点，笔者肯定是事实。而认为中共发动的人也大多是因为中共平时根本不轻易给民众有游行示威的自由，对民众行使正当权利的诉求还动辄压制。再加上这几年来腐败成灾，贫富差距拉大，社会矛盾加剧。中共也极须转移民众不满的矛头，争取其本身的民族凝聚力。因此不排

除暗中推动民众上街，所以虽可能是未经合法批准的行动也网开一面。但由于民众积怨甚多又鱼龙混杂，一旦有机会聚众上街，在游行中难免有人借题发挥，藉以泄愤或故意捣乱。因此出现许多殃及无辜的暴民镜头，由于官方对此未尽力去控制，外交上，又没采取什么积极有效的对日遏制措施。所以令游行不但未能完全达到抗议日本的目的，还在一定程度上损害了中国人在国际社会上的形象。由此可看出，虽是两种貌似对立的意见，但实质都是出于对中华民族的爱和关心，以及对中共在处理对日关系问题上的手法的不满。所以笔者得出他们双方实际上是殊途同归的结论。

再来看中共，当其觉察人民群众对它的不满也在游行中浮现，唯恐引火烧身时，立即全力企图冷却民间的反日情绪。据报导，外长李肇星4月19日在北京的千人大会上呼吁市民切勿参加非法游行，把参加未经批准的游行等活动看做是影响社会稳定的事情。这让人不解既然如此严重，何以一开头有法不依，默许非法的活动进行呢？李肇星还说，“二战後，日本政府抱着反省和道歉的态度，表示理解和尊重受害国的民众感情…”这种表述，也令人觉得在很大程度上显然跟迄今为止中国政府的宣传是矛盾的。因为官方的新闻喉舌最近强调说，日本政府一直拒绝为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日本的战争罪行道歉。而官方新闻喉舌的这种宣传实际上就也是这次中国各地反日示威活动的一个重要导火线之一。而且中共中央宣传部和外交部前日起更联合行动，派出多个由前驻外大使挂帅的宣讲团，前往广州、上海和天津等近期爆发反日示威的沿海城市，向干部和大学生宣扬中日友好的讯息。中共在同一件事上这种按不同的需要而向民众灌输不同的信息的手法，能不令人质疑吗？

尤其是人民日报的评论中强调的“要深刻领会最近一次政治局会议的精神，紧紧「抓住当前十分宝贵的重要战略机遇期，聚精会神搞建设，一心一意谋发展，集中精力把我们自己的事情办好……把思想统一到中央对国内外形势的判断上来，把行动统一到中央的总体部署上来。”这不等于说对日本右翼的行为要放过一边，先“集中精力把我们自己的事情办好……”，从一个极端跳到另一个极端，又变成要忍气吞声了？

所以，无论人民的动机多么正确，中共千方百计都要将其纳入其利益轨道，为达到其目的，非法行为可变合法，反之合法也能变非法，完全不是以国家民族利益为重。所以我认同不能一味地贬责学生的反日游行的说法。该受贬责的是中共。混在游行学生中的害群之马毕竟是少数，不宜一概斥为粪青或都是中共发动来的。民众的爱国热情无可置疑，所出现的问题概由中共负责，因为是它引致的。

至此，问题也就比较清楚了。海内外的民间人士对于反日示威的效果看法有分歧，这是很正常的，这是由于他们所处的地方和角度不同。但他们都是出于忧国忧民之心，这一点是相同的。而中共一个角色却在数天内变换了两种口径，民众反日示威由自发变为非法，日方由蓄意破坏中日关系、拒不承认罪责到抱着反省和道歉的态度，表示理解和尊重受害国的民众感情，全凭中共的如簧之舌在翻云复雨。

所以，谁才是玩弄民众的爱国热情、贬损民众爱国行为的真凶，不是一清二楚了吗？



怎样收官，才是对胡锦涛的最後考验

王希哲文

民众反日爱国示威运动，半个月来，现在已经大体和平度过了它的高潮。怎样收官，才是对胡锦涛的最後考验胡锦涛看来颇恢复了一些毛泽东的对民众运动的自信，没有过于压制这场运动的兴起，但中共历史上，无论毛泽东本人还是邓小平，都从来没有留下对民众运动的落幕收过一次好官的记录。这回，我们要看胡锦涛了。

一、这次反日示威运动的目标

中国的崛起，势必与日本的国家利益发生冲突。为了压制日本近年国策的右倾化，警告日本不得对中国台湾问题置喙，抵制膺怀对二战翻案野心的日本跻身联合国安理会常任国这个国际政治制高点，中国必须向世界展示自己的民意。这是这次政府默许的鼓励的反日示威运动的官民一致的目标。

民意表达显然是成功的，目标看来也有望实现，对日本右倾化的压制是长期的。那么，这一次的反日示威运动就应该阶段落幕了。中日毕竟还是要尽量和好，文化还是要交流，生意毕竟还要作而且要越作越大，“抵制日货”，谁都知道无非是群众运动中的一种情绪发泄，摔几个瓶子，扔几个鸡蛋。烧一下旗子，在大规模群众抗议示威来说，几乎算不得什么事，当不得妖魔化的借口。

二、我们怎样评判这次反日示威运动的意义

网上有位署名“基本粒子”的，说的太妙。把我要说的都简明扼要地说了：

“这阶段的游行是宣言书，是宣传队，是播种机”！

“是宣言书，因为它向世界宣传了中国年轻人的立场；是宣传队，它唤醒国内依旧麻木的人群；是播种机，它即教育了群众，也教育了政府，让人们认识到合法，和平的游行并不会造成社会混乱，教育了群众游行的方序方法，什么该作什么不该作。它对以後社会的长治久安有不可低估的影响”。

还能有比这说的更清楚更有诗意的表述么？没有了。

三、胡锦涛怎样收官？

“大鸣大放”是毛泽东发动的。知识分子“奉命造反”。但火最後烧到共产党头上了，毛泽东就要来个“反右”把它镇压下去收官；“文革”又是毛泽东发动的。学生青年和工人“奉命造反”。又是火最後失控，甚至烧到他自己头上了，1968、1976，他要出动军队，民兵，两次镇压收场。

邓小平也唯一玩了一次群众运动，那是“民主墙”。因为“四五”是支持他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後，全国各城市初起的民主墙，攻击凡是派，也是支持他的。他忘乎所以，东施效颦也想来学一下毛泽东，为民主墙扇风。不料，火又是烧到了他的头上和共产党制度的头上，结果不出毛泽东的套路，还是镇压收场。从此他认定，共产党是玩不得群众运动的。任何群众运动，其火最後总要烧到自己头上，因此他铁了心“彻底否定文化大革命”，今後任何群众运动的兴起，都是“文革那一套又来了”，都必须镇压。89天安门运动，违背他的意志，是赵紫阳玩起来的，他铁腕镇压也就无疑了。

我们再看，这回胡锦涛玩“全国反日示威群众运动”，他怎样收官？若收官收得好，作眼作的恰是时机，恰到好处，则全盘皆活，统治术超过了毛泽东、邓小平，为今後的开拓新局，打下了基础；若眼高手低，临事先乱，则难以脱出毛邓镇压收场的窠臼。

怎样收官才能收得好，超过毛邓？无他，健全和严肃民主的法制。这民主的法制有两种，一种是民主主义的法制，一种是所谓“社会主义的法制”，即自居代表人民执政的共产党按照自己的意志制定出来要求人民接受规范的法制。

我们当然欢迎以多元社会的民意为基础的民主主义的法制，这是中国人民奋斗争取不可放弃的目标，但现实这个目标还不可得的时候，共产党空说多年的“社会主义民主的法制”能够真正确立，也不失为一个进步。三十年前的“李一哲”《社会主义的民主与法制》，说穿了，无非就是为毛泽东献计，怎样为文化大革命和平收官。当年领导“批判”李一哲的赵紫阳，1989年在天安门广场高唱“在民主与法制的轨道上解决学潮问题”，显然要作的，还是这个民主法制的“眼”，以便和平收官。

我希望胡锦涛和当年天安门尾随赵总书记之後的温家宝，这回，真正能把“社会主义的民主与法制”这个“眼”作好，把这次反日示威群众运动的官，收好。

四、推动中国民主法制的新局

怎样推动和开创中国民主法制的新局？我看

1、立即严肃现行的“游行示威法”。当前接续的游行组织发起者一律须依法申请批准。游行中粗暴行动的肇事者，个案拘留教育或处分。但切不可整体否定和镇压这次反日示威群众运动，挫伤民气。

2、人大常委会应该接受这次国际的批评，尽速相机修订现行的“游行示威法”，把它从89民运後，消极防范民众运动的实质上的“剥夺限制人民游行示威权利法”，变为真正的“保障保护人民游行示威权利法”。使今後的国际社会改变眼光，看到和相信中国真正的民意。

3、在立足保障保护人民游行示威权利的基础上，吸取香港经验（实际也是西方国家的经验），在民众较大规模行使这个权利前，要求他们与警方充分沟通。警方的职责仅在维护秩序，保障游行示威活动和平顺利地进行，并尽量减少对其他民众正常生活的干扰。

4、真正坚守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政府与民众法律平等的原则，警方不得在申请批准（或报备）的处理上，有片面的保护或歧视。

5、在学校教育和社会教育中，就要对学生和民众进行怎样积极和正当行使自己民主权利的训练，而不是消极安分守己的训诫。

以上，当然不是开创中国民主法制新局的全部。但有了它，就开始了第一步。

对这次的国内大规模反日示威群众运动，我注意到海外民运的一些人物和游走海外民运内外的一些自由人物，似乎异口同声都在咒骂，骂他们“奉命造反”，骂他们“暴民运动”，骂他们是“反美反日的义和团”，“爱国贼”。他们好像完全忘了本；他们好像完全不记得自己当年是怎么走过来的，忘了他们自己曾干过什么，和自己又是怎样被人骂的。很奇怪，他们似乎已经没有了一点与中国人民，中国今日青年相通的感情。

这个问题，我还要另外专文再写一写。

五、同样尊重历史，培植民族正气

这次反日示威群众运动，在抗议日本右翼伪造历史开脱罪行的同时，中共政府也受到国际严重批评，认为同样的篡改了中国人民抗战的历史。虽然，这二者性质不同，更不可以所谓中共的篡改来为日本右翼美化开脱历史侵略罪行的篡改作正当性辩护，但毕竟是遗憾的。

为什么日本右翼要竭力篡改历史？为什么他们的领袖总要冒天下之大不韪去参拜战犯累累的靖国神社？因为不这样作，这个天皇国统延续的日本民族就永远抬不起头来，就无法凝聚自己的民族魂。这对亚洲人民是很危险的，但也是无奈的。

倒是这回反日示威运动中有人大声地喊出了：“中国的靖国神社在哪里？”

中国民族精神的光复，必得先光复中国抗日战争真实面貌。中国国民政府领导下的国民革命军包括其序列的八路军和新编第四军正面、敌後浴血抗战的全貌，首先是气吞河山的二十几次抗日大会战，必须如实地重新展示在中国人民的眼前和青年学子的教科书中。为民族牺牲的英烈王铭章、张自忠、高志航、戴安澜、赵登禹、郑作民...必得与彭雪枫、杨靖宇、叶成焕、赵一曼、狼牙山五壮士...一起，入祠抗战忠烈祠，岁时祭祀，如此，方可培植和凝聚起我中华民族凛然不可侵犯的正气于世界。

但兹事体大，它就不是收官了，而是为未来和平民主统一的新中国号召人心的重大布局了。我们要看胡锦涛主席，温家宝总理能不能有这般的胆识！

2005年4月16日

美西海湾

xz7793@yahoo.com



一种大胆的猜测

安魂曲

中共突然开动自己的宣传机器为“反对日本加入联合国签名”活动推波助澜，其中原因很多人都有些不解：因为毕竟中国政府这么公然得罪日本，从国际外交角度来说显然得不偿失。。。而一旦反日民族主义情绪被煽起，将来中共在钓鱼岛等问题上反会很被动，更不要说将来万一无法阻止日本“入常”，到时候就只能里外不是人。

正是因为对中共此招险棋的背後用心从表面上难以看透，所以很多论者才提出了一些这样那样的猜测，比如认为中国政府这样煽动国内反日情绪是为了和日本政府讨价还价、逼日本让步等等。。。但稍微多一点推敲，就会发现这类猜测本身其实根本站不住脚：因为日本即使“入常”，也并不拥有“五大国”最看重的否决权，加上同时还会由日本巴西南非等很多国际一同“入常”，日本今後在安理会其实并不能起什么决定性的作用。。。这样日本政府就极不可能为了“入常”就在原则问题上向中国政府让步——反过来说：让日本政府公开道歉，这一点政治和外交收获对中共而言其实也意义不大，完全不值得中共去为此煞费心机。

尤其是：根据联合国相关规则，中国其实并不具备可以单方面否决日本“入常”的实际权力，这样万一将来日本不买中国的帐，中国也无法阻止日本“入常”，中共到时候岂不十分难堪？——显然任何一个搞政治、搞外交的人，都基本不可能把重大的行动建立在这样不确定的对他人可能反映的单方面豪赌上。

本人研究中共多年，一个很明显的感觉就是：中共在重大政治、外交动作方面从来是“谋划极深”的，尤其中共除非为了达到很大的目的，轻易绝不可能动用广泛煽动民族主义这张牌（事实上中共历史上基本上不从“爱国”角度考虑问题）。。。那么这次中共居然为了一个战略上其实并不重要的“日本入常”问题，就主动在全国煽动自己本来极力压制的反日民族主义情绪，甚至不惜鼓励纵容“网络签名”这样中共自己最忌讳的言论、民意表达手段，其背後一定有极其深刻的战略用心。

—那么，中共鼓励民间高调反日，如果真实目的不是为了表面上的“反对日本入常”或者壮胆讨价序的“争取日本道歉”，又究竟可能是些什么呢？

要回答这个问题，就不得不回过头来仔细想一想：究竟“日本入常”这件中国政府表面上很关注的事情，本身又和什么更大的事情联系在一起——这样一分析答案就一点不难找到：原来“日本入常”根本是联合国即将展开的重大改革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而恰恰是“联合国改革”这一前景，才可能真正触动了中共的痛脚，逼得他们不得不下出民族主义这张险棋来为今後的公开反对联合国改革作出舆论、民意和外交上的战略铺垫！

中共为什么对联合国改革这么害怕，这只要看看安南最近提出的联合国改革方案就一清二楚了：安南的联合国改革方案基本上完全符合美国和西方的“反恐+自由+人权”战略思路，不仅要公开确认联合国成员国（显然对美英最有利）的“提前打击”反恐权

力，而且还将大大突出联合国“推进人权”的作用，甚至准备将联合国人权机构彻底改组升格成和安理会平起平坐的“人权理事会”。。。可以说，这一系列联合国改革，招招都刺中了中共专制政权的要害——中共最担心美国在全球不断通过“反恐”扩张自己的势力，安南提出的联合国改革方案恰恰将赋予美国这种先发制人权权力；中共最害怕人权问题成为国际社会的关注焦点，但联合国改革方案却恰恰要在这个问题上给中共制造一个可能动摇其合法统治基础的国际劲敌！

面对这样的联合国改革前景，中共显然不可能坐视不理。。。但对中共来说，如果就这么跳出来公然和安南和其它大部分联合国成员国唱反调，其国际形象上的损失也会是相当大的——尤其是中共显然不可能去向全世界承认自己反对联合国加强关注人权作用的反人权真实用心——但中共要想有效地阻止联合国改革，最后也非自己做恶人根据联合国相关规定对重大改革行使否决权或者威胁行使否决权不可。。。那么怎么才能既否决联合国改革方案，又尽量减少自己在国际社会中的形象损失、尤其不要让别人看破自己暗中欣赏恐怖主义、害怕联合国加强关注人权的阴暗心理呢？

正是在这种情况下，中共才想出了暗度陈仓、李代桃僵，利用民间反日情绪来为自己根本阻止、拖延联合国改革的真实战略目的服务这一阴险外交战略“妙计”——正是为了提前给将来自己在联合国改革进程中“作恶人”涂脂抹粉作铺垫，中共才卑鄙地冒险提前煽动什么“反对日本入常”的“民间”反日活动，准备借着所谓“民间压力”，用“在国民压力之下只能反对日本入常”的冠冕堂皇理由来和整个联合国改革方案唱反调！

—所以说：日本是否“入常”、甚至日本是否对华道歉，中共其实是并不真正关心的。。。中共真正忌讳的，反而是中共在表面上不愿意别人知道其最最忌讳的、由安南刚刚提出不久的联合国一揽子改革方案——为了彻底坏掉联合国改革这起国际社会的大好事，中共就如同一个典型的阴毒小人一样，故意在国际社会面前虚晃一枪，借“日本入常”的实际枝节问题大做文章、无限上纲。。。以实现其最后“让你们大家都玩不成”、彻底断送或至少长期拖延联合国改革的险恶用心。

至于上述猜测是否真正能够成立，大家不妨拭目以待中国政府将来在联合国一揽子改革方案问题上的做秀表演吧！



多维社论为什么要撒谎？

郑若思

北美学人创办的多维新闻今天发表的社论《为什么必须支持反日示威》，乃是当今海外中文传媒中难得一见的奇文。不受中国官方控制的海外民间传媒，当然有权利表示自己的观点，但是在社论标题上使用“必须”这样带有党支书口气的字眼，可谓空前之举。执笔者不知是不是党报出身的御用文人，抑或是梁效、罗斯鼎的遗老遗少，换了老板，喉舌的职业习惯还没改掉。

我在过去的一系列文章里早就说过，不管你对某个事物是何种看法，都有表达意见的自由，但是观点必须建立在事实的基础上，为了证明自己观点正确篡改事实的做法，永远都是站不住脚的。

多维的这篇社论云：“无论是日本政府也好，美国政府也好，都要求中国政府出面来制止示威活动。这几乎应当成为现代社会的一个笑话。这些国外政府在中国民众示威抗议中国政权的暴政的时候，就出面支持，而当中国民众和平示威来抗议他国政府的非正义行为的时候，难道就应该受到镇压？这只能说明这些外国政府对于在中国真正实现民主的虚伪性。中国政府的专制性反而在现在这个时刻符合他们的需求：方便于指手画脚。如果日本民间出现反华的示威，难道日本政府会出面镇压？或者当美国的劳联-产联组织游行抗议中国货抢夺美国市场的时候，美国政府会出面镇压？”

几天来我一直在关注有关中国反日浪潮的相关报道，并没有读到“日美两国政府要求中国政府出面制止示威活动”的报道，为了慎重起见我查阅了古狗，竟然首先读到多维社的新闻综述，其中写道：“美国国务院发言人包润石（Richard Boucher）今日在例行新闻发布会上表示：中国应该肩负起防止在北京对外国人进行攻击的责任。”他补充说。“我们非常遗憾地看到局面失控，变成蔓延的暴力。”

参见

http://www5.chinesenewsnet.com/MainNews/NorthAmerica/2005_4_12_14_18_23_584.html

日本政府的反应也大致类似，即抗议中国民众在示威过程中发生的暴力事件，要求中国政府保证在华日本人的 人身安全，并无任何官方人士要中国政府制止示威活动。一个连鼻子尖底下的时政新闻都敢篡改的传媒，不知还有多少公信力可言？

参照

<http://www.mainichi-msn.co.jp/kokusai/asia/news/20050412k0000m030055000c.html>

何况，一个主权国家的政府，只要还有一点起码的责任感，怎会对自己的使领馆遭到袭击、侨民生命安全受到威胁的情况视而不见？这和抗议游行示威是一回事吗？多维社论口口声声说反对暴力行为，却不准人家对暴力行为有一点点抗议，是不是日本政府应该动用经援的资金买些砖块来堆在大使馆门口供中国人砸个够，才不会成为现代社会的笑话呢？

无论在美国和日本，政府对民众的和平请愿和示威活动都是宽容的。笔者数年前参加过反对小泉参拜靖国神社的集会，与会的有日本人也有旅日外国人，我们没有受到任何干扰，事後也没有发生任何遭受迫害的事件。即使是中国境内，反日的游行也不是第一次发生，中港保钓人士过去也在日本使领馆门前发起过示威活动，那时日本政府并没有提出任何抗议，显然是由于那些示威活动中没有发生暴力。如果上周发生在中国若干城市的反日游行中没有发生打砸日本使馆和日本餐厅的事件，自诩为民主政权的美日政府有什么可抗议和“遗憾”的？！

似乎还嫌自己的洋相出得不够，多维的该社论又写道：“中国的民众与任何一个国家的民众一样，都有游行、示威、集会的权力，这是宪法和自然法赋予中国民众的权利，政府有什么资格阻止？外国政府又有什么资格要求中国政府阻止？如果中国政府真的用暴力或者非暴力的行动来制止这个纯粹民间自发的示威，那才是非法的。”

多维的从业人员似乎对当今中国国情无知到了山顶洞人的程度，没有官方的默许，哪个纯粹民间自发的示威能够走上大街？不错，中国的民众与任何一个国家的民众一样，都有游行、示威、集会的权利，但是如果比较政府对民众示威的宽容度，中国应该排在美日之前，还是美日之後？只要不是昧着良心说瞎话，答案不言自明。我在东京可以自由参加反对现任首相的示威集会，警察还帮助隔离车道、疏导交通，假如地点从东京换到北京，会发生何种情况，多维的高人们不会不明白吧。

总而言之，对中国反日示威是支持还是反对，是观点的分歧，多维拿“必须”来强加于人，有违言论自由最基本的宗旨。另外，多维主张“即便真的与日本交恶，伤害了经济利益，那又如何？这是一个真正地涉及历史正义、民族正义的时刻，是一个真正地不惜一切代价的时刻”，与日本的极端民族主义者，有着惊人的相似。

在世界历史上，自以为“涉及历史正义、民族正义，要不惜一切代价的时刻”例子有很多，例如啤酒馆之夜之于希特勒和纳粹，珍珠港袭击之于日本军国主义，九一一之于本拉登和伊斯兰恐怖主义份子，三二零之于世界警察美国。不过，这些自命为正义的冒险，最终为文明社会的公理所不齿，在此想奉劝那些鼓动别人“不惜代价”的人，先温习一下历史，再把“代价”评估清楚以後再说。

我不知道对中华民族来讲，有没有比“和平发展”更高的正义。两周前，中国外交学院院长、资深外交官吴建民曾经对中国网民签名反对日本申常表达了反对意见，他说：

“要从中国的国家利益出发，往大方向考虑，非理性的民族主义不可取……我们要全面认识了解到中国的国家利益到底在什么地方，怎么样更好地维护国家利益。二十一世纪追求的是繁荣、统一、和谐。我们思考问题要往大方向考虑，一厢情愿、意气用事不可取。抵制日货对日方有损害，对中方也有损害。中日贸易额这么大，如果抵制，很多工厂关闭，提出这个口号想想这个问题。中国在崛起时不会一帆风顺，中国人在崛起时要理智、要冷静，要把握中国和世界人民的利益，全面考虑问题，处理好各方关

系，非理性的民族主义不可取。”吴先生的话，值得爱国青年们三思。

参照：

<http://www.bjsjs.net/news/news.php?intNewsId=1915>

相比之下，多维篡改时政新闻，编造日美政府立场的手法，不知与篡改历史的日本右翼份子有多少区别？为了“正义”，要“不惜一切代价”的主张，恰好是当年日本铤而走险，成为历史罪人的精神动因，也是三十多年前鼓动火烧英国代办处的姚登山之流的思想资源，当我从一个身处民主国家，有着获取信息和发表言论充分自由的中文媒体上读到以上触目惊心的文字时，不禁毛骨悚然。

从这一角度出发，我更要坚决地反对日本右翼势力篡改历史的行径，因为不仅是日本人，中国人也应该从日本极端民族主义泛滥的历史当中吸取教训，视为前车之鉴，特别当某些传媒想以“正义”的名义鼓动中国人走日本的老路时。

2005年4月16日

附录：

《多维时报》社论：为什么必须支持反日示威？

中国的民众与任何一个国家的民众一样，都有游行、示威、集会的权力，这是宪法和自然法赋予中国民众的权利，政府有什么资格阻止？外国政府又有什么资格要求中国政府阻止？如果中国政府真的用暴力或者非暴力的行动来制止这个纯粹民间自发的示威，那才是非法的。

连日来，中国民间的反日示威和“抵制日货”的行动不但没有降温，反而不断地蔓延到全国各地，包括北京、广州、深圳等地的示威活动规模越来越大，而在互联网上，网民们也在不断地发动新的签名活动，呼吁抵制日本成为联合国安理会常任理事国。

中国国内不断扩大的示威风潮显然已经影响了联合国改革的步伐，至少，联合国秘书长安南已经表示，日本希望成为安理会常任理事国，必须获得亚洲国家的承认；而日本首相小泉纯一郎也表示，日本“争常”的行动，比想象中困难。

由于示威行动的不断扩大，已经迫使了两国的领导人介入，并且开始逐渐孵化成一场外交争端了。4月12日，中国总理温家宝和日本首相小泉首次在空中交锋。日本首相要求中国确保日本人在中国的安全，并且强调中国有责任确保日本人在中国自由活动的安全，他提醒中国必须好好自觉认识这个问题。而正在印度访问的中国总理则提醒日本说，日本若想赢得安理会常任历史国席位，就必须深刻反省，诚实面对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历史，并赢得亚洲人民的信赖。

与此同时，日本的贸易大臣表示中国“真是一个可怕的国家”。到底谁是一个可怕的国家？是在和平示威中的中国，还是拒绝承认错误的日本？

必须承认的事实是，中国此次从网络签名开始发动的反日示威，能够发展成为今天遍布全国的示威行动，的确是有中国政府故意放纵的迹象——因为如果没有警察当局的

批准和“睁一眼，闭一眼”，高度政治压力下的中国民众根本不可能发动和平示威活动。但是，就这一点，并不能抹杀此次示威目的的正义性，也不能抹杀此次示威本身就是民众自发的根本性质。

中国的民众与任何一个国家的民众一样，都有游行、示威、集会的权力，这是宪法和自然法赋予中国民众的权利，政府有什么资格阻止？外国政府又有什么资格要求中国政府阻止？如果中国政府真的用暴力或者非暴力的行动来制止这个纯粹民间自发的示威，那才是非法的。

无论是日本政府也好，美国政府也好，都要求中国政府出面来制止示威活动。这几乎应当成为现代社会的一个笑话。这些国外政府在中国民众示威抗议中国政权的暴政的时候，就出面支持，而当中国民众和平示威来抗议他国政府的非正义行为的时候，难道就应该受到镇压？这只能说明这些外国政府对于在中国真正实现民主的虚伪性。中国政府的专制性反而在现在这个时刻符合他们的需求：方便于指手画脚。如果日本民间出现反华的示威，难道日本政府会出面镇压？或者当美国的劳联-产联组织游行抗议中国货抢夺美国市场的时候，美国政府会出面镇压？

从1949年以来，恰恰是中国政府的专制和暴力，在不断地无理压制民众对于日本应当形成的压力，使得日本政府有充分的腾挪空间，右翼有充分的成长余地；又因为中国政府一面压制和误导民众的民族意识，一面由于经济利益，不断地在向日本政府让步，才使得中日之间的遗留问题不断地扩大。

日本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审判之后，几乎就没有受到什么反省自身历史问题的压力，周边国家在需要民族主义的时候，就发动民众来一场运动；而当需要日本的经济支援的时候，则拼命压制民众的民族意识。这种政治实用主义不仅纵容了日本右翼的兴起，也给自己的国家利益埋下了深刻的隐患。此次包括中国、韩国、马来西亚等等国家在内的反对日本成为联合国常任理事国的运动，就应当不断地坚持下去，使日本以及整个日本民族感受到亚洲国家的压力，认真地，哪怕从头开始反省自己的历史责任。在这个层面上，整个亚洲国家都可以等。而日本民族要成为一个真正伟大的民族，也正是需要这种深刻的、对于历史负责的反省。

来自联合国内部的消息说，甚至此次连德国都反对日本成为常任理事国，她的理由很简单，因为我们整个民族都已经反省了我们的历史错误，并且为此而真诚道歉。欧洲国家已经原谅了她，并且接纳她成为欧盟的一个领袖国家。有哪一个亚洲国家，肯接纳日本成为她的领袖国家？

有学者担心，示威活动的持续将会导致中日之间的真正交恶，从而影响中日之间的贸易和长久关系。韩国政府的态度非常明确，即便牺牲经济利益，也必须阻止日本成为常任理事国。即便真的与日本交恶，伤害了经济利益，那又如何？这是一个真正地涉及历史正义、民族正义的时刻，是一个真正地不惜一切代价的时刻。

当然，我们对于示威的支持，仍然应当恪守非暴力的原则。在深圳、北京等地出现的针对日本人、日本建筑物的暴力行动，确实应当受到控制。反日示威的任务是促使日本政府及民族对于自己的历史责任作出反思，而并不是用“以暴易暴”的丛林逻辑，来伤害日本人，或毁坏日本人的财物。现代文明的规则就是通过对话、压力、谈判等和平手段，来达到双方互利的原则。暴力行动只能使中日之间的政府和民间的对话通道关闭，从而伤害原初的目的，从而使一场争取民族正义的行动，变成一场非正义的暴力行

动。

我们支持中国民间的反日示威，不仅仅因为它是一场为中华民族的历史伤害找回正义、为中华民族找回尊严的行动，而且这样的一个行动，是为世界的历史、人类的文明法则，找回一个公道的行动。



动物权利和天赋人权的谎言(外一篇)

草根

资料先生转贴了邱仁宗、赵南元、郑义等人关于动物权利的辩论文章，看完以后得出的结论是：看学者的文章，还不如与村夫谈常识。

动物有没有权利这个东西，一旦成为学者的话题，马上涉及到哲学、伦理学、宗教、法学、神经学、心理学等高深学问。讨论玩了，吃狗肉的人照吃狗肉，抗议的人照样抗议。

这场大讨论使我想到天赋人权的问题。在少年时代，有很长的一段时间，这个神圣的理论使我热血沸腾。后来却渐渐地开始怀疑：如果人权这个东西真是天赋的，那么应该是与生俱来的，如同我们生下来就有手、有脚、有会哭的嘴巴，我们也应该一出生就有天赋的人权，——事实上并没有。现实中人权这个东西一部分是周围环境给的，一部分是靠自己争来的，如果说我们有天赋的人权，仅仅是因为我们天生与其他称为人的动物是同一个物种——这个物种所创造的文化赐给我们人权。

天赋人权这个东西不是真理，却绝对有用——在政治斗争中，谣言和谎言都是很有力的武器，独裁统治者靠媒体说谎就可以让不少老百姓心甘情愿地帮他们维护独裁统治。民运领袖王希哲先生有一句名言：“中国民主事业的利益需要赵紫阳是什么，他就是什么”，这话的意义与“天赋人权”是类似的。

权利和权力都应该属于有限的资源，某个人占多了，别人占的就少了。我们拥有言论自由的权利，他们就失去禁止我们言论的特权。我们拥有选举的权利，他们就会失去独裁的特权。拥有多少权利，与其说是天赋的，不如说是博弈的结果。

其他动物没有能力与人类抗争，在人类面前，他们是彻底的弱势群体。他们之所以有可能拥有某种权力，比如不被虐待的权利，不被活着剥皮的权利等等，完全是因为人类中某些特别有善心的人为他们争来的权利，或者说，动物的权利是人类博弈的结果，与动物无关。

这使我想到人类社会中弱势群体的权利，似乎也与此类似。在某些人类社会中，弱势群体根本没有与精英们讨价还价的能力，如同动物面对高智能的人类，在博弈游戏中，他们输得一无所有。在这种社会，弱势群体的权利其实是某些有同情心的精英的恩赐，所以弱势群体一旦得到了人权，首先想到的是谢恩，感谢青天大老爷或者见义勇为的侠客。

民主社会的最大好处是：弱势群体也可以在博弈游戏中发挥一点作用，虽然不能成为精英，至少精英需要他们的选票，所以必须讨好弱势群体。

如果要为动物争取更多权力，最简单的办法是让动物投票——动物愿意跟哪个候选人走，就给那个候选人加分。说不定主张大吃狗肉的赵南元教授也会来个大转变，学习那位动物保护人士雇用民工给狗喂牛肉。(当然，如果牛也有选举权的话，可能会喂别的

动物的肉——谁没有选举权，谁就会被政治家杀了喂狗，这是常识。)

圣人的理想 林庶人的公心民主论

林庶人先生发表了他的新作《公心简论：公心才能建民主社会》，认为公心是建立民主的必要条件。在另一个帖子《其实中国民主化只需要所有中国人都多一点点公心少一点点私心就够了》，他认为公心是当今中国民主化的充分条件。

林庶人的这个观点，毫无疑问会引起网友的讨论。因为在传统的观念中，民主是建立在个体的“私利”或“私心”上的。

我们先看看林先生所说的公心指代什么。“人是个社会动物，所有社会动物(蚂蚁，蜜蜂)的个体都要有公心才能让其社会生存和发展下去。人也一样。人是智能动物，知道自己是社会动物，个体的生存和发展依赖于社会群体的生存和发展。人都应该会本能地有起码的自觉的公心。”

可见这里的公心是指生物进化中出现的一种先天性的本能，在生物学上是符合现代科学家的公认的观点的。在社会生物学中这种公心叫做“利他性”，其来源于生物基因的自私性，表现为生物个体的利他性。社会生物学中的“绿胡须效应”就是研究这个问题。

但是任何生物的利他性都是有条件的，即：个体的自我牺牲更有利于自己的基因的生存传播，如果不符合这个条件，就不会有利他性。蜜蜂和蚂蚁的利他性是突出的，当然这只是对工蜂和工蚁而言，因为他们自己的基因是通过蜂王和蚁王传下去的，维护群体的利益，实际上是维护女王的生育，最终达到自己的基因传下去的目的，这种基因是适合于生存的，所以能够在进化过程中保留下来。

对于人类来说，情况不大一样。人类属于灵长目动物，这个目的动物几乎都是阶级等级社会，不管是猕猴、猩猩还是狒狒，为了抢王位都要激烈战斗，而不是像蜜蜂那样一生下来就决定了将来的位置。人类的基因类似于灵长目，所以蜜蜂和蚂蚁的公心在这里并不适用。对于人类这样的灵长目动物来说，掠夺地位，然后掠夺性交伙伴（生殖资源）、食物和其他生活资源等才是本能中占支配地位的部分。

马克思的共产主义理论基于这样的假设：人类对于物质资料的追求是最根本的，当社会生产力高度发展，物质上各取所需时，共产主义就实现了。这个假设的致命伤在于：人类基因中的欲望更包含了对于地位和权利资源的占有，被人崇拜、支配他人等本能欲望并不可能通过物质生产得到满足，不论生产力多发达，也不能满足人们争夺权力的欲望。另外，性资源的争夺也是存在的，当二个男人都想独占一个女人的时候，争斗难以避免。因此，共产主义理想始终是没有生物学上的根据的，除非把人类进行基因改良——比希特勒还绝。

林庶人的公心民主论不同于马克思的共产主义理论，更接近于中国传统的圣人理想：通过教化，激发人的公心，于是天下为公，世界民主就可以实现。但是，现实是残酷的，在民主制度建立以前，恐怕那些有公心的人失去更多，有私心的人更容易成为独裁者，大家的公心最终成为极端自私的独裁者手中的工具。所以，普通老百姓的公心，还是应该在民主制度建立以后再谈。

如果把林先生的公心这个概念用于限制掌权者的行为，如原心网友所说：结党营私，执政为公，或者说权利 (right) 为私，权力 (power) 为公。那就是通俗意义上的民主，即通过法律制度强制当权者维护个体公民的权利，把当权者的选举权交给私利的拥有者。当然，这并不是林庶人的公心民主。

林庶人说：“有哪一天所有国家都民主化了，然后也实现了国际间的民主化了，人类大同的共产主义就实现了。一个国家的民主化的标志是一切为了其国家和人民的利益而不是独裁者个人利益。国际间的民主化的标志是世界局势的走向不再是一切为了某一国(如美国)之私利而是为了整个人类共同的利益这个最大的公益。”这是他对人类大同的理想，但是这个理想却由于人类基因决定的人类本能而不能通过教化出“公心”得以实现。至于要求一个国家对另一个国家有公心的想法更不现实，国家之所以存在，是因为不同国家私利的不同。即使世界上只有一个国家，也还有地区私利的不同。

“人类毁了一切都没有了。真正的恐怖主义者有无尽的仇恨，为报仇自杀也毁灭人类都在所不惜。肯定只有某些人为了他们的私利对待原本无仇无恨者以极端的不公正极端的不公平才最终造成了这无尽的仇恨！！反恐怖主义者最大的武器还是民主化。民主化才能昭显公心，公心才能化解不公正不公平带来的仇恨。一国之国民的仇恨要靠国家民主化靠建立公正社会来化解。国际间的仇恨要靠智能人全体都有公心建立那个大同世界。”在这一段话里，林庶人先生显然认为民主化才能昭显公心，而不是公心带来民主化。所以到底公心是民主化的前提，还是民主化是公心的前提，使人难以断定。

我的观点是：民主化可以使社会显得公平，可以减少仇恨，把仇恨限制在一定的范围，但不能消灭仇恨，因为人的基因不同，环境不同，不可能所有的人都认为某一件事是公正的；至于公平，由于人生下来就不平等，更不可能有大家公认的公平。

事实上仇恨才是公平和公正存在的基础，正因为不公平和不公正会激起仇恨，这仇恨足以威胁到当权者的地位，统治者为了维护自己的地位，社会才有可能变得公平、公正。没有仇恨，就没有社会契约。我们追求的是尽可能少的仇恨，让尽可能多的人感受到社会是公平公正的，而不是一个理想的没有仇恨的社会，因为那不可能。

只讲公心而否定私心的社会，一定不会是一个民主的社会。

附：林庶人公心简论：公心才能建民主社会

1。

人是社会动物，所有社会动物(蚂蚁，蜜蜂)的个体都要有公心才能让其社会生存和发展下去。人也一样。

人是智能动物，知道自己是社会动物，个体的生存和发展依赖于社会群体的生存和发展。人都应该会本能地有起码的自觉的公心。

民主化的社会是最有利于社会整体生存和发展。民主化的社会才能建立社会内部和谐。

中国人(华人)也是人，为什么就不能为华人社会的整体生存和发展这最大的公益奉献公心？

2。

同胞，你只能食一人所食之食品，衣一人所衣之衣装，眠一人所卧之床铺，要那么多私财何用？

人有羞耻感。人活着不是一切为了一己的财富。人这智能动物还有荣誉感。公心和善良诚信才能赢得荣耀。为一己私利损害社会的整体利益者要蒙羞！其不义之财产也要被剥夺。其他社会成员要能够这样维护公益，这就是民主社会的运作。

中国人(华人)也是人，为什么对羞耻不在乎？中国人为什么全体笃信“黑厚”比善良和诚信好？！为什么为了财富不要脸？！人活脸。人不要脸不如死了算了！

3。

人的集体荣誉感也足以驱动人拥有公心。为一己私利损害整个社会(大集体)的整体荣誉者要受罚！和世界杯足球赛一样，中国在政治经济上永远败在日本美国之下，当个华人活的有意思吗？为了华人社会的荣誉我们为什么不能无私奉献？

4。

对民主的理解：最大范围(全人类)的民主化也就是共产主义(International, 英特纳雄耐尔)。

难道不是吗？有哪一天所有国家都民主化了，然后也实现了国际间的民主化了，人类大同的共产主义就实现了。一个国家的民主化的标志是一切为了其国家和人民的利益而不是独裁者个人利益。国际间的民主化的标志是世界局势的走向不再是一切为了某一国(如美国)之私利而是为了整个人类共同的利益这个最大的公益。

最大范围(全人类)的民主化是和共产主义完全一致的。这里当然是指真正的民主真正的共产主义。当然中共的民主和中共的共产主义都是假民主和假共产主义了。上面说到共产主义之处都也可以是社会主义。

5。

人类毁了一切都没有了。真正的恐怖主义者有无尽的仇恨，为报仇自杀也毁灭人类都在所不惜。肯定只有某些人为了他们的私利对待原本无仇无恨者以极端的不公正极端的不公平才最终造成了这无尽的仇恨！！

反恐怖主义者最大的武器还是民主化。民主化才能昭显公心，公心才能化解不公正不公平带来的仇恨。一国之国民的仇恨要靠国家民主化靠建立公正社会来化解。国际间的仇恨要靠智能人全体都有公心建立那个大同世界。

公心才能救中国。公心才能拯救这个世界。



三民主义学思录(两篇)

春秋战国

反革命

孙先生是中国革命的首倡者，如此其对于反革命的态度自是最为坚定。《中国之现状及国民党改组问题》中，孙先生说：“俄国有个革命同志曾对我言，谓中国反革命派之聪明本事，俄国反革命派实望尘莫及。俄之反革命派之为官僚与知识阶级，当革命党发难时，均相率逃诸外国，故俄国革命党能成功。而中国的反革命派聪明绝顶，不仅不逃避，反来加入，卒至破坏革命事业。而革命党人流离转徙，几至消灭，到了今日，只西南数省为一片干净土，馀均为反革命派所得。由此观之，革命党有力量推倒满清，使反对者投于革命党之旗帜下，然何以革命不能成功？皆由于方法未善之过，使反革命派能乘隙以入，施其破坏而不觉，虽至失败，尚不知其所以失败的缘由。”

这一点在共产党人建立中华人民共和国，也一样的成为共产党人党建工作的核心。刘少奇于一九五一年四月九日，在中共第一次全国组织工作会议上的总结报告《为更高的共产党员的条件而斗争》中，也一样的传达了并发扬了孙先生这一观点。

但是紧接着的三反五反运动，直至到文化大革命，中国的历史在这一清理反革命的同时，使中国付出了巨大的代价。以血的事实，使用我们得到了一个结论：反革命也是能代表历史前进的方向的。

在大清朝经过洋务运动、戊戌变法的失败，而为革命之火彻底洗涤，当是历史发展必然规律。而作为首倡革命的孙中山，对于反革命有以上的看法也是再所难免。事实上，国民党“秉政时的南京政府只得三个月。到了北京政府的时候，政权都归于反革命党手内，此後革命党在政治上就没有建设的机会。不仅如此，且至于逃亡海外，在自己领土之内不能立足。自民国成立後，政权皆操之反革命派手内，故虽革命党对于政治上、社会上做了种种的破坏，而苦于无机会以建设。故从各方面看来，中国自革命後并无进步，反为退步。”也使得他对于反革命的在政治上的问题看得十分清楚。

可同样的，在其《三民主义》之《民生主义》第二讲中也清醒的认识到，“俄国革命六年以来，我们所看见的，是他们用革命手段，只解决政治问题。用革命手段解决政治问题，在俄国可算是完全成功。但是说到用革命手段来解决经济问题，在俄国还不能说是成功。俄国近日改变一种新经济政策，还是在试验之中。由此便知纯用革命手段不能完全解决经济问题。”而这一点在毛泽东的思想中，并没有得到尊重，反而发展成为“阶级斗争一抓就灵”。而对所谓赫鲁晓夫的修改主义时，毛泽东认为“我看有两把‘刀子’：一把是列宁，一把是斯大林。现在，斯大林这把刀子，俄国人丢了。”“列宁这把刀子现在是不是也被苏联一些领导人丢掉一些呢？我看也丢掉想当多了。十月革

命还灵不灵？还可不可以作为各国的模范？苏共二十次代表大会赫鲁晓夫的报告说，可以经过议会道路去取得政权，这就是说，各国可以不学十月革命了。这个门一开，列宁主义就基本丢掉了。”革命是一把刀子，但是这一把刀子是不是真的什么问题都能解决呢？更加有趣的是，邓小平当年被打成右派，也是被归于反革命一类。在其复兴之后，反而使得中国能成功的发展经济，得到实际上的利益。相对于革命派，这个反革命反而更接近真理。

反而在于台湾，其平均地权以半革命的手段进行之后，就依孙先生看法“欧美许多学者便不赞成俄国专用革命的手段去解决经济问题，不是一日可以做得倒的，所以这派人都主张缓进。这派主张缓进的人，就是妥协家同和平派。他们所想得的方法，以为英美资本发达的国家，不能用马克思那种方法立时来解决社会问题，要用和平的方法才可以完全解决”。以这种被毛泽东定性为“资产阶级复辟”的反革命手段，去让社会自由的发展。反而早于中国大陆解决了人口、经济等问题，成为亚洲四小龙之一。

革命与反革命都是社会的一部分，他们是历史发展的进步与稳定力量的代表，革命是一种暴力的积极，而反革命是发展的消极。积极不见得就是对，消极也不能说其错，我们只能以“实践才是践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来自我安慰我们不安的心灵。但是，实践出结果的答案，对于我们又有什么现实意义呢？我们没有未卜先知的能力，我们只有一种选择，尊重“反革命”让革命者与反革命都有发言的机会。要在有效的机制的设计之下，发挥他们双方的作用，才可能让我们更接近正确，也许这也不会是最佳的方案，却是我们唯一的方案。

万能政府与宪政国家

孙中山是认可强势政府的，在他称之为“万能政府”。孙的“万能政府”最为重要的是依靠“五权宪法”来加以保证。“这是什么办法呢？就是“权”与“能”要分别的道理。”“权与能要怎么样公开呢？我们要把他研究到清楚，便应该把前几次所讲的情形，重提起来再说。第一件，什么是叫做民权？简单的说，民权便是人民去管理政治。详细推究起来，从前的政治是谁人管理呢？中国有两句古语说：“不在其位，不谋其政”；又说“庶人不议”。可见从前的政权完全在皇帝掌握之中。那么，人民成了一个什么东西呢？中国自革命之后，成立民权政体，凡事都是应该由人民作主的。所以现在的政治又可以叫做“民主政治”。换句话说，在共和政体之下，就是用人民来做皇帝。”因此没有五权宪政，也就不会有所谓的万能政府，在只有权与能分开，才有可能使得政府成为一个强势的政府。

万能政府不是专制政府，这一点在台湾的实践过程中是有过教训的，当时的国民党人把“万能政府”概念偷换成为“专制政府”，而真正的完成他们这一专制目的正是对于五权宪政的强奸。所谓“万年国代”也就是这个时代出台的产物，而台湾民主化的第一步也是从解散“万年国代”开始的。据此，我们可以明确的知道，孙先生要求“万能政府”结合“五权宪法”目的在于，既不能使政府太弱小和太“低能”，也不能容忍政府成为“皇帝”，走向专制。

具体的说，五权宪法就是为了达到这样的目标，一方面在政府中“立法、司法、行政、弹劾、考试五权，各个独立”，各自之间建立起权力的分离和制衡机制，以防专制，防止民生、民权为专制者无辜侵犯；另一方面赋予政府足够的力量，使中国成为一

个强大和稳定的共和国，同时保证国家之内的民族、民权、民权不被外来的侵略者或自己的邻居侵犯。事实上，当今的很多自由民主国家（例如美国和英国）的宪政实践都表明，宪政政府虽然是一个有限政府，但它可以同时是一个强大和有效的政府。

有趣的是，中国现代的学者无论是不是支持现在政府，但大多数认为自由、民主、宪政就是要导致弱政府和弱势国家的。看看“苏东坡”（苏联、波兰）之后的现实，好像是加重了这一个假设的真实性。分析起来从历史的环境来说，在孙的时代，日本、德国都是依赖于多党制、民主化、宪政制而成为强国的，宪政不只没有减弱政府，反而使得这个国家富有而强大；到了现代，一系列不实行或实行伪劣民主、多党、宪政的国家一个个分裂了、倒台了，进而成为了宪政国家。有些人反而把这一现象不加分析，便归因为：要民主、宪政、多党就必须分裂。而根本不去看，他们的分裂、弱化根本就是他们前期不民主、否认宪政一种必然结果，不然如果宪政如果会使得一国分裂，要分裂与弱化的第一个就是美国与欧共体各国。

具体到中国的现实，现政府有二十四个人养一个官员的说法，是大而全能的政府这是显而易见，但是不是一个强的政府呢？西汉时一个官管理7945人的政府，同一个官管理24个人的政府，那一个强势？正如英国的历史学家帕金森所说：“官员多不要紧，他们之间总会制造出工作来的。”这样的多的这官员相互制肘，绝大多数的精力与时间是浪费在他们之间的扯皮工作上，还有什么全全能政府可谈？但又不能依赖这些官员，人治国家最为着名的特点就是：大而弱；而宪政国家总是能完成：小而强，人治与宪政的不同也就在这里。

根据马基雅维利的《君主论》，一个君主专制权力，他反而可能不会强大，因为人民不支持他，而且可能随时刺杀他。相反，如果君主可信地限制自己的权力，不强夺民妇和民产，他不仅不会被刺杀，而且能保持自己应有的权力，在战争时更会得到臣民的支持。因而信仰自由的国家，实行宪政的政府，不干涉民众的私人生活，它能获得人民更多支持，因此是一个强政府，自由宪政在限制政府的同时也强化了政府正是这个道理。

真正与孙先生万能政府、五权宪法相对立的是，法国的1790年消极宪政。法国人把注意力过分集中在限制政府的权力上，所以在1790年宪法中他们仅仅解决了专制的问题，没有更好的赋予政府应有的权力。当危机来时，不能维持政府的权力，导致政府被人民推翻，国家进入动乱。在这种背景之下，反而使得法国又回到了专制政府时代。这一点自年代看来，当然是孙先生研究的重点之一。

“万能政府”结合“五权宪法”致为于建设一个强大的和有效的政府。政府不能专断地剥夺公民的生命、自由和财产，但它也必须有足够的力量和资源来维持和平与社会秩序、提供国防和其他公共物品、建立法治和其他社会经济基础（包括财产权体制）、以及提供刑事民事正义等等。如果不能兼顾共和国的民族、民权、民生问题，自由的理想，强国的梦想，也都是镜花水月。



统一或者分裂？一个哈姆雷特序的问题

原野

一统一或者分裂都不具有绝对的价值

相对于人民的福祉，统一或者分裂都是无所谓的，是统一或者分裂都要以人民的福祉为依归。

统一或者分裂对不同的人可能带来完全相反的价值，这时就要看怎样才能符合多数人的价值取向和利益要求。

统一或分裂对当官的与老百姓也不一样。

不同的历史阶段，对统一或分裂的要求也不一样。欧洲在历史上是四分五裂的，但是今天，一个统一的欧洲正在扎实稳健的形成过程中。

二统一与专制，分裂与民主都没有必然联系

上个世纪八十年代就有大陆学者提出“大一统与专制”的问题，把中国的专制问题与中国的“大一统”联系在一起，作为学者提出一些思想模型来解释社会问题，这无可指摘。如果说一个地理上的大国，在生产技术、科学技术、交通和通讯不发达的古代，非专制不能治理的话，还有些道理，但是在今天，要把一个大国的统一与专制硬扯在一起，就太牵强，美国在其成长的过程中，以十三个州为核心逐渐的统一了五十余个州，以及后来的以战争完成南北的统一都没有产生专制，而成就了一个巨大的民主国家。

柏拉图就提出，一个民主国家以四万人组成为最佳，要是以这个标准，中国不但要分裂成“七大块”，更要分裂成三万多个国家才最适合于搞民主。台湾也要分裂为一百多个国家才好。民主不是由国家的分裂而产生的，分裂不等于民主，分裂得不到民主。

三地球村、公司制代替不了国家

有些人意识很前卫，认为地球村的时代已经来临，公司、跨国公司的利益取代了国家利益。这些观念对于个人也许是对的，你个人可以脱亚入欧、脱中入美，可是作为一个民族、一个国家，要想入欧入美，在最近的将来，是不可能的。美国和欧洲诸国今天都在尽最大努力来保护自己国家人民的利益，你想入欧入美，可是他们不要。你想用公司实现你的全球利益，也几乎是不可能的：为了限制中国的纺织品，欧洲、美国近几年就在制定保护他们的纺织行业的新的规定；为了限制中国钢铁工业的大发展，世界铁

矿价格人为的一下子调高了百分之七十五；中国的经济才有些发展，对能源的倚赖度增大，石油价格就大幅度上扬。

四只有统一才能保证和实现中国人的最大利益

对于中国来说，统一是符合大多数中国人的利益的。中国历史中真正分裂和动乱的时间比统一和稳定的时间还要长，中国的历史已经证明，分裂就意味着社会动乱，就意味着战争，包括内战和外战。今天也还会是这样：分裂就是动乱、就是战争。要把中国分裂了再来搞民主，不是对中国历史、文化、国情的无知就是别有用心。部分民运分子要分裂，多数是无知；李登辉之流就是别有用心。分裂和动乱的苦我们的先人已经吃够了，还要我们和我们的后代再来吃同样的苦？

阿拉伯世界，同是伊斯兰文化，可是四分五裂，兄弟相残，一盘散沙，一个小小的以色列就可以控制整个中东地区，更别说美国要取中东的石油，那真是探囊取物般容易。把中国分成七块，那不就是一个中东地区吗？

一个统一的中国，是我们中国人立于世界民族之林的最大保障。大象是温和的食草动物，要不是他的巨大身躯，狮虎们还能怕他？

五只有分裂才符合部分日本遗民的利益

不管是从政治、军事和经济的角度，搞分裂都不符合台湾多数人的根本利益。不说统一能给台湾带来的各种利益，仅从台湾独立是否能取得成功这方面来讲，台独要成功，非有与大陆一战而且要赢得战争不可，想不战而独，这是很幼稚的想法，不管是专制的中国还是民主的中国，都不可能让台湾独立。李灯灰们很清楚这一点，很多海外民运人士埋怨李登辉等不支持中国民主运动，却不知道原因在那里，台独成功的唯一希望就是中国的大分裂、大动乱、大内战，所以分裂中国就成了日本遗民们不遗余力所追求的事。

六统一或者分裂考验海外民运组织和个人的政治智慧

洪哲胜先生曾经说：支不支持台湾独立是海外中国民主运动的分水岭。这话不错，凡支持台独的，就不是真正搞中国民主运动的，因为分裂中国与追求中国的民主化是背道而驰的。试图以分裂中国来削弱共产党的专制统治，在政治上是糊涂的，一个要分裂中国的组织和个人，要想在今後中国的政治中占有一席之地，那也是不可能的。



如何看待台海之战

山中狼

关心中国的朋友在台湾问题上的许多观点是一致的，例如从国际法来看，我们都认为台湾是中国的一部分，台湾对中国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台湾回归符合中国的国家利益等等。但笔者不能苟同有些和平主义者的“只能和平统一”的观点，为什么呢？原因很简单：一，如果中国放弃武力统一台湾这一重要战略手段，和平统一很可能会成一句空话；二，如果和平统一无望就放弃台湾如此重要的战略前沿，中国政府将失去国人的根本信任而面临下台的后果。

有些人可能会用中俄，中印等边境问题来质疑：为什么中国不同俄国，印度等国家寸土必争，而却跟一脉相承的自家人过不去？这个问题问得好。据我所知，中印战争后中方退回原地，除了与当时中国所处的险恶内外环境有关外，其中一个主要原因是后勤补给非常困难，中间隔着大雪山，爬山走路也得好几天，补给只能靠空投，长期驻守几乎是不可能的。至于历史遗留的中俄边境问题，因为时间拖得比较久而更加复杂，加上俄国的军事实力雄厚，中方也想通过拉拢俄国来对抗美国，妥协也是难以避免的，虽然我也觉得心里很窝火，但讨价还价的余地不多。

记得一位曾经在南海守护一无名礁岛的朋友说，岛上的生活环境之艰苦常人难以想象，补给全靠海运，有时候补给船因气候的原因而未能按时到达，他们就得自己想办法解决。中国因为在南海没有一个像样的军事基地，对钓鱼岛的争端也是有苦难言，大陆距离太远，飞机够不着，现在就跟日本摊牌，败的可能性较大。

但台湾问题根本不同，台湾回归不是国与国之争，统一台湾在国际法上也是名正言顺，大陆的军事实力上也强过台湾，飞机导弹复盖台湾一点问题也没有。虽然台湾问题因美日的干涉而变得复杂，但美国因此而与中国全面交战的可能性很低，因为对美国得不偿失，与中国开战不符合美国的根本利益。所以，中国武力统一台湾不仅师出有名，而且也是具有可行性的。

大陆对台湾的政策一直是稳定的，是本着和平为主的。大陆要尽最大的可能来和平解决台湾问题，但也不能承诺放弃武力统一的权利。和平论者最大的疑问可能是：为什么一定要用武力统一做后盾，通过战争来做最坏打算呢？

我也同意，台湾大陆情同手足，不到万不得已不能动武，但如果台湾真的决意要去，我们怎么办？就这么一声不响，一炮不放的让它走？明明有可能赢而放弃，世界上那有这么窝囊废的无能政府？这不是不战而降么？

既然说到战争不能不提到国家，正规意义上的大规模战争是从有了国家以后才开始的。国家是人类社会在长期的生存竞争中产生的一种高效的人类社会结构。对内，它对社会的经济以及其它活动进行有效率的管理和控制，对外担负着保卫和争夺资源(包括领土)以及进行商业贸易活动等重任。领土资源之争就是国家根本利益之中，就是有关自己

子孙後代福祉的生存之争。当与别人发生领土资源之中时，如果通过外交协商不能解决问题，战争就是不得已的最後选择。

纵观人类历史，就是一部血淋淋的战争史。战争起源于人类对有限资源和空间的争夺，历史上那个帝国的兴起没有打上战争的烙印？巴比伦帝国，亚叙帝国，马其顿帝国，古罗马帝国，俄罗斯帝国，波斯帝国，大汉帝国，蒙古帝国，满清帝国，法兰西帝国，美利坚帝国。。。请问其中有哪一个和平崛起的？有哪一个国旗上不是沾满了千百万人的血迹？中国想绕开战争这个严酷的考验是不现实的，除非中国根本就不想崛起。

大凡有远见的国家都会有忧患意识，将和平看成是下一场战争的准备与过渡。只有充分做好战争准备，立足打赢战争，才有可能遏制战争，赢得真正的和平。和平的实现，既要靠强大的实力来保障，也要通过坚决斗争的意志和认真的准备去争取。

当然，由于现代科技的发展，各种大杀伤力和高精尖的武器的出现，使战争的形序发生了根本的变化，人们在决定发动战争时会更加慎重小心，但这改变不了人类的生存竞争的天性和本质，要不然，美国花这么多钱去打伊拉克干什么？

有人会说：因为核武器的大规模杀伤力，将来不太可能有大规模的战争，除非人类疯了。这话在一定历史条件下是不错的。但有一点我们不能忘记，就是地球上的资源正在以指数函数的速度被消耗，而地球上的人口却仍然在继续大量增加。随着各国经济发展和生活的提高，人类对能源的掠夺和抢占会越来越激烈，当这种对有限资源的争夺激烈到一个临界点，人类大规模的战争是无法避免的，是不以人的善良意志为转移的。到那个时候，就是你死我活，你不死我不能活，这也就是布什不顾内外的反对而发动伊战的根本原因。美国控制了中东的石油，就是勒住了世界其它国家的咽喉，也是为美国自己後代的生存做长远的规划。

笔者曾经说过一句戏言：杀几个几十人的肯定是罪犯，但杀成千上万的人很可能是历史的伟人。凯撒大帝，彼得大帝，汉武帝，成吉思汗，努尔哈赤，拿破仑。。。那位手上不是白骨累累？他们杀人之多，杀人之残忍的确非我们常人所能。就是深受美国人民爱戴的华盛顿和林肯，不也是通过战争扬名天下的？据说空前惨烈的南北战争阵亡的士兵超过美国历次战争的总和，达六十二万之多。

当然，矛盾纠纷能够通过和平协商来解决是最好不过的了，战争造成无数人生灵涂炭，家破人亡，能避免就要尽一切力量来阻止。兵者，凶器也，需慎用之。

2005-04-05



想起了他的“见庙宇就拜”-悼阿飞

徐大郎

接上海老同学的来电,确证了网络所传陈逸飞逝世的消息。

(这是第二则留过美的美专老同学的提前走路消息-另一位就是原油雕室的严国基,他几乎是个全才,只因六四後被老同学众口一辞称为“中领馆眼线”,逝世的噩耗倒从徐水良口中得知,朋友熟人们反是讳莫如深,真是大出意料。)

阿飞与我,既是同窗,又是宁波镇海的同乡,学生时代又特好.....胃出血,本不该是致命的,想来他总是对生命预支过度了罢?我们这代人,其实都只是时代变换场景的牺牲品,偏偏又乱开矿,偏偏又预支过度.偏偏阿飞是个得命运眷顾的幸运儿,因着对浮光掠影的留恋,十年前他就有过“见庙宇就拜”的自白;说是不管佛教基督,凡过路就忍不住烧香磕头.我看过一篇寓言,主人公正因对三大主教都是礼敬有加,却未成正果的.那故事说,主人公临终时,释迦/耶苏/还有穆汉魔得同志,一开始都是举手赞成接应他上天堂的,接着因看到“全票”而深感受骗,立即又全部变成了反对票!现在想到此,我很是怅惘。

于是我想起了一年级时他的快速换朋友,同学有从被戏称为“X爷”到“视若路人”的;老师有被爱称为“阿拉X先生”到听从“延安鲁艺派”率先批斗为“商人”的.于是我想起了他因遵江姚之命的“金训华之歌”而崛起,因借邓楠之力而得哈默画廊的高价收购.文革中既使同行人人侧目,来美後又让同学个个寒心;今日得市府巨额贷款做服装生意,明日得杜月笙秘书大笔资助拍“卅年代上海滩女人电影”;偶宴请老友,则席上左右各抱一个模特儿.如此种种,到了有口皆鄙.这就不仅仅是个“生命过度预支”之病了。

正是象严国基一样,陈逸飞实在是个百年难遇的美术天才.学生时代相得时,我与阿飞同进出画习作,他的色采感,常使我厥倒,因而画幅完成几乎肖似,但却无其神韵;而离他独自写生,即有天不佑我之叹.我以第一名毕业,不过沾包括文化课面面俱到之光,其实专业的百分之间,还有天壤之别.中国过去的优等生,往往是“填充料”的同义语,一旦说穿,能不悲凉!

.....

阿飞的创作,我看上的是那张“延安颂”,大风吹兮云飞扬.他的那幅自我在倾斜地平线的“踱步”,是学超现实主义,刚到邯郸.现在有人说,中国是世界油画的第三次浪潮.这真是外行的200%昏话.记得陈丹青说过,一个画家尽毕生之力,能创立一个画派就算不错.我看,中国的西洋画,距西欧还有百年之遥.倘若陈逸飞真能悟道人生,那么他的“仕女图”就能超越“兰衣少年”而获得灵魂;倘若陈逸飞能看透孔方兄而不见异思迁,那么他应当可以建立一个画派.西画靠力,国画在气.假如阿飞不把力气徒抛红尘,那么上苍何能轻易收回天才!

阿飞最後一次来看我,瀕留楼梯半腰未入室.待妈把高卧中的我叫醒,已难追及.而今天人永隔,我这少年时代的朋友.这一代人,已在凋零中,何况还须经风熬霜的再等待.长亭更短亭,庙宇在哪里?相会在天堂?在炼狱?愿托梦,一吐卅年肺腑之言!

[转贴陈逸飞部份作品]

链接



天下第一

book

世界最高峰是哪一座山？

这问题简单。我上小学时就知道了：珠穆朗玛峰。

后来学英语时，才发现国际上并没有延续Yangtze River, Mount Tai的‘名从当地’的习惯，跟着咱们叫Mount ZhuMuLangMa。

外面管它叫Mount Everest。

Everest就Everest吧。不就是个名字嘛。顺口好记，也挺有道理。Ever-est, 高山仰止，永恒不朽。

再后来，读到一本书，才知道自己的‘不求甚解。’那书上说Everest是人名，是19世纪英国驻印度总督属下的测绘局局长，全名叫George Everest。

人名就人名吧。库克群岛，麦哲伦海峡，华盛顿特区，以人名命的地方多了。我跟中国人说珠穆，对洋人讲Everest，畅通无阻，全不耽误。

再再后来，读到又一本书，才知道自己的‘不求甚解’没得到彻底解决。

却原来，Everest根本就不读Ever-rest。正确的读音，如同George Everest本人坚持的那样，应该是：Eve-rest, (如同Christmas Eve中的Eve)。而这位一心扑在工作上、55岁退休后才结婚生子的局长，甚至从没亲眼见过那座和他同名的大山。

1856年3月，新任局长Andrew Scott Waugh给国内写了一封文笔简洁的信，信中说，我特别尊敬的老局长，经常教导我们说，干我们地理勘测这一行的，要特别注意取名时尊重当地习惯。我本人多年来战战兢兢，从未敢越雷池半步。

但现在我们面前有这么一座大山，很可能是世界最高峰，我测定它的高度为29002英尺（注：现代科学方法认定高度为29028英尺）。它还没个名字。尼泊尔人也许有什么说法，但他们不给签证，即使想问也不得其门而入。

所以，根据我和全局同事的共同愿望，以我们衷心爱戴的老领导的字，为此山命名。就叫它Everest吧。*

英国印度事务大臣和皇家地理学会对此表示认可。但反对的声音，并非来自闭关锁国的中国/西藏/尼泊尔，而是来自嫉妒得发绿的英国本国地理学界。有人说，尼国早就有固定称呼了，那山叫Devadhanga。

Waugh的回答是，不错。但那名字不是特指珠峰，而是泛指。那一带的几座高峰，都叫Devadhanga。不信你找个尼泊尔人问问，Devadhanga是哪一座山？他会一连给你指认5座高峰。

反对派说，就算是泛指吧，可这也不影响以前的、其它的地名认定啊。那什么河、

什么港，虽然含糊不清，不也都按当地的叫法命名的吗。

就在英国人自己争执不下时，1857年印度爆发反英战争，事情就搁置了下来。

唯一真正为当地人打抱不平的，还是个瑞典人Sven Hedin（斯文赫定）。他说，西藏那疙瘩有个名字，叫cha mo lung ma。

别看英国人自己内部争来争去，脸红脖子粗的都没关系。但他们容不得外人来换和。当场就把老赫给顶了回去：Oh yeah? 还是老问题：藏人那是泛指。喜马拉雅山脉好几座山峰都叫cha mo lung ma。老赫被英国人的强词夺理气得胡子直往上翘：你要特指的，是吗？那什么，这有一个：“Mi thik dgu thik bya phur long nga。藏语里的意思是，你在近处看不见顶，但从9个方向能看到，鸟飞到顶峰那么高时，就会失明。”

英国人这回干脆都不搭理了，只是抱着胳膊冷笑。旁边有技术人员悄声对老赫说，“不行啊。咱们谁也读不出来那音。而且制图人员最烦的就是长串名字，小小的图纸上写不下呀。再说，9个方向？这世界上总共才有几个方向啊？”老赫再没敢吱声。

从此，Eve-rest的大名就everest了。

*Waugh' s Letter: Extract

“6. I was taught by my respected chief and predecessor Colonel George Everest to assign to every geographical object its true local or native appellation. I have always scrupulously adhered to this rule as I have in fact to all other principles laid down by that eminent geodesist.

7. But here is a mountain, most probably the highest in the world, without any local name that we can discover, whose native appellation, if it has any, will not very likely be ascertained before we are allowed to penetrate into Nepal and to approach close to this stupendous snowy mass.

9. ...I have determined to name this noble peak of the Himalayas Mount Everest.”



变法群英

刀子

戊戌变法虽然只经历了短短的百日就以失败告终，但在中国实现近代化的过程中，戊戌变法具有特殊的历史意义，值得认真研究。在戊戌变法失败之后，积极的改良主义道路关闭，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激烈的革命成为改变中国的主要手段。领导和参与戊戌变法的人物，除了著名的康有为，梁启超以及变法失败后就义的谭嗣同等“戊戌六君子”，还有其他一些杰出人物。小刀在杂七杂八的阅读当中，看到不少自己敬仰的人物参与了戊戌变法，由此对这一历史事件产生了兴趣。下面是几个参与变革的人物。

黄遵宪。黄遵宪曾作为外交官员先后到过日本，美国，英国等国家，他有十多年是在国外度过的。他在日本呆过5年多，是变法集团中对日本具有很深研究的人物。梁启超曾说，黄撰写的《日本国志》使他开始明白日本由弱变强的原因。黄遵宪自己也以中国的伊藤博文自许，多次向光绪帝进言变法图强。光绪在实行变法前两个月阅读了《日本国志》，大概也是他下定决心的原因之一吧。黄遵宪现在作为著名诗人被后人纪念，他以“我手写我口”创作了很多语言通俗的诗歌，他的《日本杂事诗》在当时的中日两国都有很多读者。

容闳。容闳是中国近代获得西方著名大学学位的第一人，这已经是众所周知了。当年他读完预科准备升入耶鲁大学的时候，耶鲁提供奖学金的条件是要他毕业后成为传教士。容闳以作传教士不能使他充分发挥才干，报效祖国而拒绝。后来他在一个妇女会的资助下进入耶鲁大学。容闳大学毕业回到中国，做了很多开风气之先的工作，如负责建立了中国第一家大型兵工厂江南制造局，促成并率领第一批学童留美，这些学童中出了詹天佑，唐绍仪等着名人物。戊戌变法时容闳已年届70，但仍积极行动鼓吹新政，他的寓所也一时成为维新领袖的会场。变法失败后，他流亡美国，晚年撰写了他的著名传记《西学东渐记》。

严复。严复早年留学英国，是中国近代思想启蒙的先驱。严复主要通过翻译，撰写文章和办报等形序鼓吹变法，尤其是“物竞天择，适者生存”的思想对救亡图存有很大的鼓动作用。严复是著名的翻译家，信达雅的翻译标准就是他最早提出的。

张元济。张元济早年供职于翰林院，后参与了戊戌变法。变法失败后，在上海南洋公学主持译书院。张元济是商务印书馆的创始人之一，在他的主持下，商务印书馆出版了大量对中国近代化影响深远的图书，商务印书馆也从一个小印刷厂变成首屈一指的大出版社。张元济和他的至交蔡元培一样，提倡教育救国。商务印书馆出版了大量的新学教科书，不但起到了普及教育的作用，也是商务印书馆得以快速发展的原因之一。

章炳麟。在戊戌变法的酝酿和推行期间，章炳麟是鼓吹维新运动的健将之一。变法失败后，他倾向于排满革命，和梁启超展开了激烈的论战。章炳麟被誉为最后一位古文学派大师。

以上这些人，加上康，梁，谭等人，都是不可多得的人才。康有为，梁启超，章炳麟是公认的国学大师，黄遵宪，容闳，严复等人是当时对西方和日本了解最深的人物，当时的维新派阵容之整齐，几乎可说前无古人，後无来者。在这种情况下，维新运动的失败，真让人扼腕叹息了。中国地广人多，历史悠久，巨大的文化惯性对于变法维新的阻碍作用实在不可低估。

苏东坡曾撰文称赞柳宗元，刘禹锡等参与“永贞革新”而被贬的人，认为这些人杰即使政治抱负得不到施展，他们凭自己的其它才能仍足以名垂後世。上面这些参与戊戌变法的人物，同样可以当此评价而无愧。



痞子与贱人

润涛阁

(一)

大姨妈家住在城关，她有三个儿子，个个健壮如牛。尤其是三表哥，膀大腰圆赛过张非；五大三粗不让李逵。每天歪着个脖子打架斗殴，地地道道的一个痞子。而且他还学了一套武把子。由于城关是全县30万人最大的集市，城关镇里出了不少专门欺负乡下老百姓的地痞流氓。三表哥体力过人，又有一套打人的武功，他把整个城关镇的地痞流氓们都能镇住。那天下可是一步步打出来的。按三表哥的话说就是“牛B不是吹的；火车不是推的；野兔不是追的。”他姓李，人们称他为“镇关李”。别说城关镇就是全县30万人，提起“镇关李”，没几个不知道的。

因为我知道大姨父是被共产党判过死刑後改为无期坐了19年大狱放出来的会道门头子，心里一直纳闷凭什么三表哥能在党妈妈的眼皮底下当水浒英雄？为此我还向他求教过。他说：“我镇关李从来不打好人，这帮地痞流氓出身好，当官的想管他们可哪管的了？”我慢慢地明白了：这镇关李的存在对于党阿妈来说还有利用的价值。

记得在文革如火如荼之际，那是个深秋的一个中午，我遵照姐姐的圣旨步行5里地去大姨妈家找三表哥求他帮我们卖白菜。那年我和两个姐姐一起种了有半亩地的大白菜，家里等着卖白菜钱买棉衣过冬。他家住在城关的边上，去他家要穿过整个城关镇。他家西南角有一口水井。那年头县城还没有自来水，吃水还要靠到井里去提，用扁担担回家。我还未到他家，就看到一大堆人吵吵嚷嚷。走进一看就明白了，是一位妇女要去投井自杀。

这女人是个中学教师，还是书香门第。後来才知道她是我大姐的老师名叫林玲。但见她上着红格衬衫即朴素又好看，下穿制服裤子是学生蓝。

林玲思想极左，下嫁给了一位工人。并非因为她爱上了这位工人，而是为了表现自己思想先进。结婚後，这位极左知识分子就成了个虐待狂。把那青春献给了工人的冤屈全出在了男方家庭成员身上。老实巴交的公婆就成了她的出气筒。详情现在想不起来了，反正是他丈夫在忍无可忍的情况下打了她一巴掌。这下可捅了马蜂窝。她要死给他看。“革命不怕死，怕死不革命”是那年头革命者的座右铭。那年头除了死了的阿Q之外没有不革命的。

但见她婆婆跪在路中央喊着替儿子陪不是，邻居们看着老婆婆的苦衷，纷纷劝架求这知识分子媳妇别寻短见。可拉架的越多，她跳井的毅力越坚强。他那微胖的身躯一下子变成了弹簧：人们越往後拉，她往前走的劲就越大。

一位秃顶男人挤到前边，脸上愤怒地冒着火花嘴里便给那媳妇打气：“可不能轻易饶了他们！竟敢动手打你这上过师范的知识妇女！”那是我第一次听说“知识妇女”这个词。

此事惊动了家住路南边的一位长者。他在老百姓中威望极高，性格揉合，形象十分开明。听到喊叫声，便三步并作两步来到了现场。秃顶男人先开口告诉知识妇女：“和事佬来了，你可千万顶住！他的话没份量这你是知道的。”

这位长者力劝少妇别跳井，并说事情闹大了对自己对别人都没好处，还是恢复理性为上策。他唠叨半天那意思无外是说，伟大领袖引用司马迁的话教导过我们：人固有一死，但死的意义有不同。或重于泰山或轻于鸿毛，但绝没有比泰山轻比鸿毛重的中间类型。为人民的利益而死就比泰山还重；替蛤蟆跳井，就比鸿毛还轻。

长者的努力自然付之东流。他看势不妙，便去找党支部书记。老书记听说要出人命就风风火火地跑来了。众人这才松了口气，村里人都知道，谁敢让书记下不来台？这面子一定得给。中国有几千年历史，就有几千年的面子哲学。但见秃顶男人只指点了一句：“他现在是个挂名的书记，工作队长说要打他三竿呢！我曾见他偷吃过两张大饼，四清运动他溜过去了，这次他逃不掉了！”

老书记对知识妇女说：“没想到事情闹到这份上。你这么年轻可不能寻短见。”想起自己的命运比她可能还要惨，说话时眼里冒出了泪花。那等于是说，工作队是来搞运动的，哪里会来劝架？我来了你就顺坡下驴吧。你可跳井吓唬吓唬丈夫，可我能跳井吓唬吓唬工作队队长吗？

书记说话的表情被秃顶男人看得清清楚楚，猜到了老书记的心理。他立刻把知识妇女拉到一旁，直截了当地说：“书记的眼泪表明我刚才猜的没错！他为何不敢给你来硬的？就因为他这人都快没用了！人都没用了，他的话还有什么价值？”知识妇女便又挣扎着试图冲开人群。人群又一次杂乱无章起来。脚踩脚，头碰头。人蹄声碎，嗓门声咽。中华儿女组成了血肉长城，雄关漫道真如铁。

(二)

路北边就是我大姨妈家。三表哥和一位铁哥们正在给方大叔敬酒。三表哥的这位铁哥们是个拐子。方大叔是位瓦工头，常年帮助老乡盖房搭炕。三表哥有一杆火枪，秋后就寻找野兔野鸭改善一下生活。那天他打到了一只野兔，趁机买了二斤散装白酒和一个猪头。农村习惯有酒时总是找两位朋友意思意思。想起了方大叔也算个名人，就也把他请到了。再说三表哥也是个瓦匠，与方大叔不同师但同行。

“方老，今天侄子敬您一杯。”三表哥举起了酒杯。“对，我也敬方老一杯！”拐子也举起了酒杯。“不成不成！你们俩轮番给我敬酒我非醉了不可。这酒不能这么个喝法！”老方绷着脸说。

“我俩同时敬您老一杯，这下您老该端起酒杯了吧？”拐子边提议边把自己的酒杯放在了嘴边。“不成不成！这么个喝法不成。”老方继续拒绝着。看到他的手还是离酒杯不远不近，拐子便说：“这可才是第二杯啊？”拐子说此话时明显带着央求的口吻。可老方依然不慌不忙地说：“你俩喝，你俩喝。”

三表哥给拐子使了个眼色，二人举杯一仰脖然後把酒杯在嘴边那么一转就把一杯酒拧进了嘴里。那动作之娴熟就跟电工拧螺丝一般。

“方老，这么着吧！”三表哥把自己的酒杯放了下来，接着说：“刚开始时您老说谁也别耍滑，喝多少您老奉陪到底。谁要耍滑罚三杯，对不？”拐子立刻替老方回答：“对对对！您是这么说的。我俩都干了，您还耍滑，罚三杯！”

老方自觉理亏，硬着头皮喝下了三杯罚酒。三表哥不再给方老敬酒而是自己喝起了闷酒。好在拐子朋友一直陪他。他还是觉得这酒喝得无趣乏味，不知找个啥理由结束。跟敬酒不吃吃罚酒的犯贱男人共饮，那痛苦让三表哥这侠骨汉子难以忍受。忽然听到房前哭声喊声联成一片，他立刻说：“出什么大事了，走，看看去！”

(三)

三表哥耷拉着眼皮来到了现场。明白了事态缘由後，他二话没说就回去了。一转眼，他扛着一根几丈长打枣用的竹竿来到了大街上。那竹竿的底部有茶杯那么粗，扬起来在空中晃悠悠。

我在迷惘中以为三表哥喝醉了。便上前问道：都什么季节了？枣都没了你扛着打枣杆子干什么去？三表哥没理我，只是怒目盯着那欲跳井的知识妇女：“泼妇！你给我过来！”那声音如同一声惊雷，把所有拦路的男女老幼都炸开了。“你个地痞流氓！你个历史反革命黑崽子！你敢动我一个指头，无产阶级的铁拳就把你打个粉碎！”知识妇女怒吼着，把悲痛化为了力量。“毛泽东思想是精神原子弹”没错，913事件前，林副主席拍马屁从不拍在马腿上。

没有了阻拦，知识妇女径直朝井的方向走了过去。我的脑海里害怕起来，闭上眼睛不敢看女人跳井。

全场鸦雀无声，我的心都跳到外面去了。没有了心，腹内剩下的就只有大粪和糞和在里面杂乱无章的毛主席语录了，也许还有一条慌张的蛔虫乘舟在肠子里跟毛主席比赛游泳。粪土当年万户侯，曾记否？到肠里击粪，浪遏蛔舟。毛主席伟大，是神，是真神。真神无所不在。没经历过那火红年代的人读到这里还以为润涛阁在写小说。那年头人们把毛主席融化在了血液中，关键时刻一定会想到毛主席。而我此时的心已经没有了，把他老人家放在血液中不合适，就放在腹腔内以表对他老人家的一片衷心。

在林彪摔死前我还没悟出此道理：没心是好事。在毛泽东时代只要你有心，不管是黑心(如刘少奇者流)还是红心(如林彪者流)都被毛主席整的死无葬身之地。

“胸腔里有毛主席在就成，没心没肺没关系。”我这么自己安慰着自己。神能使人在危难时有定力。不管什么神，信则灵。

有了定力，就敢面对死亡了。我把禁闭的眼睛睁开一看，三表哥和知识妇女两人一前一後往井边走去。但见知识妇女的步伐越来越慢了。三表哥走到了她前边就不时的回头看她。那眼神送去的是冬波，明显是给她一颗去跳井的冷森森激励胶囊，後来称之为“中药兴奋剂”，这种药奥运会上也不能吃。那眼神至少比比赛场上啦啦队喊加油效果高。当真是此药无声胜有声。她也不示弱，立刻跟了上去。不知是兴奋剂产生了效果，还是她在心里念毛主席语录“下定决心、不怕牺牲、排除万难，去争取胜利！”显了灵。

我当时的心情比三大战役後的蒋介石还低落。三表哥毕竟是我的亲人。我真应了那句：“小村人没见过大事”。相比之下他们二人的意志高的简直可以奏国歌了。不明真相的人还以为他俩是扛着旗杆去井边升国旗呢。

眼看大祸临头，马路上男女老少那被惊呆而凝固了的神经一下子又苏醒过来了，便又向前走去。常言道：观棋不语真君子，见死不救是小人。

三表哥回头一看，立刻跑了回来。他扛着竹竿用底端在地面上划了一道线：“谁要敢越过这道线，我就把谁的腿掘断！”然後迅速跑回到了井边。果真没人越线。我当时认为老百姓没有人惹他这痞子，或许是因为大家恨透了这个虐待公婆的知识妇女。

三表哥把竹竿大头朝下徐徐放入井里，然後又提了上来。便一字一顿地告诉那离井只有一米多远的知识妇女：“林玲你看到了？竹竿的头湿了。我还担心这竹竿够不到井水，现在没问题了。跳吧！”声声斩钉截铁，字字锐利有力。好像朝鲜战场上彭德怀在给梁兴初下命令。

那女人浑然不知所措，在场的人们也都入五里雾中。我心里就开骂了：你让她跳井然後用竹竿救她，英雄救美女就这么个救法，那你算哪家子英雄？

不一会儿，那女人说话了：“我淹死也用不着你救！滚开！”

三表哥听後大惑不解：“救？你TMD真想的出来！听说你会游泳，我是怕你跳井後淹不死才扛竹竿来的！好把你按在水里，保证你死定了。废话少说，快跳！”

那女人看了看痞子，又回头看到没人敢跑过去救她，以为所有的人都盼望着她死去。我当时想这下她连面子都没了只有跳下去这一条路了。想到这里害怕的难以支撑。她死了，表哥就是杀人犯。

这时一只麻雀从我头顶扑腾腾飞过，吓得我出了一身冷汗。以为是魔鬼招魂，便魂不守舍哆嗦起来。

那女人如同停住了呼吸般镇静，可听到三表哥“我喊到三你还不跳，我就把你塞进井里！”的命令後，便撒鸭子猛跑。一边跑一边喊救命。三表哥立刻扔下竹竿追她，几个箭步就把她抓住了。这时的她闻到了痞子出气时带出来的酒味以为自己死定了，就象一只死犬狗一样瘫痪在地一动不动。那场景简直可以放哀乐了。我当时想，她离不怕死的革命者比实现每天都能吃上水饺的共产主义还遥远。虽然说共产主义要什么有什么，那年头俺什么都不要，只要每天能吃上一顿水饺。

三表哥弯腰要拉起她时，她立刻哆哆嗦嗦地喊求饶：“我再也不闹了，我写检讨书，我，我保证今後再也不虐待公婆了。”

秃顶男人先是一惊，然後调整了自己的思绪，便喊了起来：“别放过她！她纯粹是个婊子！对这条落水母狗，我们要痛打！”

这时大姨父怒吼：“你个兔崽子，今天我宰了你！”也不知是谁给从来都不过问闲事的我大姨父报了信。

三表哥见了大姨父就象耗子见了猫似的，估计不仅仅是因为他是个孝子。大姨父的眼神我从来都不敢对视，即使他说可亲的话语时那声音也阴森森的，好像是鬼叫。

一场生死大战就这么结束了。我的心又回进胸腔里去了，只是心律受刺激後有点不齐。

秃顶男人听到大姨父的话，便走向瘫在地上失魂落魄的知识妇女，趾高气扬地告诉她：“林玲你别怕，他爸为何当众骂他？因为揪斗老反革命的新运动他预感到了！听我的没错，别看我没文化，俗话说：春江水冷鸭知道。”

对秃顶男人先後不一、颠三倒四的话单纯的我当时根本理解不了，以为他是个疯子。这使我对他的言行探讨了很多年。得出的结论是：他每句话都隐藏着三篇论文。

后来我问三表哥如果那女人真跳下去怎么办时，他说：“你怎么问这么傻的问题！”我从他那鄙夷的目光中明白了一切：砍下脑袋不就碗大个疤？20年後又是条汉子！不敢死怎么对得起“镇关李”三字？

事後很多年我才明白我那猜测是错的。此事留给了我多年後还在思考的问题：两位长者劝告失败而痞子施虐成功确实实地表明文明败给了野蛮；如同男人敬酒不吃吃罚酒，这女人不是犯贱吗？人为什么要犯贱？对付犯贱的人难道只有对他/她施虐？

难以置信的竟然是：挨了那一次羞辱後直到我出国整整二十年她都老老实实的，再也没敢犯过贱。我当时唯一希望的是国人犯贱的特性别再传给下一代。

三表哥那天还以为自己没事了，他哪里知道那位秃顶男人听到城府极深的老子当众训斥儿子後立刻到工作队队长那里汇报去了。老鹰抓狡兔，盐卤点豆腐。这叫一物降一物。三表哥这次给我大姨父这奸诈狡猾的会道门头子闯下了大祸。

欲知後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

(至于为何一个历史反革命的黑崽子能如此嚣张，没在农村生活过的人难以理解。我在此给予简单说明。事实上，在农村，毛共的“阶级矛盾”从来没有取代过“家族势力”。我小时挨打受欺凌，就是因为我家是独门独户。我那贫农成分也没用。我那村里姓孙的超过70%，其馀十几个姓占不到30%。在农村，至今也是家族大的势力大，民主选举还是大户人家当权。独门独户者当权也是大户人家的傀儡。这就是为何西方人把消灭了家族势力的“城市化”叫做“文明”。civilization一词就源于citi)

(四)

话剧剧看完後，我告诉大姨妈我的来意。大姨妈神经恍惚，对我的话似乎没听见一样。我那点事说来很重要，对于人生来说钱可是了得！然而，大姨妈脑子里此时转悠的是政治。政治是统帅是灵魂，尽管我的灵魂早已被生活所迫而出了壳。

大姨妈把长征造反派司令传达的工作队队长的命令告诉了我：大姨父明天带病接受批斗。批斗的场面我见太多了。恐惧感就象一个爬虫钻进了我的眼睛，钻进了我的耳朵，最後钻进了我的心窝。我的心脏紧缩了一下，自己能感觉到紧缩後的心脏变小了。从此以後，凡是见到有二尖瓣狭窄的心脏病人我这个小学生都专家似的告诉他们这病的起因是“惊吓引起的心脏紧缩”所致。

我回到家後，把所见所闻一五一十地告诉了在家带病编筐的爷爷。一向镇定自若的他听後紧张起来，眼睛里似乎潜伏着幽灵般一明一暗。他把手中的活放下後立刻吩咐我姐和我帮他帮他把白菜装上两轮手拉车。然後由他架辕，因为他得了尿血的病而体力不支。力量还是靠我(用绳子拉边套)和两个姐姐(在後面推)。就这样，我们四人代替三表哥一人把一车白菜拉到大姨妈家。

在路上，爷爷吩咐我留在大姨妈家过夜，第二天由表哥帮忙把菜拉到集市上由我来看摊子。他还劝我两件事：一是千万要早去占摊，晚了就没地方了；二是明天一旦大姨父挨斗时要是出了人命，就告诉大姨妈，再送一车白菜给大姨妈家办丧礼用。家里还有几只羊，如需要的话也可送上。

在农村，人不管是怎么死的，死者家属都要办个丧礼。请亲戚乡亲们吃顿饭后才抬棺材去坟场埋人。爷爷说他明天吃完早饭后就去集市找我。看他的表情那么沉重，嘴里唉出来的气体好像是一片压倒城墙的乌云。显然他认为我大姨父病重到了那个地步肯定过不了挨斗这一关。

到了大姨妈家看到大姨父同往常一样，还是坐在炕头上咳嗽个没完没了。大姨父天天如此，算是病入膏肓。打从监狱里放出来快半年了他都没参加过生产队里的劳动。他咳嗽起来让杀人的刽子手都起怜悯之心。老中医说他得的是痲病，赤脚医生说他得的是支气管炎，他自己说是肺结核。但他从来不遵赤脚医生的嘱咐去医院照个片子。窗台上一盒盒的中药参差不齐摆得老高，透过玻璃从窗外就可看到。

刚吃过晚饭大姨妈就吩咐我睡觉。我翻来复去睡不着。他们让我睡觉，可大姨妈和表姐在里屋悄悄地谈话。我知道大姨妈家大祸临头了，也不知结果是什么。思绪象乱麻，剪不断理还乱。害怕吓得尿急就去后院解手。后门半开着。夜幕刚刚降临，晚霞已被文革腥风血雨的斑斓比得自愧不如便心甘情愿地沉沦下去了。借助剩下的余光我还能清楚地看到大姨父和三表哥在后院里，便悄悄地躲在门后观察。害怕打搅他们的行动计划。

也不知三表哥说了什么竟然引起大姨父勃然大怒，但见他飞起来一脚就把那当代李逵、地地道道的打架痞子、30万人人人皆知的镇关李、我三表哥踢了个狗啃泥。待我三表哥坐起来后大姨父镇静地告诉他：不许杀人！照我的办！有一点闪失，我宰了你！我掂着脚尖回了屋，愣是憋着，那尿急竟然奇迹般消失了。

按照大姨父的吩咐，三表哥出去了。我的思绪此时比乱头发还乱，理不清，又拿起剪刀来剪。也不知什么时候放下了剪刀进入了梦乡。梦中鬼子正在往高家庄的地道里灌水，把我惊醒了。

看到夜深人静，我才提心吊胆跟做贼似的起来到后院解了手。第二天吃完早饭，看到窗台上的那一排药盒，想到大姨父昨晚在后院一点也没咳嗽而且武功高强到能打痞子的地步，便好奇地爬过大炕去看那些药。上面的尘土足有半寸厚。

这时我明白了一切。我不知道今天大姨父挨斗的结局是什么，但我知道三国时周郎躺在棺材里的故事并不离谱。估计大姨父这半年每天夜里都在后院院墙内练功，当然那只是复习他的童子功。至于他在劳改队里干什么，他历来守口如瓶。

(五)

工作队队长听完秃顶男人的汇报后就吧长征造反派司令和井冈山造反派司令先后叫了去。让他们开会批斗老反革命、反动会道门头子。

长征造反派司令听说要斗镇关李的老爸，汗都冒了出来。城关镇里李家是大户，张司令的张家是小户。但未来党支部书记的权力地位到底是否能归他，事关重大。这工作队队长的话绝对不能不听。别说司令，就是半傻不奸者都知道这工作队队长代表着党文

化的发展方向、代表着运动的发展动力、代表着权力斗争胜利者的根本利益。张司令镇静了一下，便谴责起了李大骗子当年如何骗人，尤其是骗病人的钱：谁家有人得了病，就去找他。他给写道符，妖鬼病魔就被驱赶走了。害死了多少人不知道。只知道他那一道符十几个字就是一斗米钱。是地地道道的封建迷信，历史反革命！”

正当工作队队长兴高采烈之时，这位司令来了句：“不过，他已病入膏肓，无疑会死在批斗会上。除非把他三个儿子同时斩草除根，不然，这杀父之仇恐怕咱们都难担当。把他那痞子老三抓起来找依据倒是不难，可把他三个儿子都干掉咱们没有办法。”

工作队队长看他胆小如鼠，便把井冈山造反派司令叫了进来。该司令早就对痞子李恨之入骨，听说要斗他老爸，立刻把任务承担了下来。

长征造反司令一看未来的前途没了，就一不做二不休地让老婆告诉我大姨妈斗争我大姨父与长征造反派无关。听到这个消息，经历过国共两党、坐过监狱死里逃生奸诈无比的反动会道门头子就立刻着手因应之策。

按照我大姨父的安排，三表哥晚上去了井冈山造反派司令的家。司令见过世面，是个复员军人。又经历过整死人斗死人的腥风血雨，对痞子李那阴森的面孔毫无惧色。痞子李尚未开口，司令便给了他个下马威：“国民党800万军队都被共产党消灭了，还怕收不了你个痞子？”他说完看了看痞子的反应。

看到痞子的眼里拔剑弩张，司令也以牙还牙，目露凶光。当过兵的他懂得两军相逢勇者胜。

对视了片刻，司令觉得自己的恐吓就象坚硬的石头。可这石头竟然把痞子眼里的剑磨得更加尖锐。想到这痞子不好惹，再加上李家人多势力大，劝自己要往远处想，便软硬兼施起来：“不过，没有过不去的火焰山。你要劝大叔挺得住。再说了，他的批斗会也不会老开。政策是死的，人是活的。老乡亲不看憎面看佛面，你回去吧。你来我家的事我也给你保密。”

痞子李从後腰拔出了杀牛的刀，攥着刀刃把刀柄递给司令：“今天不是你死我活，我来你家就没想活着回去。快接刀！是抹脖子还是插入心脏你说了算！”边说边解自己的上衣衣扣。

司令见到这出乎意料的举动惊惶失措，愣是不敢接那在灯下寒光四射的尖刀。他理清了思绪，便怒斥道：“你要死，随你的便！不怕死就自杀，何必让别人操刀！”

痞子李立刻把刀子转了180度，握住刀柄声色俱厉：“你要不杀我那我就宰你了！你是要个整尸还是让我抹脖子？”

生死面前无英雄。司令唉声叹气：“这城关镇从此你是大爷我是二爷行不？就这么着吧！回家告诉大叔，明天他是陪斗。”此结局竟然与我大姨父的预料完全吻合。此时痞子李才对老爸的谋略与对结局的判断认输，心里不得不自言自语：姜还是老的辣。

就这样，司令连夜找到了工作队队长，说：“我老婆不干。李家人多势力大，您哪天走了，我们家就遭殃了。明天的批斗会要么我下台，要么改成批斗那个老地主，让全镇六个历史反革命分子陪斗。”司令知道此时已是半夜，换班子也来不及了。只好训斥了司令一番後，照司令的主意办，低头翘屁股坐喷气序挨斗者就改成了老地主，而反动会道门头子改成站立低头陪斗。

批斗会一开始，便听到司令扯着嗓门大喊那年天天听到的话语：“勒令！勒令！”

把地主坏分子胡大麻子揪出来示众！”全场一片寂静。人人都知道今天的批斗会是专门收十反动会道门头子的，怎么改了？你看看我，我看看你。看到司令对着老实巴交的老地主凶相毕露杀气腾腾，大家心里都在说同一句话：“这司令真TMD欠揍！”人人都以为痞子李的拳脚昨夜把他给揍服了。

批斗会刚开了几分钟，我大姨父看到老地主两腿颤抖，便咳嗽不停。批斗会因为没法开下去就只好提前结束了。

从那以后，我大姨父再也没挨过批斗。咳嗽声也小了不少。直到邓小平平反一切冤假错案，他的痼疾才彻底根除。窗台上那些救了他老命的药盒完成了历史使命，便从窗台上消失了。

只是他那咳嗽声给所有的人都留下了难以承受的感觉。对那莫名其妙的声音不同的人有不同的解读：它是悲剧、惨剧、笑剧所组成的交响曲：有反抗者的击鼓、有冤屈者的哀号、有垂死挣扎者的悲鸣夹杂着对疯狂者的耻笑、对愿当狗奴才者的怒吼、对权欲者的鸣金、对犯罪者的冷嘲、对屈强附势者的热讽；那是对无辜死者的哀乐伴随着对有幸生者的歌唱、是共产主义的噪音搀和着渴望自由的呐喊。在喉咙里的嗡嗡声竟然代表了那个时代的最强音。我敢保证：所有经历过火红年代的人即使没听过也能体会出那声音所包含的韵律。它不仅仅是秋蝉的哀鸣、埋葬一个时代的丧钟，也有黎明前公鸡报晓的尖叫。



我初三的操行是丙等

Imbecile

初三很快乐。我们一班男生是光脚大仙，操步在一起，後脚跟先着地，前脚掌往地面一甩，劈哩吧啦地在水泥地上打得直响。全校的人都叫我们脚屎鸭。我们筹钱在二手商店买了个有点四方的足球，光着脚踢起来。我们踢得好，高中校队的老找我们这些初中鸡来练。我们贪玩又懒，冬天早上睡懒觉，不去做早操。当时是一个班一条队，在操场上，只有我们班那条是一半长，还都是女生。

宿舍里的是木床，木缝里有木虱，在北方可能叫臭虫。木虱可能现在的年轻人都不知道那是什么东西。吸了血後自己肚皮大大的，你皮肤上就留下一粒红红的苞，痒得直抓。把木虱压死後鲜血痕迹便留在木头上，腥臭的木虱味扑鼻而来。这木虱三年不吸血也不死。我们几个半夜不睡觉，等着木虱出来，打着点筒把它抓起来放到小瓶子里。大概抓到了十几只。

第二天早上，我们把它们放到几个女生的书桌里。结果那几个女生都挨咬了，在哪里抓来抓去的。我们互相偷看，暗暗发笑。後来男生中出了个讨好女生的间谍，我们做的事被发现了。这几个女生向班主任诉苦去了。

後来来了一个从外语学院来实习的代课女老师。我们知道她要来上第一堂课了，就把粉笔都藏了起来。这老师长的有点高贵洋气。自我介绍以後，开此讲课。她找不到粉笔，问我们知不知道粉笔在哪。下面的一个男生大叫了一声，“在这里。”说着就把三四根粉笔扔了上去，一根刚好打在她的鼻子上。她说：“你们有没有一点礼貌？”下面几个男生齐声说：“没有！”。这下坏了，这个女老师呜咽了起来，离开了教室。这次我可是规规矩矩的，一点也没起轰。但谁叫我是这门课的科代表，被校长叫去不分青红皂白地K了一顿，我越辩，他K得越凶。最後我还得把眼水向肚子美一洒而去，仰起头来挥笔写下了认罪书。好惨啊，那几个WBD好朋友还看着我笑。不过也有一两个来帮我蒙混过关的。

学期末我看了一下我的手册，NND，给了我一个丙等操行！我觉得没脸见父母，不知如何是好。我的这几个小老朋友帮我想办法，把我的“丙”字改成了个“乙”字。改得不利索，我回去没敢给我父母看，给了我妈的妈看。她老花，带上那老花镜也分不清真假。她给我妈说，不错，成绩都是4分以上，操行是乙等。我妈满意了，因为我操行从来没有得过甲等。



另类文革史：飘派十零（二）

贝苏尼

严格地说，上面提到的这些人可能都不算“飘派”，因为他们虽然才貌出众，都还是很老实的。有的严格遵照“晚婚晚恋”的国策，迟迟不敢交异性朋友，有的忠心耿耿从一而终。就说那“为篮球意识所主导的排球健将”吧，当时有个女朋友，有人说“极镇”，有人说“极有限”，我倾向于后一种观点。上面调侃了他几句，实事求是地说，此人还是相当优秀的，后来学的理科，很早就到美国做生意。可就这么个“极有限”的女朋友，也把他折腾得够呛，病/困退回城，转户口，找工作，足足跑了好几年。最后还是吹了。

文革后期，北京某中学有两个“老初一”的女生突然声名大噪，都是鹅蛋脸，都喜欢修剪得很整齐的前刘海，碰巧一黑一白，人称“黑牡丹”和“白牡丹”。

“白牡丹”小学跟我同校不同班，一年级时有点印象，比较出众，后来转学走了。夸张点说，“白牡丹”的脸跟普希金那位让他送了命的太太差不多意思，身材则是东方序的修长窈窕。70年初在上海街头看见一个很美的女孩静静地站着，苍白的脸上表情高深莫测，似乎是记忆中的“白牡丹”，不由得多看了几眼，她也看了我几眼，但是都没有说话。这时候从马路对面糕饼店里出来一个男孩，必恭必敬地把奶油蛋糕递给她。她接过来，慢慢吃着，男孩不时讨好地对她说些什么，走远了。这男孩中等身材，宽肩，微驼，满脸“青春豆”，让我很失望。后来听人说“白牡丹”和她的男朋友，想起这一幕，就把见到的男孩形容了一番，得到的答复是，“她的朋友长得不错啊，就是脸上有点疙瘩。”

“白牡丹”无才。

“黑牡丹”浅黑色的皮肤，大眼睛，小巧的鼻子和嘴，笑起来极其迷人。身材适中，四肢和躯干的比例也正确，就是总体感觉不太对头。她可以算个才女，会唱歌、跳舞、朗诵、弹钢琴。“黑牡丹”也免不了插队的命运，但没有在乡下呆多久，大部分时间在报考文艺团体。当她终于被录取的时候已经不年轻了。她都演过别的什么我不知道，就是意外地在一部相当轰动的电视连续剧里发现，那个“身患绝症返回故土死在心爱的男人怀里”的“美籍华人老姑娘”，闹半天是她！

导演也算是有眼光的。轮到她的角色表演弹钢琴的时候，摄像机罕见地对准了上半身，还有手的特写。背景音乐未必真是她弹的，可她起码知道把手按对地方，不像刘晓庆等人从音箱后面露半张脸，摆动的节奏还是不对。Ingrid Bergman 在《插曲》中演钢琴家，给Leslie Howard扮演的小提琴家伴奏，大段大段的练习和音乐会场面，都比划得够像的。可是中国影视作品里，我就看到过这么一个敢把手亮出来的镜头。说起来，冒充弹钢琴还是最容易的，姜文演《北京人在纽约》，怎么就把主角是大提琴手这茬儿给忘了呢？《新世界交响曲》还挺长，连我这观众都替他痛苦。

一两年後，“黑牡丹”又出现在电影屏幕上，洗净铅华，演个国营菜场经理，进进出出穿的都是工作服，迷人的微笑毫无用武之地。那部电影也没什么情节。菜市场发生质量事故，顾客投诉吃了不新鲜的螃蟹泻肚子，经理亲自登门道歉。顾客是个八十来岁胖胖的老太太，像只面口袋似的堆在椅子上，说话却非常通情达理，“也怪我自己不好，吃着不对味儿，就别吃呗……”这句台词念得抑扬顿挫，中气十足，可以跟张伐最後的台词“万恶淫为首”相比，绝非等闲之辈。仔细瞅瞅，咳，我当是谁呢，原来是吴茵呀！将近两个小时的电影，就让我记住这么句话，也算“黑牡丹”倒霉，跟“远东第一老太婆”演对手戏，哪里招架得住？

她有什么“飘”的事迹呢？好像也不多。据说她比较敢穿。在满街灰白蓝绿的确良的时代，她穿着绯红色半透明尼龙丝绣花衬衫到处闲逛，明摆着就是“找拍”呢。果然也就让人盯上了，找茬跟她搭话，经典过场对白说完之後，男孩直奔主题：“交个朋友吧？”她才故作吃惊地“哎哟”一声，娇滴滴地说：“那我已经有了朋友了，怎么办呢？”



梦想

木偶

纳兰-木偶

纳兰是旗人的老姓，当然在我梦想成为旗人的时候，我并不知道旗人的姓原来不在百家姓当中，我只知道少数民族中、高考要加分的。所以对我来说只是把民族一栏中的“汉”修改一下就好了，至于什么族并不重要，回民不想了，我们全家都是吃猪肉的，根据老家的地理位置，我有理由相信，我可能是一个满族人。经过我细致的调查，发现我妈妈的奶奶的娘是个旗人，但是我要成为满族人的梦想，在我妈的“那个时候是没有证明文件的，警察叔叔不会相信的”托辞下破碎了。

寻宝木偶

我父亲家祖上有个大买卖，听说后来出了个抽大烟的败家子，到解放划成分，就变成贫农了，好像在往上推一代就是地主资本家了，我们全家都很感谢那个败家子。改革春风拂大地，发展成了硬道理，我就开始惦记着难道祖上没在老屋什么地方藏点金元宝什么的。直到老屋重建，挖地三尺，我的第二个梦想彻底幻灭了。

台胞木偶

改革春风越来越强，很多朋友的台湾亲戚和他们的钞票都被刮回来了，可是我没亲戚回来，忽然想到爷爷的弟弟内战期间出门学徒，从此一去不复返，会不会去了台湾。我盼啊盼，进入了新千年，我放弃了，要是回来，岁数也太大了些。

首长木偶

随着改革深入发展，一帮首长子女先富了，象俺这种寻常百姓的後代很羡慕，于是质问父母，他们的父母（爷爷奶奶）为什么不去延安，为什么不参加抗日游击队？为什么不参加解放战争？甚至还有长辈，居然当了八路的逃兵，放着首长不当，我为他们後悔呦！可是有一天，我问自己：如果让我选择念大学当工程师，还是去当兵打仗（尤其是参加昨天还被领袖称为匪军的军队），我会选择哪个？我不得不承认，我不仅怕死，还贪图安逸。我绝了当首长的念头，同时也绝了我儿子当首长儿子的念头。

精英木偶

但是我还是很不快，当听到有人高呼“王侯将相宁有种乎？”偶的精神为之一振，看着精英领袖挥斥方遒，指点江山，偶不禁又浮想联翩，原来不用流血牺牲，喊口号也可以当大王，做候爷。可枪声一响，偶怕死的老毛病就犯了，逃之夭夭了。过後偶才看明白，原来是两拨首长之间掐架，精英上去拉偏架，从来就没我们小老百姓什么事情。可怜那些被撵掇学黄继光堵枪眼的好同志了。

监工木偶

改革春风吹进了90年代，给首长当监工的大百姓不知道怎么搞得钱包越来越鼓。首长们画了个道道，超过我钱包厚度的叫贪污，抓，还要杀几个！但是还是遏制不住监工大百姓为钱包厚度不顾一切的态势，後来听说原来有跑路成功的监工大百姓，听说在西边极乐世界自在逍遥。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偶也想当个跑路的监工大百姓，可惜一闪念就消失了，给首长洗脚的活，我这个小百姓干不来，我太马虎，万一给首长弄的开水太烫，烫掉一个龙爪，後果可就严重了。

极乐世界的木偶

西边极乐世界，很神奇，流行用硬通货衡量一切，还听说那里只有白色神仙，没首长，没有架子，可好了，他们不打人，不骂人，什么事情都找警察法院，好像就是一点不好，听说作游戏不帶我们这些土木偶玩，但是我们可以做些帮助白神仙准备游戏道具的工作。

木偶没去过，可是见到过从西方极乐回到东土的小百姓，不知怎地，竟然沐浴在一片金色当中，晃得我都睁不开眼，首长说这是稀有品种，要保护，要喂好，偶很羡慕，也要沐浴在那片金色当中，也要首长安排人喂。偶到了西方极乐，可惜时间耗的太久，稀有品种在东土不稀有了，大家都在放光，卖不起价钱了，更不可能有人来喂了，所以偶就被耽误在西方极乐了，由于钱包没那么鼓，缺乏硬通货支持，所以活的半死不活，不过这个梦想最好，算是实现了一半。

古今多少事尽付笑谈中！

仓促之间，如有不通顺之处，还请大家多多原谅，谢谢大家



天使与爱情(五篇)

老秃笔

无言的爱情

老周是我在从前一个公司的朋友。因为总爱开玩笑的原因，我们走的倒是比较近。他也是去舞吧的一个同好。下了班，赚了点钱，就一起去公司附近的舞吧坐一下。聊多了，就知道他的家庭情况。觉得也是个凡人如你我的爱情故事。写出来叫大家也知道一下。

老周今年44岁，结婚18年整。他是来自河北一个县城的工农子弟。家有兄妹4个，他是老大。因为家庭负担，也因为当年大学难考，他17岁上了中专。出来後在保定市一个单位工作，是汽车技工。几年後，回到家乡工作，见到他小学时的女同学琳。她在县城的一家小工厂作塑料玩具。这位女同学琳，长的在那县城里也是位端正的人了。老周从小就跟她同上小学六年，初中3年。老周上了技校後，琳在当地就业安排工作。一别4，5年没联系。这回，老周见到琳，见她也是云英未嫁，不禁旧情复燃，想同她结百年之好。

其实，老周同琳并没有什末前情。老周回忆说，琳小时候的可爱小样，闪闪的大眼睛，吸引了老周朦胧的情窦。那时，他总想同琳多待一会，一块看书，做作业，一块打闹游戏。要是有人欺负琳，老周总会帮助琳，甚至为此打一架。上了中学，老周不同她一班了，也因为男女生不再接近，老周只好默默地从远处看着琳，将那满腔的衷情压下去。这剃头担子一头热的单恋持续了3年。老周也从没向任何人说起过。老周去了保定後，在那里举目无亲，也不太喜欢那地方。有空就往家跑。一是解怀乡之苦，二是还惦念着琳。可就是鼓不起勇气去找她说清楚。

这里面的原因，首先是老周的自卑感。因为家庭状况的一般，老赵总有点高攀的恐惧。怕她的家里拒绝接受他。二是老周还有那年代人都有的羞怯，金口难开的弱点。第三，也是最要命的，琳是个哑人，只能听，不能讲。琳小时候，因为高烧无钱医治，落下了这个遗憾终身的後果。她的父母後来坚决要林上普通小学，不去聋哑学校。这也是为什末林能同老周一块上学的原因。林初中毕业後，就由当地安排了工作。默默地在那个小城度着她的青春。由于是属于聋哑人的关系，她的社交也非常窄，几乎无人同她交往。这个时候，老周回来了。

老周下决心要娶她为妻。这时，他的经济条件也还是不好。家乡没什末高薪工作。有技术也没有办法多挣。林的工作也是仅能温饱而已。可是老周坚定地对林说，我一定要娶你。咱们两个只要在一起就行。林原本没指望今生会有爱情。她知道，她的有口难言之遗憾，不但妨害了她的前途，也使得她的择偶范围跑不出多大。她也是个心高的女

孩。宁可独守终身，也不愿苟且嫁人。她是知道老周的为人的。见到老周不顾一切要娶她，她的眼里闪着泪的光泽。她用手语告诉老周，她也爱他，愿跟他一辈子。可老周还不懂手语，琳就在纸上写下了她的决心：非你不嫁，与君终生。老周是含着泪水看到这一字条的。老周也狂喜地看到琳的决心。

之後，有情人终成眷属。老周同琳结为连理。在国内过着正常人的生活。老周开玩笑说，同琳的生活最大好处是夫妻从不吵架。林虽然不能讲话，可她的感情也是很丰富。她常逼着老周讲话，偎依在老周的身边，温柔，体贴，默默地看着老周。他们后来有了个儿子。这给他们添加了极大的乐趣。林常常抱着儿子亲个没完。回过头来，再亲亲老周。老周感叹说，“这末多年，琳从没发过一回火啊。”

幽幽地，老周说，他不後悔娶琳。可他多想亲耳听琳说一声：我爱你，老周。“就一声，老周就幸福死了。

我听後，也眼含热泪了。要是我那位小学同学清君有幸遇到老周这样的一位凡人，她就会幸福终生了。

琳是不幸的，她一定会想说话。可她又是多幸运呵。

愿上天保佑老周夫妻，保佑所有残疾人。

这无言的爱情，无声的伴侣，凡人的生活。

这感人的故事。

被恶魔扼杀的天使

这是一篇真实的故事。

这种故事在席卷全国的十年浩劫中不知发生了多少。可是，它发生在我的身边，其意义自是不一样。尤其，故事的主人公是一个只有14岁的女孩。

67年，我上了南大门小学。这个小学位于东直门附近。这个小学周围全是城市贫民子弟，当官的都不住在这儿周围，戴眼镜的知识分子也不多。所以，在文革动乱中，没见过游街的，也没见谁家受到冲击。倒是所有人家的生活还是困顿如常。家家进门就是炕，破旧的屋子肮脏不堪。那天子脚下的贫穷，我至今记忆犹新。

班里有37个学生。石玉华跟我们那时一样，个子小小的。黑亮的头发，苍白的小脸，一双黑亮的眼睛带着忧郁的神色。她坐在前面的第二排，离我坐的最後一排很远。开始的时候，并没有感觉她有什末特别。直到到了3年级，班里有了风言风语，说她爸是个老反革命分子，被关在牢里。她哥哥16岁是个小反革命分子，也被关在东城分局了。渐渐地，她在班里的地位也从一般学生降到落後分子的地位。那个时候，小学生还有红小兵这种荣誉组织。我们都很快加入了。就她和几个捣蛋学生没被批准。每回班里组织生活，只有她和3，5个调皮孩子被留在一起。这是一种政治歧视。从那个时候过来的人都知道这种歧视的滋味。班里还有小组，老师要大家写思想汇报，斗私批修。小学生们个个都得狠挖思想深处的私字。可怜我们根本不明白怎末回事，就得使劲说自己的私事。然後，老师再叫大家互相批，互相揭发。

那位老师也是个政治狂热分子。自己的家庭出身不“好“，所以总要在政治上表现好来争取学校领导的好感。他让我们写日记，然後，他拿去看，再到班上批判。这种

低级的方序极大地伤害了我们年幼的心灵。那位老师的势利眼也从他对石玉华的态度上表现出来。他最令人讨厌的是那对小白眼。不高兴时，会狠狠地瞪着你。不然就是瞪一眼，再讲点政治词汇，批判私字一闪念，反正全班都知道他在说你呢。这老师几乎每天都要提什末不求上进，政治上没有追求，在溜向资本主义的泥塘。说这话时，小眼睛会盯着可怜的石玉华，使得她只能低着个脑袋听训。可以想象，这种大人的斥责，加上这些莫名其妙的政治压力，给石月华带来多大的痛苦。

可是，更令人心酸的是小孩子之间的歧视。因为老师的批判，政治风气，我们这些小孩子都不跟石玉华玩。下课後，就见她一人独自呆在教室，而别的小孩都在操场上玩得热火朝天。我想，这种孤独会更进一步伤害到她的心灵。有的时候，一个人的压力不是来自政治风气，而是来自社会中周围的人类的团体压力。别的小孩子也欺负她。尤其是几个“坏”男孩子，对她又是推推搡搡，吐口水，又是偷她的东西。在我的记忆里，她总是一人坐在位子上，幽幽地看着周围的学生。也许是大家对她的态度使然，她的眼睛里总是带着蔑视，嘲讽的成分。她的辩解能力，现在看来，也是很不错的。班上的红小兵干部常指责她落後，或者各种各样的借口，她也总是不服，反驳的小干部们无话可说。这时，她的小脸上会露出嘲讽的冷笑。

我在班里担任过小组长，有机会到她家去过几次。在那个年月里，她还有一间大平房，是她的父亲入狱前留下的。屋里有一大通铺，吃饭的桌子，和些零七八碎的东西。仅就当年的京城居民生活来说，还不是最下端的。比这穷的，我也见过。屋里由于只有她和她的弟弟，显得冷清，毫无生活气息。她还有个哥哥，当年是15岁，被公安局的军宣队给抓进局子了。罪名是把毛主席像砸碎了，因为他不愿意下乡。她的母亲在父亲入狱後，离婚，抛弃两个小孩子自己走了。我不知道这两个小孩的生活费用是从哪儿来。听说是街道发给一人10元钱做饭钱。她的弟弟，由于没人管的缘故，已算是“坏”孩子，主要是偷东西，不学习了。她的几位邻居，在当时，也是勉强保住自身，恐怕没有馀力馀心去照顾这孤苦的两个小孩。

小学的日子很快过去了。石玉华的学习成绩也始终总在班级垫底。毫无疑问，这是因为这位女孩所受到的各种压力的结果。所幸，她还能接着上中学，那时候，反正是大放羊，没有留级或补考这回事。

这时，我由于搬家的原因，去了另外一个中学。之後的故事，是我从一个她的同学嘴里知道的。

上了中学後，昔日的小学生，很快进入青春期的躁动。这既是生理的因素，也是中学生在成为成人之前的必经阶段。对于石玉华来说，这个时候对她是最危险的时候。不仅是青春躁动的因素，更主要是渴望亲情的实际需要。听同学说，有个成人男子适时地填补了她的情感空当。尽管这个男子比她大十几岁，她还是接受了这个男子作为她生活中的一部分。生涩的爱情，如果这也叫爱情的话，占据了她的全部思维。她一边上学，一边同那个男人同居。这时，她不过才14岁。不久，她发现自己怀孕了。这在当时，是个天大的事。姑且不论世俗道德的压力，光这中学生怀孕的事情就是一大难题。那个男子知道後，就消失了。他也是个没有职业的闲人野鹤。找到个年轻女孩子只是为了性的发泄。很可能，石月华心里的爱情，在他的眼里，根本就是哄她玩的。这次，闯下了大祸，他当然没有能力，没有勇气去承担後果。处于社会底端的贫穷人士，往往由于现实的经济原因，不会作出承担责任的举动，一溜了事的人居多。所以，石月华这会是走投无路，建筑在空中的楼阁，一下就轰然倒下了。留给她的，是更加可怕的结果。羞耻心

就将这个女孩子推上了绝路。

一天早上，邻居被她弟弟的大哭惊动了。跑进他们的屋里一看，石月华已经僵硬地死在床上。她是喝敌敌畏自杀的。从窗户照进的太阳光，映着她惨白的脸，透着无生命的凄美。微微隆起的小腹流露出她的不可告人的秘密。她的“爱情“反而把她送上了绝路。(www.hjclub.com)

这件事，我多年从不愿想起。一是这事情本事就太悲惨。一个实际上尚没成年的女孩在生活中无人引导，过早地品尝了爱情的滋味和它的苦果。如果有大人为她引导，她本不至于走上绝路的。用生命来偿付一时的冲动，这代价未免太高了。第二，我一直认为，是社会，政治系统要为石月华的死负责任。如果她的父亲不被关进监狱，如果她的母亲不离家出走，如果她的大哥也不被关进去，她本来会有个正常的童年的。可那时的文革大动乱，毛爷的疯狂将整个国家，民族，都送入无底的深渊。不但跟毛爷打江山的喽罗们倒霉，升斗小民也一样遭殃。说到底，是毛爷的革命恶魔吞没了一个年轻的生命。石月华只是恶魔手下的一个小小的遇难者。当整个国家民族都在疯狂的时候，一个年轻的生命就如同一片落叶，轻轻地飘落，引不起任何注意。石月华的悲剧只是整个民族大悲剧中的一小行字。

我出来後，每想到这件事，就心里不安。我虽然没有直接辱骂过她，没有让她为难。可是我的冷淡，对她视而不见，也会深深地伤害了一个在极端困难中的女孩子。我是不是本来可以对热情些？我是不是本来可以对有些同情心？回想起这些，我总觉得有些良心上的不安。叫我有一种是毛爷恶魔政权的同路人的感觉。虽然我当时年纪也不大，更容易听老师的，信毛爷的，我总觉得我应当有这勇气安慰一个落难的女孩子。我没有这样做。我当时没有现在的价值观，没有现在的思想方序。在恶魔的漩涡里，没有人能够清醒。或者，实在不多。清醒的，要不进了监狱为阶下囚；要不早成枯骨做了刀下鬼。还活着的，也早已噤若寒蝉，吓傻了。

我是不是应该别自责了？她的死毕竟和我没直接关系。

墮落的天使

这是一个真实的事儿，不是一个故事。

老秃笔只写知道的，经历过的，不写虚拟的。当然，为了主人公的隐私，和保护老笔自己的隐私，在时间，地点，人名上，作了些变化。

1978年，老秃笔入了东城牛大。老姐进了北大。一家二个孩子都上大学，在老爸的单位里，引起了轰动。整个一个大部委的家属区，上大学的才有20多人。许多人向老爸祝贺。据老爸回忆，那时他一生中最感自豪的时刻。

有位吴先生，叫我爸带我们去他家包饺子，顺便也鼓励他的待考女儿。晚上，我们按时来到吴先生家。他住在南百庄附近。

一进门，我就被那个女孩吸引住了。她长得真的是漂亮。柳叶眉，长睫毛，大眼睛一闪一闪的，顾盼生情。小巧的鼻子挺直，嘴形也好看而性感。她的个子中等，裙子下露出的双腿笔直，脚上蹬着一双红凉鞋。她笑起来，声音也好听，说是如银铃一般，一点也没说过。上帝把一个女人所期盼的好容貌都给了她。她的名字叫小萍。

小萍的学习一般。她对高考是向望而畏惧。她自知个人的潜力到这儿了，要考上大学的窄门是很困难。吴先生期望我们能鼓励她，叫她以我们为榜样。中间还有个年轻的邻居进来，他也考上了北大。这下，四个年轻人，围桌说话。四个大人也在另一屋里谈话。吴先生的苦心是不言而喻的。

见了小萍的容貌，我是真被迷上了。好像郭沫若在“少年维特之烦恼”中，借主人公的嘴里说出，“那个少女不怀春，那个少年不多情。”此刻，我的心里就是这种境地。还好，我掩盖的很好。后来，我又去了吴先生家两回，应吴先生之邀，帮小萍复习。可惜，上帝给了她美丽的面孔，没给她聪明的头脑。我知道，她是一脑袋糊涂，考大学根本没戏。心里的好感我也从没泄漏过。那时，我的心里有个想法，漂亮的女孩不老实，非我族类。这个想法，后来证明是对的。直到现在，父母也不知道我曾经暗恋过那个漂亮的小萍。不过，其实这也不叫暗恋。只是少年男孩见到漂亮女孩的自然反应。这论据之一，就是我只是偶尔想到那个女孩。心里也没什末激情。

果然，一年后，我爸说小萍名落孙山。她也不打算再复习了。又过了一年多，我爸说小萍要去深圳工作。这时，才是81年。深圳特区刚开办。我直觉，她一点技艺没有，如何能去深圳那种拚抢的地方？果然，她找了个比她大很多的北京人，后者说要带她去深圳闯天下。

毕业后，我忙于自己的事情，没在问过小萍的事。一回聊天时，听我爸说那位吴先生从单位调走了。我问为什末要调走？我爸说他没法再呆下去了。叹了口气，我爸说小萍在深圳作鸡，这事传回到单位，大家全知道了。我觉得很震惊。那个小萍虽然不是太聪明，可家教很好。为人也从没出格过。父母也都是有教养的人。如何会出这种事？后来，慢慢知道了点真相。小萍和她的那位先生到了深圳，找不到工作。她发现她的先生是个说大话的人。去前把深圳描写得满地金钱，他多有路子，似乎到哪儿就可发财了。不料，两个人全都不行。大吵几次，她先生跑掉了，不知所终。小萍无法，先旁上了个人。以后，就做起了皮肉生意。以她的模样，应该生意是不会差的。

这事直到今天，我还是不明白。一个可爱的，有好家教的女孩，如何会为生活所迫，跨出那一大步，靠天赋本钱赚钱？我理解不了她的苦衷。我宁愿相信她是被强迫作这生意。她的家里条件很好。深圳混不下去了，回到父母身边休息，再出发。这是个很好的选择。多少人还向望而不得。这是她的硬气？不回头的精神？应该不是吧。

咳，资本的原始积累，总有人要做点牺牲，为己为人，自愿或强迫。反正吴先生再不同我父母联系了。这苦衷，我能理解。

落难的天使

68年，文革高潮中，我们上小学了。第一天，教室里坐满了小学生们。我看看周围的新学友们，大都怯生生地静坐在那儿，不敢动不敢说的。有一个小女孩，引起了我的注意。她黑黑的头发，搭配好看的五官，非常白净。单眼皮，黑黑的眼珠转来转去，一笑就有二个酒窝出现，挺生动可爱的样子。一会，老师进来，点名。我知道她的名字叫清君。老师宣布分座位。我被分在最后一排。我紧盯着清君，看她坐那儿。虽然她的个子高，倒坐在中间一排。

开学的忙乱过去后，清君成为副班长，管二个小组。我是三小组的，不归她管。每天，清君要叫大家排队，早锻炼。下午，叫大家做课间操，在排队回家。这老师的小助

手，是一项体面的事。可以威风凛凛地喊号子，点名，看守大家做功课，还要管管调皮的学生。其他工作她都能干好，只有对付不了调皮学生。看她女孩可欺，常有调皮孩子找茬跟她闹，气的她直哭。

二年级开始，老师叫我接了清君的部分工作。每天喊号子，排队，维持纪律。靠着我个子大，镇的一班小学生老老实实。

清君能歌爱舞，参加了学校歌舞队。常常描个小红脸蛋出去表演。很快，她就成为学校的红人，逐渐不再班里管事了。她常被别的老师叫走，教别的班唱歌，跳舞。校歌舞队每隔一段时间就要坐上外面的卡车去演节目。看在我们一般学生眼里，她可真是出足风头了。那时，我们都用羡慕，仰视的目光看她。

清君的家境在周围平民环境中较突出。她有干净，鲜艳的花衣服，身上总是利索，有一股雪花膏的味道。黑发束成二个小平头。遇到风天，一条花巾绕在脖子上，更添了几分妩媚的味道。这一切，叫她在周围学生中很引人注目，小小年纪往哪一站，就已与众不同。

清君爱笑。跟女孩子们一样，跳猴皮筋，玩色子，清朗的笑声有很强的穿透力。那时，小学生们就男女有别了。男孩们扎在一起，打闹说笑。可大家的眼光还是盯着女孩们。偶尔，我也能看到清君的目光朝我们这儿一闪。

四年级，清君不再有当年的风光了。我做了副班长。替老师做所有的工作，收作业，出早操，监管自习。有时，我走到清君的位子旁，她用幽幽的眼光看我一眼。使我心里颤一下。这时，她和我姐姐成了好朋友。常到我家来玩。少年男女的心里已有了朦胧的对异性的好奇，想接近的念头。我总是装的漠不关心地，无视她来我家玩。

六年级的时候，她因神经衰弱休学半年。这末小的年纪就有这种毛病。她这时又有新朋友，不再常来我家玩了。小学期间，我跟她没讲了几句话。尽管我是那末想跟她接近。很快，上中学的时候了。我被分到一中，她分到三中。这时，学生的功课几乎全停了。父母见我们没事干，安排我们学乐器。于是，我和姐姐常跟着父亲去乐团上课。

半年後，清君的妈妈到我家来拜访。她也想要清君学点什末。父亲答应帮忙。于是，一个周末，我再见到清君。她还是那样安静，个子更高了。几乎和我一边高了。我们三人一同坐公汽到乐团上课。

这是我和她最接近的一段时间了。周六学完乐器，父亲带我们三人到一大礼堂里打乒邦球，正规的球台是那时少有的享受。又是双打，又是单打。玩的真开心。她也只是看看我不说话。可我看出来了，她希望我先开口。我那时，还是装酷，也不主动同她讲话。现在写这文的时候，心里还在骂自己傻。这快乐的日子过了半年，因为清君的提琴老师说不愿教了而终止。最後一回，我们三人在工汽车站分手。那是75年的初夏。那竟是我最後一回看到她。她手里拿个提琴盒子，穿着一件军上衣，还是二条大黑辫子，亭亭玉立地站在那里，发育良好的身体不但有了曲线，更有一种青春少女的气息洋溢出来。黑黑的眼睛还是浏了我一眼。

我跟她有几回但不多的谈话。我同她互相猜字。我先说了个绕口令，老和尚端汤上塔，塔滑汤撒汤烫塔。要连说5遍。这没难住她。她说了个猜字令：一个小日本，拿了一把刀，杀了四口人，留下四滴血。打一字。这把我给蒙住了。她靠近我，写下了那个字。少女甜甜的体味，教我心猿意马。为了挽回面子，我叫她说二个字的绕口令：国歌。再反过来说，歌国。连说10遍。这下，她说了几回就说糊嘟了。

77年底毕业了。她没有再复习考大学。进了一家小工厂做女工。我则在78年考进了大学。这下，我们的人生轨道是再也不会重合了。因为住学校的关系，我离开了那长大的地方。以後，就再也没回去过。大学期间，忙于学业，个人爱好，虽有时还会想到那青纯的少女，可我的目光也被眼前的大学女孩们吸引出了。很快，毕业後，历经进修，工作，出国，定居，成家，等等，在国外完成人生的几件大事。那少女的情影也成了定格美好的回忆。那末遥远，可那末亲切。总想回去时去看看她生活得如何，能再看到她甜美的笑容，了我一点系念。因为，一晃30年没见了，我的心里在某个角落里，她还有个地方。

过年时，老姐来电话，问我，你还记得清君吗？

当然记得。那失去联系的小学友。这会再回去，一定要找到她。

“她早就疯了。”一记闷棍，把我打懵了。

放下电话，我久久不能自震惊，悲哀，甚至有些内疚的情绪中恢复过来。虽然二十多年不知音讯，可无论如何也不会想到这悲惨的结局。

清君进工厂後，平凡单调的工作叫她厌腻，优裕的家庭环境也使得她不能吃苦。18岁的少女心还是那样诗情画意地自由飞翔，全然没意识到天空中的危险。一只阴鸷的秃鹰正盘旋在远处，伺机扑下，要狠咬一口这单纯的天使。

有个检修工，见到清君後，打上了清君的主意。替她打饭，修车，教她干活，再常说些顺耳的温言软语。落寂的姑娘的心防松开了。这个家伙就乘机骗得了清君的身体。可他是个奸猾的小人。清君对他来说，只是一个容易到手的猎物，他不会认真永远。始乱终弃是必然的结果。不久，他就开始冷落清君，找茬骂人，当众为难她。好叫清君离开。可怜的姑娘刚自落寂中有了点动凡心的火热，还来不及品出味道，糊里糊嘟的丢了宝贵的贞操，就又一下掉进了冰冷的困境。

在那个年代，性对中国女孩们来说，还是一道充满了未知，神秘，暧昧，羞耻的河流，哪里还有什末快乐可言。被人利用了性，再被抛弃，有如天塌地陷啊。内向的姑娘在耻辱中涯了一个月。有天来上工时，人们发现她眼神不对，说什末都听不懂了。粗心的父母直到这时才知道女儿的问题。如果他们细心些，他们早就应当发现女儿的苦衷，感情的变化。对于很多人，不见棺材不掉泪这句话，不论是被迫的还是个性使然，真实地反映了他们的情况。

清君发病後，不能再工作，靠工厂的一点病退金为生。

令人落泪的是，她在最初的发病日子里，她还念叨过我和我姐姐的名字。我知道，她需要人的帮助，尤其是我们的帮助。如果我们及时帮她一把，很可能她就度过了这道难关。可惜的是，她的父母也不知道什末叫心理治疗。多少年後，我们才碾转知道这件事。

如果她的心智成熟，个性开放一些，她也不会走到这地步。虽然是个大难关，她也能在痛苦過後再站起来。

可她偏偏是个内向，害羞的人。

如果她的父母是细心的人，他们也可能早就发现了。如果她的父母是有心的人，他们在教育孩子时，会注意孩子心理的发育。

可他们全都不是。

如果她遇到一个有情义的男人，不必是有成就的人，她的一生会是幸福的。起码是正常人生活。

可她的“第一个男人”就是个骗子。一个该死的低级骗子。那末容易地把一个姑娘骗到手。

一个可爱的年轻女孩，就这样轻易地被毁掉了。

精明的天使

大力是东皇城牛大数鞋系的高材生。不但把数字玩的精熟，还对棋，牌，史，文也门门在行。为人上面，也是极好的。对同学的求助是有求必应，不讲代价。是位难得的好同学，好同事。唯一不足的，就是对女同学木纳些，不善于讨好，表白。他也是有点青年老成的味道，在女孩子面前提不起精神。因是故，虽大力渴望女性的友谊，渴望找到一位女友，可就是不能如愿以偿。年近28，还是孤身一人，被迫作黄金王老五，空有一身才华，而在茫茫人海中找不到意中人。这其实也是大力的错：如果你引不起女孩子的注意，你也不知道追女孩子的窍门，你如何会找到女友？

暑假後，我回校见到大力。他忽然间精神焕发，兴高采烈。我就知道他肯定是交到女友了。果不其然，他刚同本校无理系的一位女生开始密切来往。等听到他说出那个女生的名字，我倒有点吃惊了。那个女生是本校的扎眼人物，个子高高的，长的也小有韵味。我在本校的几个社团里里认识了这个女孩子。她颇为活跃，身後的追求者可是不少。在我印象里，还是个情种样的人，情商高且不稳定。看来，先不提大力能不能顺利博得她的青睐，逐退其它追求者，就她的这份沸腾的情商就会够大力喝一壶的。古今中外，漂亮的和自以为漂亮的，有几个省油的灯啊？相反，那容貌平庸的女子倒有很多是贤妻良母，从不给老公找事。俗话说，丑妻家中宝。娶个相貌一般的女孩子，她会更全心全力为家。只是男人偏生个个都色大眼直，都要娶个漂亮的。

说起这个女孩子，这里叫她为瑛，平心而论，应该是智商高，情商高的优秀人物。她对于男孩子，是广而交之，慎而择之。这个交友哲学，我是很赞成的。任何人，都可以在认真交往之前，多认识些人物，开拓自己的可利用资源。瑛也因为参加的团队多，认识了不少男孩子。她在宿舍，图书馆，教室里，总是有不少男孩子打招呼。

讲老实话，我也没看出瑛对大力感兴趣的原因。大力不帅，就是一个一般男孩。我都描述不出来他的相貌特点。读者谁见过王小波的相片，就知道大力的长相了。聪明向上，这是内在的事情，外面还是不引女孩子的青睐。所以，我以为这瑛看上大力可能是她不求外表，注重内在的潜力。当然，大力也可能有两下子深藏不露，出我意料之外，这也是个很好的可能性。

很快，大力就和瑛出双入对，在校园里的各个地方两人都形影不离，一对小情侣的样子。大力对这个女友，百依百顺。下雨替她打伞，吃饭替她排队，病了问寒问暖，烦了说笑解闷，晚了包接包送。至于学业上的难题，更是不在话下。短短的时间内，大力对瑛有了深深的感情，觉得在这个世界上，他不能没有她。为了她，大力可以干任何事情。大力这个人是一认真起来，就做到底。整天见面，大力还是每周写一封情书给她。再时不时地送点小礼物，来个惊喜效果。那时候，还不兴什末情侣装，鸳鸯帽之类的，不然，他俩恐怕会穿上当校服了。你来我往，瑛也对大力一表情深，人前人後都是浓的

化不开的样子。于是，校园里，这两位就成了一道风景线。转眼间，大学三年级就过完了。看那两口子火热的样子，就只等毕业结婚了。

夏天一日，我和女友去颐和园游玩。在我们正荡桨昆明湖上时，我注意到一只船正朝我们划过来。那船上也是一对情侣状的。反正这一男一女在颐和园划船的，肯定不是兄妹的。要是的话，也是表兄妹，心里还是想结婚的。国内人说，表兄妹可以结婚，而堂兄妹不可以。这其中的讲究，我是不太明白的。从优生学来说，都是近亲结婚。我连忙用桨叶支住来船，防止相撞过大。对方的男子也用桨叶支住我的船。这时，双方错面而过。原先头戴遮阳帽的女孩转过身来。这下，我可是吃惊不小。那个女孩就是璜啊。看到我，璜也大吃一惊。她看了我一眼，微微地点下头，移开目光向别处了。幸亏，两船也越离越远，双方的尴尬表情也看不到了。我明白了，看着这样子，璜是还脚踏两只船，在外边又交着一个哪。看那两口子的样子，也不是一天两天的行情了。

我把这事向女友说了。她倒是见怪不怪，答曰，人家爱选谁就选谁，婚前跟谁出去都没关系。这下，我也听傻了。“合着，你也想脚踏两只船啊？要这样，我跳船还来得及。”女友看出我的不快，说了句，“你也别那样小心眼嘛。别人的事，还是不要管闲事啊。”可这种事，你见过谁心眼大了？我们接着划船奔了17孔桥。长长的17孔桥像条彩带，优雅地侧卧在绿色的湖水中。这边人少船少，很是雅静。回头望着万寿山上的佛香阁，在蓝天下，黄砖绿瓦，气派恢宏。我出神地欣赏着这难得的美景，心里还在想着刚才的巧遇要不要告诉大力。他那末至情地爱着璜，而璜还背着他再进行另一段热恋。这对于大力是太不公平了。作为打球的哥们，我觉得我应当如实告诉大力。虽然我不想在别人后面说东道西的，这事实还是应该让大力知道。不然，我们就不能彼此叫哥们了。

玩了一天，我们在傍晚回到牛大。送女友回宿舍后，我一人走向自己的楼区。刚到楼前，就有人叫我名字。奇怪之下，回头一看，是璜在叫我。看样子，璜是等了一会啦。果不其然，她要求我不要把白天的事情说给大力。犹豫一下，我还是答应了她的要求。别人的事情，我是不愿打听，掺合的，更何况是一个女孩的要求。

有了这个事情，我也只好有意识避开大力，不再找他打球。如果碰上他们两个，我也尽量远远避开或佯装没看见。这下子，倒好像我是做贼心虚，不好意思见人了。我估计，这璜是脚踏两只船。想多个选择而已。这本来也不是太过分的。择美求全之心，人皆有之。买衣服，都要挑几件，何况选择未来之良人呢。其实，这交友的分寸，掌握进退的技巧，就是一门艺术了。选择和欺骗之间的界限，唯有当事人自己的良心和动机来区分了。原则上，我以为，是不应诱使对方投入感情太深，而你还在这里玩一把“选择叫牌”的。如果只是多谈谈，出去看电影，通过玩来了解彼此，这还可以接受。

快毕业了，大家都在忙毕业论文，分配去向，和个人的琐事。我也很长时间没见到那两个情侣了。

这天，我冒着寒风去西单外文书店去买本书。下了22路公交车，就跑进书店里躲避满天的风沙。狭窄的小店面里，也没几个人。就举步上了二楼找我想买的那本书。刚上到楼口，就看到两个男女在那儿并肩读书。男的还把手搭在女的腰上。瞧这热火劲，看书都不忘热一把。可是，我马上发现这女的这末眼熟啊。，喔，那是璜啊。今天，她束了个那年头很少见的披肩发，如瀑布般地散在背上。难怪我第一眼没认出来呢。他们两个被我的脚步声惊动，一齐抬头看了我一眼。那男的迅即移开目光，不再注意我。因为他不认识我。当然也不知道我可认识他旁边那位。璜看到我，有点大吃一惊。嘴张的有

点合不上了。这世界也真是小啊。怎末全让我碰到了呢？脑子里一盘算，我还是赶紧走吧。所以，我佯装没认出她来，在屋里看了一眼，就下楼了。不过，这回我可是有点窝心。人家轰轰烈烈的脚踏三只船，我可怜巴巴地踩着一只船就安营扎寨了。心里，对这瑛也蛮佩服了。

回到宿舍。我还以为瑛会再来找我要我保密。想了半天如何义气地说这事包在我身上了。自己都被我的‘宽宏大量’感动了。可几天过去了，人家连个影子都没露。琢磨了半天，我也明白过来了。瑛要是想和大力接着好下去，她必定会来找我封嘴，要我不能漏风，起码也要等到大学毕业。她不来找我叮咛，说明她不在乎大力了。想到这里，我也不禁替大力捏了一把汗。这小子聪明一世，糊涂一时，为什末就没看出自己给人家当了一把替补队员呢？学数鞋的，倒让人家玩无理的给算在里面了。这脸面，可有点丢大啦。当然，这是和学什末的无关。有人要是诚心脚踏三只船，玩这把三角平衡游戏，只有玩的人本身明白。别人，也就是那三个支点，都只有陪太子读书的份了。除大力以外的那两个人，看来也是老实巴交被玩在里面了。至此，我是对这瑛服气了。人家的智商，情商，可真在我们同龄人之上啊。

后来，我在毕业前再次见到大力。看他那神情，我就知道了一切。所以，我什末都没问。心里对球友有点内疚。

这一别就是若干年。



总是令人啼笑皆非的中国新闻

横眉

日前有新闻报道，中国四川省高等法院做出裁决，不再采用通过刑讯逼供得到的证据。海外有法律专家认为，四川省高院的这项裁决本身就违反了中国的刑法，但也有专家认为，这仍然可以被看成是中国一个小小的司法进步。

无论违法也好，进步也罢。但“不再采用通过刑讯逼供得到的证据。”这样的裁决实在是贻笑国际。既然已有“采用通过刑讯逼供”的前提，莫非从前明知是以这种方序得到的证据都是采用的？而现在才决定“不再采用”？如果是这样的话，不难想象在“不再采用”的裁决做出前，四川省曾经有多少例因此造成的冤假错案？难道下不为例就算了？那些还在坐冤狱、甚至冤死的人怎么办？

当然，若硬要说可以被看成是中国一个小小的司法进步的话，那就是至少四川省高院能做出这样一个裁决，间接承认了中国司法部门黑暗腐败的现状。虽说这是一个令人啼笑皆非的裁决，说它令人啼笑皆非是因为中国的刑法中对“刑讯逼供的非法行为”早有规定。但若能以此带动各省市法院都作出这样的一个裁决，对一贯“有法不看、有法不依”的司法部门不啻是一次提醒，聊胜于无。

上海师大女生集体签名“不傍大款”

东方网4月7日消息，据青年报报导，每年农历三月三是中国传统的“女儿节”，上海师范大学女子文化学院的女生们将从今年开始重十这个传统节日。对歌、戏水、女工表演……为了体现时代特色，今天，她们还将举行“我是女生”的大型签名活动，倡导做“有脑子”的新时代女性，不把自己放在“傍大款”的弱势地位。该学院副院长翁敏华昨天表示，这次“女儿节”将根据传统习俗设置一系列活动……

这也成了新闻？难道说中国的女大学生们大都“无脑子”、大都“把自己放在“傍大款”的弱势地位。”这倒不是新闻？倡导“不傍大款”的少数人反成了新闻？如此令人啼笑皆非的新闻怎不令中华大地上“家中有女初长成”的父母肝胆俱寒，“饱食思淫欲”的大款们笑逐颜开？

4月10日南方日报报道，2004年全国用于公款吃喝招待、公车消费和公费出国的开支共计高达7000亿元人民币，其中公车消费3000亿，吃喝、出国各2000亿。

这又是新闻吗？是国力强大的表现么？在今天的中国，还有没有更需要用这7000亿元的地方？相信只要不是昧着良心的假爱国、真汉奸都应该清楚！2005年的国防开支不过大约2300亿！另据估计，因为医疗费用太贵，全国有一半以上的病人不去医院。甚至还有不少贫穷的农民，在可怕的疾病面前，只有一条路：在家里躺着等死。那么这笔账要不要算？这个责任要不要追究？就没了下文！又是一则令人啼笑皆非的新闻。

广州聘请干部子女当监督员监督父母腐败

中央台报道2004年4月27日，广州市芳村区，“小眼睛盯大眼睛”系列活动在这里启动，该活动由芳村区教育局、团区委和区纪委共同主办。启动仪式上，12名中小學生接到了廉政監督员的聘书。“小眼睛盯大眼睛”的活动旨在通过孩子们天真的眼睛对父母的行为进行监督，用他们无邪的天性来感化父母防止家长贪污腐败行为的出现。

一个被中共指为人民素质低，连民主都不宜实施的国家，倒让心智都未成熟的中小學生来协助政府监督自己为官的父母？那为什么成年的公民们没有实质的权利去监督那些做官的行为？莫非是举报、监督贪官的人会有相当大的风险，所以利用中国人“虎毒不食子”的天性，令贪官们打击报复时投鼠忌器、难以下手？这也是令人啼笑皆非的新闻！

在中国，这类令人啼笑皆非的新闻真是举不胜举。有报道指某省市领导人自上任以来都坚持自费买票，到剧院观看演出…有报道某法官排除干扰，一贯坚持依法审案…有报道某医院发扬救死扶伤的人道主义精神，先救人後收钱，医生并坚决拒绝病人的红包…有报道指不少省市令党员干部要以党员的标准约束自己，乃是不得赌博、不包养二奶、不利用职权谋利、不在上班时间打麻将、不用公费去娱乐场所云云。有报道说某地政府为防患于未然，决议规定领导干部不得配备异性秘书，浑忘了现在已有了同性恋这一说？

从那么多的新闻中可以归纳出一点：就是在世界上许多地方的人看来是再平常不过、天经地义、自身职责、最起码应遵守的道德规范的事，在中国都成了新闻。而且是沾沾自喜、视为执政党具有先进性的新闻。相反，那些充斥社会的罔顾法纪、悖理逆伦、鲸吞国资、卖官鬻爵、尸位素餐的累累劣迹倒是见怪不怪，成了中国人的生存准则。

更讽刺的是，凡中共做了一点正经事儿，除了它自吹自擂“先进性”之外，居然总还有些人出来欢呼中共的进步和成绩，但竟不去留意一下，那个所谓进步的起点有多么低？不禁想问一下，我们究竟是从哪个封建奴隶朝代被中共解放的？中共倒底是令中国的整体素质进步还是倒退了？（希望不要仅用目前经济发展来衡量。即使用了，相比起美国、欧盟诸国等的经济实力，也无以自圆其说。）哪些事情是中共应该理所当然地为人们做的？若还担心中共要是下了台，中国会乱。我也想知道，中国还能怎么个乱法？现在还不够乱吗？

从上述令人啼笑皆非的新闻中，你会想到了什么？



商人时代：经济主义

春秋战国

我一直在想一个什么主义的词套子，来为商人们的行为加上一点哲学色彩，但我真正的认为商人们是没有主义的，他们不需要也不应该有什么主义。如果你见到一个商人满口在说什么哲学家思想，哪个政治家的学说，或者是经济学家的报告，这个商人如不是在想要骗你口袋里的钱，就绝对不会是一个好商人。

可是为了我自己的文章能多写几篇，所以我还是要给他们的扣一顶我自以为合适的帽子。开始时想要找一个现代着名而时髦名词，如：实用主义、个人主义、儒商、自由主义等等，这样可以给大家一个很辉煌的印象。可是，转头想一想也就算了，反正我也不是什么名人，这一些东西写来也只不过是给我自己看的，还是让我自己满意也就可以了。

我第一个想到的名词是：商人主义，但这明显是一个偷懒的做法。以商人为研究对象，总结他们行为规律，当然不能只是属于他们自己了，而有条件成为一个社会的总体行为标准，如果单以商人主义为名，反而是降低了这个理论的意义。虽然我很想偷工减料，但为了《商人时代》这个大标题，还是放弃了不用。

检索一下我个人的记忆词库，找到一则名人名言出来，就是被汉武帝阉了的司马迁，他对当时的商人们有一个描写：天下熙熙皆为利来，天下攘攘皆为利往。商人们唯利是图的嘴脸在他的笔下栩栩如生，所以我就想到了是不是把这个主义命名为：唯利主义！也就是“要钱不要命”的主义。后来我一琢磨，如果我找到一个商人，把枪杆子顶到他的头上，说：要钱还是要命？百分之九十九他会说要命；而且，我知道很多的商人们，他们真的喜欢与人合作的，比如说我们的合资企业。还有一些股分公司，几个董事撞到一起，如果都是“要钱不要命”的主儿，这个公司也就黄摊子了。就是在公司的上下层关系中，我们也是可以完全的看到，协调内部员工利益永远是管理层的重要工作，商人们不是魔鬼，也是一个正常人，他们有同样的良心，只把他们打入到一个“唯利是图”的冷宫是不准确的。但是如此一来，唯利主义也就不能用了。

资本主义如何？这个问题我在前边的企业家精神一篇中有过论述。我不认为资本是商人们唯一手段，必要的时候这些商人可以用枪来贩卖黑人，也可以利用特权来出卖官职，这时的资本反而是其次的事情了。但也不能以这个特点就说他们是冒险主义，可是实在说他们可能是社会各阶层中最为胆小的一族，妥协是他们经常用的方法，也许说他们是机会主义更确切一点。机会主义者、修正主义者这样的帽子，又早被我们的执政者用的太烂了一点，而且单单用来形容我们的是现代商人们好像不很得体。

难道真的是要用“自由主义”或“个人主义”加上“实用主义”，来形容商人们才可以吗？但现实中，我们也不难发现，“个人主义”在商人来说时常是他用来劝戒政府的口号；“自由主义”是来打开市场的武器；而“实用主义”又时时的被他们用来为自己不道义行为进行辩护的借口。在在自己企业内，他们可能是最大的独裁者；在他们领先的市场

里，他们也时时以垄断手段来打击竞争者；而在新市场出现之前，他们可能是最有梦幻色彩的理想主义者。

呜呼！商人之道，微妙玄通，深不可识。夫唯不可识，故强为之名。这也不成，那也不可，我就只有硬下心肠来，强行为商人之道立一个名头来吧！把商之道称为-经济主义。

夫经济主义者，也不是我小子胡言八道。据学者们说，“经济”二字联用最早是起于诗史大儒杜甫。“经”，就出现的比较早了，一方面有道德涵义，《易·屯卦》有“君子以经纶”句；《书·酒诰》有“经德秉哲”句；《左传》有“夫礼天之经也。经者道之常”另一方面又有“治理”和“规范”的意思。《左传》有“夫礼天之经也。经者道之常”句；《诗·大雅》有“经之营之”句；《周礼》有“体国经野”“以经邦国”“经，法也。王谓之礼。乘以治天下”句。

“济”，多有“规范”“完成”义。《诗·齐风·载驱》有“四骊济济”句，形容整齐美好的样子；《左传·成公二年》有“济济多士”句；《易·系辞》有“知周乎万物而道济天下”及“白杵之利万民以济”句。又有“中止”意，《书·陈君》“必有忍，其乃有济”。

如上所述“经济”二字并用，也就使的“义利并存”，一方面研究的是社会中生产、交换、分配、消费的问题，又一方法是指其行为要合于社会道义原则。这一来正合亚当·斯密在他的《道德情操论》和《国富论》两册，表达出来的思想。进而我们可以认为“经济主义”：是在“价值理性”与“利益理性”之间纠缠不清的一种主义，即商人们要以一种理性的精神，来在“价值观”与“利益”中进行计算，好像天平的砝码，以现实社会为天平对其将进行的行为加以称量，进而达到他自己认为的最高利益。

在经济主义之下，无论商人的行为在我们看来，有多么的不和情理。但只要在他的天平是平衡的，他的行为也就不会与我们的现实脱节太远，反而有可能达到一种最佳的状态，有力的推动社会的进步。我们可以说在美国的三十四十年代电影中，妇女大跳热舞的形象，是对当时的“价值观”的一种威胁，但是在商人的行动前在以“价值理性”与“利益理性”的天平称过之後，他们就做到这一点，并能得以成功的使社会进步了。

也许对于经济主义最为形象的讲解是：“只快半步”。只快半步，不只是比对手快半步，还要比社会快半步，更有甚者是比人性的发展快上半步。一旦不对头，马上收脚，而不会形成政客们，死不认帐而让社会成为他自己理想的成本。

到这里，我想我把我的意义表达的比较明白了，但还是要明确一点：我真正的认为商人们是没有主义的，他们不需要也不应该有什么主义。所谓的经济主义，也只不过是我为其扣上的一顶帽子罢了。



女儿入学序有感

九哥

女儿出生哭声还未消失，转眼就成了名古屋小学崭新的一年级生。按照孩子她妈E妹儿里的吩咐，我连夜找出那套最好的西装（那是早几年受我新属国挪威国王接见时特意买的，奇怪西装放着不穿裤腰会自动缩小），充足摄像机的电磁，又上街买了一双意大利名牌鞋，一大早就在女儿和她妈居住的大门口恭候。

孩子她妈一开门，“噢嗨依噢”一个鞠躬就盯住我那双新鞋：“赶快去换鞋，时间还来得及。”

“我这鞋怎么啦？”那鞋可让我咬牙花了17000日圆啦！17000日圆，按7一算，超过1000人民币。一双鞋花掉1000块，那在过去连做错梦都……

“鞋是很名牌，但带休闲风格，与西服不配，其他妈妈看见会以为我是乡下人。快去换吧，麻烦你了。”孩子她妈坚持到。

是啊，在日本，一般来说老公出门的西服领带鞋子袜子，还有口袋里的零花钱，都是由老婆安排的。就是为了孩子她妈的脸面，我也得回去换鞋。

入学的小学生有200多人，加上孩子们的母亲父亲奶奶爷爷外婆外公姐妹兄弟，会场总有上千人。就是上千人，一进入会场大家就换鞋（又是换鞋）。我刚脱掉鞋，还没来得及检查袜子有没有穿洞，孩子她妈立刻拿出早为我准备好的室内用拖鞋。

体育场内满满坐着千余人，却整整齐齐安安静静，连那200多刚出幼儿园的小屁孩们，都没有一个哭闹喊叫的。人们像一支训练有素的军队，起立、敬礼，随着徐徐升起的太阳旗唱着他们那要死不活的国歌。而我，则仰天翘望想着自己的心事。

记得我读一年级的時候，还只有六岁。提前读书的唯一理由是因为哥哥到年龄上一年级，就不能领我一起去幼儿园了，所以只能干脆带我一起读小学。

报名时，老师问我：“你的家长呢？”

我立刻指着只比我大一岁半的哥哥。因为父亲代表政府去乡下不知是搞四清还是搞社教或者搞蹲点去了。

“那你母亲呢？”老师继续问。

哥哥告诉老师说妈妈要上班挣钱不能来。

“孩子读书报到都不能来，挣钱为了什么？”老师叹了口气。

“不许说我妈妈的坏话。”我挥舞着小拳头冲那老师喊到。

老师无可奈何地笑了笑，拿出报名表格对哥哥说：“那好吧，小家长，请填写你父母的名字。”

哥哥家长看看我，看看老师，又看看我，急得尿裤子了。要知道，哥哥和我一样，也是个还未报名的一年级新生，还没读书，哪里会写字……

女儿的入学序结束了，人们又次序井然地走出会场，再换鞋，出会场来到室外操场。本以为可以回家了，却看见孩子她妈和其他妈妈奶奶外婆们在排长队为孩子们购买学习用品。我得闲巡视了一番其他父亲们的穿戴：人人西装革履，的确没能找到休闲类名牌鞋，一只都没有。好险！孩子她妈永远正确。

一起走在回家的路上，直到分手，见孩子她妈迟迟不提学费的事情，我终于忍不住了。

“学费？”孩子她妈笑了笑：“不要学费，日本是义务教育，小学中学都是免费的。”

咦，怎么能让这资本主义透顶的小日本，比咱社会主义的大中国先共产主义了？！

九哥

有感于日本名古屋

www.danielviolins.com/jg



从台湾逼退大陆国家媒体看两岸新闻交流

端木丁

大陆出了‘反分裂法’，台湾做出‘暂时’不让‘人民日报’‘新华社’驻点的决定。

大陆原来有五家驻台新闻机构，除了人新，还有中央电视台，广播电台和中新社。台湾驻大陆的新闻机构，报道说有八家。

台湾新闻机构到大陆，是80年代初吧，从自立晚报的徐璐开始。大陆新闻机构驻台湾，始于2001。新华社范丽青中新社陈斌华还成为大陆首批来台驻点记者。

徐当时到大陆，轰动一时。后来徐人生道路遇到挫折，被人那什么。范陈到台，也是01年引人注目新闻。

双方记者交流，不给办‘长期居留’户口，只能短期(1-3月)临时‘盲流’一把。一般采取短平快手法，打了就跑，没有长期作战打算。

大陆驻台记者，受到比较严密监控，为防止阶级敌人捣乱破坏，一般有便衣保驾护航。(参见陈斌华着：驻点台湾，当代世界出版社,2001, 10)台湾驻大陆的同行，估计待遇也好不到哪里。

大陆这次出台反分裂法，台湾以牙还牙，劝退人新两家驻台记者。理由是：“新华社和人民日报驻台湾记者在报导上只强调台湾极端统派人士的意见。“这种做法没有真实反应台湾人民的声音，无法确实传达台湾民情，再加上台湾部份新闻媒体和网站都被拦截，因此决定暂停这两家媒体来台驻点采访”。

平心而论，人新(还有其它三家)记者在台湾活动报道，很不容易：你不报统派新闻，发回去的消息有一篇毙一篇，除非用在‘大参考’中。你能想像或指望他们像西方驻台记者那样发消息？反映“台湾人民的声音？”

你报统派新闻，独派台当局岂能容你？！

你报独派新闻，派遣单位又如何同意？！

屁股上的疼也好，秃子头上的狮子也罢，这个东西是碰不得的。碰，危害新闻自由，影响两岸交流。不碰，有可能发炎化脓。台湾当局做这决定之前，肯定想了又想，才认痛“割”爱，刮骨疗毒。

现在，你赶走人新两家，还有三家。其实，台湾还是想做出姿态：敲山震虎，杀二警三。那三家，不是同人新两家报道方序内容一样吗？为何不赶他们？

大陆方面，还没做出同样反应：也赶回你几家新闻机构驻大陆记者。

估计大陆正在研究，做出“对等，对应”措施。

不过，台湾的“国家”新闻机构，如中央社或中央台，恐怕原来就不能驻大陆。大陆要赶人，会拿哪些民间机构下手呢？恐怕还得是亲泛绿的机构。但这样一来，大家都在“舆论一律”，五十笑百，乌鸦笑猪，谁又能说谁什么呢？



说说中国“童养媳”

东京博士

俺有个从小长的虎头虎脑的外甥，学得动漫，就是那些动画，平面设计之类的，去年毕业于上海某大学美术专业，由于上海行业就职竞争激烈，新毕业的大学生虽说有文凭，但没经验的，起步月薪2000左右的大有人在，这年头在上海月薪2000的男孩子就是与父母住一日三顿蹭饭，说连女朋友都找不到也不过分。

说是外甥，准确地说是俺老婆二姐的独生儿子（废话，那年头只能独生！上海连天井里偷养一只下蛋的老母鸡都会被居委会“就地正法”）。这孩子打俺认识那年头起，就爱画画，一个人钻床底下拿着什么坦克，骑兵模型可以封这个师长那个旅长大摆厮杀战场忙乎半天，然后那场面就轰轰烈烈地跃然纸上了，中国的男孩子，好像都爱玩这个。俺那时就知道这外甥是属于“闷皮”的。

一眨眼10多年外甥成了大小伙子了，他那个当妈的成天愁儿子将来，也托过俺办理日本留学，尤其是看大姐的女儿留日不到一年，便是风风光光归国观光2次，更是三天两头国际电话打到东京俺家，叹息在国内没奔头，咱也苦口婆心谈起日本今非昔比，尤其是男孩子没个学历都是洗碗扫地的命，不是咱不肯帮忙，既来之万—有个好歹俺也不能撒手不管吧？饿是饿不死的，咱可没有能力确保他前程呢，俺主张好歹要在国内搞个学历再出国。

去年夏天俺回国，早早计划了先去北京带孩子上几堂“爱我中华”的实地教育课，正好网友西京客放暑假带女儿从西京回北京探亲，便在下榻的宾馆见了俺这个来自东京的，东京西京聚北京，时间也真紧，不巧的是前日接到上海二姐来电，称儿子刚毕业鬼神差事的居然来北京工作了，俺们到达北京的3天前小外甥居然才来北京单身赴任，而且据说住在人民日报报社的宿舍内工作忙得团团转，见西京客当日其实实在没有时间，已经与外甥约了午餐。

席间问及外甥为何离开上海来到北京，诺大个上海滩难道没有容身之地？要知道当年俺大学毕业时大家听说高中时代的一个女同学被国家分配去了北京都挺同情的，上海人那时极少有愿意离开上海的，哪怕北京是首都。上海人好像除了先进的资本主义外国没有想去的地方，包括月球，实际的很呢。

外甥好像成熟了不少，说话也开始有些幽默了。据说来北京工作原因有二，首当其冲的当然还是经济问题，现在初薪4000在行业中算中等，去掉北京的房费1000，伙食开○节约些600，可有2000有馀，但是在上海到手当时只能找到2000的。另一原因是嫌他老妈整天太啰嗦，也想自己离开家里独立生活一段，再说进京的阅历也可以作为今后回上海发展的资本，没想到这小孩还蛮有脑子的，个子长高了不少，就是清瘦了许多。国外国内都一样，想干点属于自己的事，辛苦！

昨日席间与来日探亲的大姐夫妻谈及这孩子，也谈到了国内的教育和上海的游行被抓的问题，俺说那些人不一定是上海人，现在上海的大学也好，公司白领也罢，外地“侨民”多如牛毛，有的已经是“移民”二世了，回国探亲时有一种上海人出国，外地人来填补空挡的感觉。俺说被抓的有个体育老师是俺论坛上某斑竹他们东华的呢（俺才明白东华大就是原来的华纺大，呵呵），据说复旦，交大的佼佼者其实很多都是外地穷山沟里来的，可是穷山沟里的哪来这么多钱供孩子上大学，还必须在上海这种地方生活啊？俺一年也不过最多在上海高消费1星期左右，东京的工资自然还算可以招架国内的乱砍乱开的棍棒价格，俺看看上海百姓的收入和实地物价，说实话根本就不比东京轻松愉快到哪去的。房子就不谈了。

大姐夫说，现在国内很多单位都有赞助穷山沟来的成绩好的学生念完大学的，条件是毕业后必须为他们公司服务多少年，俺听了不知怎么地，忽然觉得有点像中国旧社会的童养媳呢。

俺的上一辈的老年亲戚里有童养媳的，听说是老家的同一个村里的远亲的女儿，那家比较穷，这家比较富，小时候就把女儿送过来作了童养媳，但据说似乎也没有咱GCD宣传成阿必大的那么可怜，小孩多也不在乎多添人丁，倒是增加不少热闹，而且几乎当作自己女儿抚养，当时大人就称以合得来作媳妇，合不来就当女儿出嫁，没想到其实在民间社会，倒也呈现出过一缕中国早期的“民主”曙光。

可俺就觉得有点纳闷，这企业要是也搞这种“童养媳”的话，没钱的时候穷学生当然求之不得，啥条件都肯答应（俺看了木鱼的那个卖淫给黑人的师范大学的农村出身的女孩，真是无语！）。可是将来毕业了，要是其本人不喜欢那个公司，或者想干点别的怎么办？履行合同固然是普通人的常识，更何况受过高等教育的人，有恩不报在哪个社会的道德标准下也是为众人所不齿的，再说企业的钱也是一种人才投资的长远考虑，投资者追求回报天经地义。可俺就是觉得在这些冠冕堂皇的交易下，还没大学毕业就被绑上了一个不自由的柱子，百思不得其解，不知这现代版的“童养媳”究竟该如何评价？

忽然由此又想起旧事一桩，10多年前俺家住在东京的西面，附近正好有所武藏野美术大学，俺认识里面一个年近80的老教授画家，一次闲谈让我找找有没有中国国内有才华又没钱留学的喜欢画画的孩子，当时俺那外甥还在上小学，压根就没想到他，老画家的隐私俺不便过于打听，反正就是准备把自己的积蓄用于全额资助4、5个中国学画的穷孩子来日本留学，而且不想通过什么政府或团体，纯粹是私人资助，当时俺很疑惑，甚至怀疑老鬼子自己或亲友中是否有人在中国干过啥伤天害理的事，这回良心发现准备开始赎罪去他界了不成？

后来俺自己工作忙，也没把这事儿放心上。经过几次搬家折腾，家的物理空间可能越来越大了，老画家的那小名片也大概早就伊人不知何处了。再以后俺在日本遇上过很多什么[和平反战]啦，[保护世界环境]啦，[难民支援活动]等等志愿者或团体，俺也参加过一些地区的这些志愿者活动，俺觉得当初认为冷酷无情的资本主义社会中，却也有着很多无私奉献的地方，而我们一直自豪的温情脉脉的中国社会却越来越令人感到只剩下金钱万能，现代企业童养媳也随之应运而生。

俺还觉得这些与宗教和信仰有着很大的关系，在日本，人们可以自由地信仰宗教，或者信仰宗教以外的东西，只要人有信仰，那么精神世界就会很充实，现代中国人除了实质性的利益关系和利欲关系已经很少有信仰了，所以一接触国外的这些，就显得无法理解，俺现在有时候回想一些初来日本的往事，也觉得有很多看日本的眼光中充满着小

人之心度君子之腹。当然日本也好中国也罢，都有小人，也都有君子，但是我们中国某个方面确实是在走下坡路，这是无法用金钱计算的。

东京博士2005年4月29日于日本三重县



“名家改写”安徒生童话（三则）

贝苏尼译

2005年4月2日是世界著名童话作家安徒生二百周年诞辰。他的祖国早在一年多以前就开始准备隆重的庆祝活动，刚过门的王储妃也跟着夫君周游世界，任命“安徒生大使”，连同首相任命的，共135位。其中包括“007”之一，英国演员Sir Roger Moore，智利前总统阿连德的女儿，作家Isabel Allende等。中国区有7位首相任命的安徒生大使，翻译家林桦、“美猴王”六小龄童、姚明等。

昨天Information周末版登出了“名作家改写安徒生童话”，虽然是“应景文章”，很有趣，翻译出来和大家共享。

《豌豆上的公主》（海明威版）

金先生和金太太（Mr. and Mrs. King）不高兴。他们什么也不缺，可还是跟大多数美国人一样怨天怨地。金氏夫妇对儿子罗伯特不满。可儿子更是怨气冲天，快把自己和父母都逼疯了。

多年来，罗伯特经常威胁金先生和金太太离家出走，因为父母给他找不到媳妇儿。他们把三教九流的姑娘请来，可罗伯特一个也看不上。金先生和金太太问儿子，姑娘们有什么不好，他只是说，看哪个都不顺眼。情况变得不堪忍受。

最后，金太太建议罗伯特自己到世界上去寻找那真正的姑娘。他就出门了。罗伯特试了一个又一个姑娘，但都不对头。有时候他也觉得，跟各序各样的姑娘在一起很愉快。但还是找不到真正的姑娘。他来到西班牙。碰见一个丑陋的老太婆，但是她的本事比天大。她是真正拉皮条的。

“您看这位怎么样？”她侧身让开，身后站着一个姑娘，罗伯特马上明白，这正是他想要的。她头发剪得极短，前胸平坦，一眼看上去像个小子。没关系，他知道，这是一个真正的姑娘。

不过他还是要试一试。老太婆把姑娘塞进他的睡袋，她跟别的姑娘一样高兴。他说：

“每次跟你做爱我都觉得快要死了。”

“哦，”姑娘说，“我每次都死。你不死吗？”

“不。差不多。你不觉得大地在移动吗？”

“嗯。我快死了。你跟别人在一起时也是这样吗？”

“不。”

“你爱过很多人？”

“很多。但你不一样。”

“不一样？说真话。”

“也很美好，但不一样。”

“以前大地也移动过吗？”

“没有，真话。”

他们没有发觉，原来是睡在一头骡子身上。骡子正在草地上睡觉，很讨厌身上压的东西。但他们都很满意，尤其是罗伯特，终于找到真正的姑娘。他给美国的父母寄了一张明信片，金先生和金太太满意地点头，他们再也不用为罗伯特烦恼了。

这故事完全是真的。

《卖火柴的小女孩》（马丁·安德森·尼克索版）

无产阶级女孩蜷缩成一团坐着。她点燃一根火柴，很快就熄灭了。

“我恨工厂，”她说道，“我恨工厂代表的一切！”

“放火烧工厂没什么好处，”佩拉说。

“你不懂，没有切身体会不会懂的，”女孩说。她的眼睛里燃烧着火焰，她在这一瞬间看到消沉的工人们振作起来，把厂长赶出厂门。

“我们应该组织工会，”佩拉说，“这样就可以跟资方签订协议，将小时工资从5分钱提高到7分钱。”

“光明消失了！”她呼喊。

Martin Andersen Nexs; (1869 - 1954)

As a champion of social revolution, Danish novelist Martin Andersen Nexs; wrote about the struggles of working-class people. His novels did much to raise social consciousness in Denmark and throughout Europe during the first part of the 20th century.

<http://www.britannica.com/ebi/article?tocId=9331345&query=hjallis+andersen&ct=>

《打火匣》（卡夫卡版）

一定有人暗中打了小报告。兵士莫名其妙地在一天早晨突然被捕，关进监狱，很快就开庭审判，法官立即作出判决：“处以绞刑！”

“我一点也不明白，做错了什么事，”兵士说。

“不对，”法官说，“法律是公正无私的。”

兵士等待着深入调查，但是没有解释。他越来越相信，他不再是自己。

“我是无辜的，”他说。

法官从大厚书上抬起眼睛。

“什么事上无辜？”他嘲讽地问。

“这正是我不知道的。”

“没有人是无辜的，”法官在文件堆里翻弄着。

“对不起，但我不再是我自己了，”兵士坚持着。

“谢谢，我们已经知道了。”法官合上书，站起身走了出去。

城外搭起了巨大的绞刑架。成千上万的人聚集在绞刑架周围，急不可待地盼望着难得的恐怖剧上演。

“什么时候吊死他？”有人问。

“我来之前吊不成，”他听到自己的回答。

当兵士被押上刑场时，越来越超脱。

“还好不是我，”当绞索套到脖子上时，他想。

一切都结束了，兵士被带回监狱。他最后的念头是，“我应该作出解释。”

《打火匣》原文链接：

<http://www.mypcera.com/book/wai/no/fa/antusheng/001.htm>



叙利亚蜜枣半串，敬请裘老前辈笑纳

跛脚僧

1 台湾

●二三十年以前，我接触到的所有的台湾人都以中国人自居。就像你我一样，对自己是中国人这一点，压根就不存半点怀疑。

●短短二三十年过去，其中多数人都已改变了态度，在不同程度上，也就是或多或少、或明或暗、或躁或缓、或信或疑地心向独立。问题不是想不想独立，而是能不能独立。只要能独立，大概没几个不想。

●这种转变，基本上是一种以对共产党和穷亲戚的恐惧为基础的功利判断，而不是出于什么文化上或传统上的不同。

●再过二三十年，等到接受“去中国化”教育的下一代长大成人，那时天平将会向何方倾斜，倾斜到何种程度，已毋庸言矣。

●北京方面应当认识到，强拧的果子不甜，时间已经不多，要“非强拧”，需要大智慧、新招数。

2 日本

●中日建交後不久，我去过日本。那时整个日本都处于一种愧对中国的气氛之中，我本人就在不同场合受过大量不同阶层的日人的主动道歉（有好多次，我曾向他们明言过日本带给中国的最大灾难其实是什么，他们听後无不愧然、哑然）。

●转眼数十年过去，那些当时的日本人差不多已经死光，他们的後代已不再有他们那种负债感。其原因：

——“以德报怨”在先，大陆变天、国际间敌我关系转化美日变敌为友在後，结果日本在半世纪内对中国欠下的债完全没有得到清算（此处之“债”不仅指金钱；“清算”也不仅指“支付”，还有“整理”、“确认”、“明确化”、“数量化”、“记录下来”等意思），稀里糊涂地不了了之，尤其是在日本国内，未以任何形序把欠中国的任何一笔债正序记载在案。

——当代日本人多数看卡通长大，对这些历史问题一无知识，二无兴趣，他们所置身的社会环境的文明度与和谐度又远比近邻为高（仅举一例：一个标准的当代日本人，一生之中别说打架吵架，就连跟人争个面红耳赤的经验都是没有的），于是即便有人告诉他真相，他也很难相信。

——有意无意、自觉不自觉地回避、忘却、开脱自己或己方的过错、罪恶，这大概是人类共通的天性。（其实只要看看咱们这个或者这几个论坛就够了：不管大事小事，敢于认错的人有几个？再看看咱们自己的国家：在历次运动中残害过自己同胞的中国人有多少？而无论公开还是私下，认过罪或者反省过的有几个？）日本人亦不例外，明知事实而故意抵赖者有之（尤其是政客，他们有充分的条件得知事实真相），偶然得知一点，但不愿相信、不敢相信者也有之。

——中国的共产党统治，为前一种日本人提供了一个趁手的借口，也为后一种日本人提供了一条合理的思路：是中国官方，也就是共产党的捏造、操纵、挑动、蒙太奇，等等。（插句闲话：上月“两会”后温家宝举行记者会，唯一提问的日本人是NHK的一位女记者，听着她那结结巴巴勉强强无论语言还是内容都蹩脚透顶技压全场的提问，老跛实在纳闷：日本怎么如此无人？几十年过后，素质反而不如当年？以这种货色当耳目来认识中国，怎能不走样？）

●由于现在的日本人没了负疚感，又觉得自己在各方面都是世界上的佼佼者（用他们的自己话来说就是“优等生”），唯独在政治舞台上不如人，没有相应的大国地位，于是亟想早日结束被人捏住软肋的局面，挺起胸膛来做人（尤其是政客如此）。即所谓“想做一个正常的国家”。

●过去的加害方超前进入“两清”状态，其言行必然对过去的受害方造成刺激和伤害。而中韩方对这种刺激和伤害的反弹，又引起日方的反感。事情进入恶性循环。（依老跛之见，日人真是愚不可及：你要做正常国家可以，事实上只要道声歉，甚至连歉都不用道，只要不吭气，一切都就过去了——这便宜可占大了呀，可他偏不知趣，硬要耍小动作去否认人家本来已经不再追究的事情。等到人家吭了声，他又怪人家纠缠不放！）

●再加上领海能源等利害冲突和对中国崛起的警戒，日本对中国的态度日趋敌对。现在当政的这辈政治家，生逢日本最顺的时代，不像他们的前辈那样吃过苦头，大多血气方刚，心高气盛，觉得自己论什么都比你强，经济文化不说，就论军事也比你先进得多，而且自己跟老米结了盟，怎么着也不怕你。于是才有公然扬言要插手台湾、要求欧盟解除武器禁运之举。

●至于“入常”为何不找中国“公关”，首先是他觉得自己得道多助、名正言顺，你若反对的话会把别国捎带上，会犯众怒。其次是你在很多方面都有求于我，譬如说在经济上你对我的需要就高于我对你的需要（这倒没错，国人千万不能迷失在统计数字的增长上而忘记了与那些统计数字有关的所有技术都还不在自家手上），最后难于撕破脸面公然与我作对。再说万一有必要的話，到时候再找你也不迟。等等，等等。

●由于历史原因和地缘关系，日本与中国的竞争和冲突今后只会增多。其中极其重要的一环，就是台湾。

3 美国

美国之重要，不必老跛多说。只啰嗦一句：一般美国人对共产党都存有戒心，很难把共产党国家当成战略伙伴。中国已经为此吃了大亏。

4 中国

●当今的中共一心走资，所作所为已完全不同于过去。让这个党或者这个国家继续背着“共产党”的皮皮，在国际上有百弊而无一利。

●当今的中共锐意改革，容易接受新观点、新思想。在台湾问题上，理应更加如此。

●反分裂法显示了破罐破摔的决心，若佐以真心诚意、货真价实的橄榄枝，很可能取得突破序的进展。目前的国共接触，就是可喜的迹象。

●北京方面大可不必把目光局限于一国两制，完全可以敞开胸怀，主动让步，用优待台湾、自己不插手台湾却请对方到大陆来参政的方法将台湾迎入大家庭。不是说包括国号在内什么都可以谈吗？那就先谈怎么改国名、改政体吧。为此可以先成立个“和解委员会”之类的机构，超越于现有的党政机构之上。

●同时大可借势把党名给改了。

在这儿打住，行么？



2003, 2004 诗词自选集

一里

孤飞猎霁晴 2003 年自选集

金鹰

铁翼横天镜，孤飞猎霁晴。
云山奔骇浪，夕日下荒城。
嘹唳光霞碎，苍茫暮气生。
谁为歌晚节，倚石待松声。

浣溪沙

小阁阴晴风暗来，轻裙旖旎鬓云开。
红晕小睡眼诙俳。
沐後春花香自在，闺中电话语悠哉。
一壶八卦几人猜。

由上首至刚转为这首至柔，也是算是为《人间词话》的“诗之境阔，词之言长”作注解了

江城子答北林子步韵蔡珪

累心身外拜差除。
剑弹软，坐无车。
回看流年，苒苒褪红裾。
枉送青春书卷里，纱碧影，石龙乌。
长亭陌路食于株。
忆模糊，梦安湖。

与子相齐，坦荡若冰壶。

应是他年船棹酒，烟浪里，醉狂无

差除，公事的意思。当时创办枫华诗友，故有此说

剑弹句：《孟尝君列传十五》冯驩，...“长铗归来乎，出无车”，车音ju.平声

纱碧影是借用了王播的诗：“上堂未了各西东，惭愧阁黎饭後钟。三十年来尘扑面，如今始得碧纱笼”，

石龙刍是喂马的草。

于株，急急忙忙。从《诗经·陈风·于株》，原诗虽很暧昧，但从字面直解也未尝不可，呵呵。

安湖，就是Lake Ontario, 枫华诗社所在地。

相齐，见贤思齐。

冰壶：“洛阳亲友如相问，一片冰心在玉壶”

* 这首词用韵险峻，步韵颇有挑战性。有兴趣的朋友不妨一试，宋人蔡硅的原词可在goggle里找到

鹧鸪天步韵重逢

数步音容试简繁，轻车舞罢送伊还。

惊魂初吻前门影，细汗晕红小雀斑。

情怯怯，路漫漫，回眸已是鬓星阑。

重逢莫问荒唐事，笑说春心共海山。

书法

书生黑白千年走，刻石尘封游蝌蚪。

截竹兰亭舞国风，食鱼长刺浇清酒。

指间交错泻蟾光，意罢阑珊复龟绶。

凭问堂前池水寒，漫天字字称吾友。

兰亭序，食鱼贴都是书法史上高山仰止的丰碑。

赠刀客

永夜愁飞霜，鸣声惊断肠。

稍言翩若去，长鲸波不扬。

秋风白帝哭，岂肯挂蒿梁。

相期苦不早，绿恨催春老。
裁采江中天，揉丝缠玳瑁。

夏夜步林泉韵

暑气连山重，鸡虫静夜鸣。
风来逸人语，灯暗适遐情。
渐入清凉境，坐看明灭城。
星飞天女动，纤手捉流萤。
佛家有云清凉境界

追梦

长安花气洗黄尘，六月城寒御水深。
白陛森然追梦蚁，红旗漫转供先神。
书中袖手招玄策，劫後江湖入典坟。
碑望天门人已去，星光烁烁泪为魂。

画壁

寻常酒债频赊月，看尽风尘笑我癫。
不记闲田荒域外，嗟怀馀憾落花间。
功名入世千年典，画壁拈花两界天。
料是痴情求不得，恍然螺髻立屏前。
诗出聊斋之画壁，幻由人生。

动

光涌柴门静，云横远路平。
连山飞欲去，暮色急如争。

题画

我自横刀裂九天，独行一骑向冥渊。
三声大笑乾坤倒，万里河山尽紫颜。

记世界棋王赛第一局，李世石第81手

别後鱼龙各纵横，烟尘两载又燃灯。
青春常羨风雷手，黑白难消岁月矜。
快意屠龙真侠士，痴情炼石苦行僧。
苍桑有幸存心谱，鬼魅当惊一剑盟。

世界棋王赛上，年轻的李昌镐被更年轻的李世石所击败，虽然二年前，李昌镐在二比零落后时以连扳三局回敬了青春的挑战。二年後的同一赛场，李世石终于以雷霆般的攻击打垮了黑白王中王。从第一局李世石就以第81手强力屠龙，拉开了胜利的序幕。

赠少波

为报诗书解惑思，也曾扶杖兴归迟。
嘉宾怀璧珍燕石，挂剑无言惜故知。
何用拔钗中圣意，应怜残萼葬春时。
今睽月色三千里，换得冰心一段痴。
中圣，酒隐语，喝高了的意思。
每句都有些来历，不一一解释了。

筌篴引

筌篴筌篴发清角，六月阳消寒霜朔。
大河滔滔若天落，公无渡河浑不觉。
引领殷雷开混浊，楚歌十面哀磅礴。
精魂西向去昆仑，弱水三千映血痕。
蹈火开光煮东海，天门碎石散乾坤。
漫空苦雨润无迹，江流自在波平息。
剩有壶中缪酒倾，举杯相顾伤颜色，
公竟渡河慎跋涉。

筌篴，一种乐器

公无渡河：古诗“公无渡河，公竟渡河，渡河而死，将奈公何”。参见全唐诗第019卷相和歌辞

情人节

四望空朦絮雪飞, 冬花入室乱沾衣,
晚来红酒新歌碟, 短讯伊人归不归

罗大佑《无法盗版的青春》

拍案拎来三字酬, 传媒多变晃成仇。
缙身不畏巡游苦, 素愿应为量愁。
无怨青春行叛路, 十年歌恋悔真眸。
光阴刻作红金碟, 几度轮回牵旧游。

2003年罗大佑广州个人演唱後, 在女记者追问下祭出三字经国骂, 揭开了当年非典的帷幕

反诗

事引东窗人不齿, 血衫折槛为君死,
西湖丞相令名轻, 歌舞临安福天子。
一怒红颜万念灰, 滇池风月两相偎,
煤山何处寻孤骨, 遍地烽烟盗贼来。
飘摇北海星河折, 唐沽龙旗沾血色,
忍对师尊一字言, 新风渐近吹顽劣。
引刀大笑少年头, 翻复东洋炭火求,
莫道河图从已出, 隔江犹卖旧金瓯。
秦侩, 吴三桂, 李鸿章, 汪精卫

精英看是凡人骨- 和老悛步韵

浓彩春秋尊圣雄, 枯坟千载垒重重。
精英看是凡人骨, 豪杰原存介蒂胸。
坑卒尸寒二世绝, 尊儒思曝万年庸。
凤歌何笑孔夫子, 金榜明朝和大风。

长沙街头即景, 戏和恢恢韵:

满街车跑满街烟, 人往人来目不闲。
灯绿灯红浑不觉, 洗头洗脚间连间。

谍

两隔汪洋若铁帟，河山梦里独如飞，
轻身燕子忘情酒，海蜃茫茫幻不归
引领风骚的侨界领袖陈文英，居然是个双面间谍

访天台诗站,感网路反映迟钝

九天萦绕留云台，久扣玉扉悄不开，
回看麻姑霜色半，山门犹掩探头来。

夜思

桃叶秋风远，湖山雨夜灯。
春唇充酒债，晕梦典文心。
花影移帘动，昙香逐院深。
吴图曾忆否，黑白扰行僧。
现存最早棋谱据说是“孙策招吕范奕谱”故有吴图之称，也代指围棋

春日短歌

今我手栽青苗小，沙风吹却落飞鸟。
花气如尘对对红，春来大笑忙匆匆。
袖长丝雨缠青岭，一掷金丸无影踪。
五月横云新船发，白水芙蓉帝子过。
今我不乐当如何。
天帝大笑，人间电闪雷鸣。李白：“帝旁投壶多玉女，三声大笑开电光”

问我沉孤夕：2004年自选集

乡愁四韵台湾大选日作

(一) 长江水

潜跃鱼龙万里踪，巫山神气总朦胧。
苍茫大水羊公泪，笃定闲棋谢傅功。
江上白鸥盟已杳，杯中明月饮成空。
澄泓玉带分中国，一样河山梦不同。

（二）海棠红

堂前独自浅深红，阔叶舒心迟日慵。
酒醉夜深花寂寂，烛低云散月溶溶。
何人解语无书达，一笑燃烽渐雾浓。
肥瘦皆宜春正好，肯将国艳买从容。

（三）雪花白

界外河山分楚汉，阁中帝子弄飞琼。
丘山龙象驰如故，日夜缤纷素气明。
遥看长烟凝空白，细听大雪压寒声。
冰花不解春风贵，一树玲珑一树情。

（四）腊梅香

错认同宗作梅看，袭人花气惹盘桓。
初阳只染丹心艳，老干唯求绿叶殚。
雪後芳菲争刹那，林深空寂久弥漫。
无缘醒味罗浮梦，更立程门足自寒。

自注：《乡愁四韵》是作于去年的三月二十日，在电视里看台湾大选的新闻，当时就借用于光中的同名诗写成这一组，这四首诗是个整体，不能分开的。

“澄泓玉带分中国”这句当然是承接上联的两个典故来的。“苍茫大水羊公泪，笃定闲棋谢傅功”，说的是历史上发生在长江边的故事。三国时的西晋羊谷将军对南面吴国的友善，以及南北朝谢东山面对北方百万强敌的镇定，都是正反两面脍炙人口的故事。历史上有很多次划江而治，然而在当事人的双方，虽然河山一体，心却是不同。现在的情势是，台湾和大陆都互相欺骗，早已没有信任基础，正所谓“鸥盟已杳”，和平只怕是“杯中明月”。当然这些都是政治，我们无能为力。

“潜跃鱼龙万里踪，巫山神气总朦胧”是揭题。以下的几首都是围绕着台湾分还是合来写的。海棠红是描写台湾的过去，雪花白大致是说台湾的现状，腊梅香就是对未来的猜度和企盼，很无奈。

秋钓

绿蚁随波逐，平湖懒系舟。
丝垂心自静，日晚客明愁。
所钓皆空阔，将归略杪秋。
双鱼追旧事，淡月沉如钩。

自注：杪（音秒，晚的意思）秋，秦观：“更自言秋杪，亲去无疑。但恐生时注着，合有分于飞”

送客

龙虫呵手冷，斫脍送行客
岂必河之鲂，无为重如石
把文度敏思，问我沉孤夕
即此去悠悠，池塘春草迹

自注：我是谁，从古问到今，没有答案。在那个黄昏时的问我，唯有把文而思。河之鲂，语出诗经，“岂其食鱼，必河之鲂”。

莲花

一灯心照出苍冥，亿万沉沉唤紫汀
烈焰焚馀先後觉，谁持甘露播清馨

美女围棋图

沉吟棋势久难猜，素手轻敲半倚台。
小院春深蛩不住，家僮鼻息早如雷。

满亭芳春日偶思

乍暖轻寒，新晴小雪，岭外云气孤清。
探头街草，弱弱举春英。
静巷炊烟狗吠，白日里，更少人行。
闲书引，漫翻故事，撩拨旧时青。
牵萦多少次，城南逸趣，欲与谁评。

也曾约黄昏，亦有桥横。

溱洧流霞涣涣，回眸处，刹那温情。

恍惊觉，水凉帘动，满室风铃声。

自注：溱(zhen1)和洧(wei3)是两条河的名字，相当于今天我们说的“田野小河边，红莓花儿开”。溱洧的故事是连绵不绝的：

【诗经·国风·郑风】

溱与洧，方涣涣兮。士与女，方秉藊兮。

女曰观乎？士曰既且，且往观乎？

洧之外，洵訏且乐。

维士与女，伊其相谑，赠之以勺药。

这习惯延续下来，是不是就是情人节送妖红的玫瑰花？约会在桥边一般都比较浪漫，白娘子以至于更早的尾生都是相约小桥边，却因为春天发大水，尾生不幸牺牲了（尾生与女子期与梁下，女子不来，水至不去，抱梁柱而死”《庄子·盗跖篇》），变成了尾声。

阮郎归次韵白圭箜篌

清风吹雪去无痕，绿阶访旧尘。

经年消息问晨昏，桃花开故人。

深榭静，锁心纹，铃兰唤不真。

闲门无事怕留春，两看远近云。



诗抄-早春的一条“湿龙”

邈邈道士等

春天一到，大汉子在寒山小径上赞赏“梅雨”，首先透露出“红瘦江南”的花讯後，即刻招蜂引蝶，惹来端木丁的唱和，以及一里的“接龙”。岂料此龙一啸，吟风大炽，短期间内“湿龙”越接越长，包括老道的续貂狗尾，竟然多达十四篇，堪与年初的“从钟声到涛声”媲美，莫非旧体诗尚未寿终正寝乎？兹抄录志之。

（诗句标点和部分作品题目乃老道所妄加，不妥之处，特此告罪。）

一、大汉子：《梅雨》

红瘦江南惹绿肥，春光无限唤难归。
十年不觉孤山梦，尽付潇潇梅雨飞。

二、端木丁：《风过塞北惹鸟飞》

风过塞北惹鸟飞，冬雪漫天几人归。
三载征战遍地骨，一朝返乡两位陪。

三、邈邈道士：《偶感》

春川水暖甲鱼肥，嘎嘎哗啦雁阵归。
网海恩仇掀浪激，鲲鹏白鸟信天飞。

四、一里：《浪漫江南梦里违》

梅雨飞时芥菜肥，春光同在踏青归。
无端惹下相思意，浪漫江南梦里违。

五、逸峰：《梅雨敲窗》

四月江南草蟹肥，春风料峭入寒帷。
晓鸡啼破思归梦，梅雨敲窗说我痴。

六、原野：《凝神坐钓》

细雨东风鳊鱼肥，凝神坐钓不思归。
潮落梦醒暮回首，朋辈尽散孤雁飞。

七、邈邈道士：《佳人采荠》

梅雨清明万物滋，佳人采荠载歌归。（注）
稀林小径闻莺啭，绝壁空山好赋诗。
注：“采荠”来自自然“我打算去挖荠菜”短帖。

八、老杜：《人间四月芳菲尽》

人间四月芳菲尽，山寺妖道始怀春。（注）
白云小径荠菜老，佳人老叟诗风淳。
注：妖道，指邈邈道士：）

九、xlwx：《赠老杜》

才女四十一朵花，漂泊沉醉寒山涯。
只盼李郎回心转，小径香巢恩爱家。

十、老可：《又翻红浪过西溪》

风回杨柳燕雏飞，绿上新秧垄艾肥。
才散春芳招粉翅，又翻红浪过西溪。

十一、秋叶：《梦江南》

江南旧梦雨霏霏，坐钓荷塘动翠微，
初醒未知身是客，枫林误作绿桑围。

十二、老可：《古榕清涧卧牛砚》

古榕清涧卧牛砚，叶底啾啾闪翠翬。
一阵坭香风拨草，腴苔瘦石懒蜗归。

十三、逸峰：《春问》

烟云袅绕硤峰砚，乱石丛中憩彩翬。
小涧流淙催远念，颓檐旧燕可知归？

注：硤峰指逸庐邻近的Canadian Rockies

十四、邈邈道士：《时评》

篡史倭人惹是非，东瀛作浪沸京畿。
浑然不悔滔天罪，造孽千秋自序微。



与友人论古代诗词

大汉予

按：这是以前我与诗友讨论古典诗词之阅读和写作的一些话语片断。我的基本看法是：阅读和欣赏古典诗词，无疑需要知道古典诗词的格律，包括其平仄和用韵的要求；现在写作古典格律诗也同样须遵照其格律；唯语词之声韵(包括平仄在内)当一律以普通话(不是北京话!)为准，具体地说，也就是以现代汉语拼音方案为标准。现把这些片断集结起来，供诸诗友参考、批评、指教。

一、关于近体诗、古体诗(古风)及其韵脚

(1)一般而言，具有严格格律的称作近体诗(因其形成于唐，比较晚)，分为五律和七律；绝句是律诗的“特殊形序”，即後者的“部份”。这一点，只要比较一下它们的格序就很清楚了。

(2)律诗通常用平声韵，这基本可以说是没有疑问的。按照这种规定，绝句(五绝和七绝)亦称律绝，自然也须用平声韵。

(3)不过也有少数诗家将五言四句和七言四句古体诗，称作“古绝”的，再马虎一点，把“古”字也省去了。这样就混淆了近体绝句(律绝)与古绝的界限。有人把柳宗元“千山鸟飞绝”那首诗称作绝句，其实就是指“古绝”。

(4)因此可以这样说，凡不标明为律诗或绝句(如上说，一般指律绝)者，当看作古体诗(亦称古风)，押平、仄韵均可，诗韵也比较宽。但倘若标明为律诗或绝句者，则须用平声韵。由此不难看出：格律、其中包括对平声韵的要求，都是就近体诗而言。古体诗没有这些讲究(包括平仄在内，都如此)。

(5)近体诗的形成有一个过程。因此在唐初，有些被称为律诗或律绝者，其实并不严格符合现在咱们看到的有关格律。这是因为，那时近体诗的格律还没有最後定型，还处于正在形成、发展的时期。“江雪”明显是古体诗；王维的“杂诗”不论从平仄或用韵来看，也是如此。因此，如果非要说它们是绝句的话，那只能说是“古绝”。

二、关于五律

(1)五律难写，句子太短！但是写好了，相对而言，其韵味比七言显得更浓厚，古色古香，很耐咀嚼呢！

三、关于词

(1)词嘛，写起来似乎容易放得开，而且长短句交错，迭荡起伏，给人以荡气回肠、一唱三叹之感，因此似乎比诗显得感染力更强(这当然都是在相同等级或水平上而言)。有人说，词为诗之余。这倒不一定确切。不过我总有一种感觉，诵读词曲好象“唱戏”，似不如诗来得雅致。如果再退一步，那就是散文了，小说了。实际上，以小说为主体的近现代文学不就是这么来的吗？而近现代文学随之似乎也就不免越来越大众化、世俗化了！

我知道，自己关于词的看法，很可能是一种偏见或错觉。但是没有办法，我就是有这种感觉和印象。这也就是说，并不是我不能、而是不喜欢填词。

(2)填词方面，我实在说不出什么心得。不过我想，这和写近体诗实质上没有多大区别。

不同的是，近体诗无论是五言、七言，或律诗、绝句，都有统一的格律；而不同的词牌则有不同的格律，因此後者的格律也呈现出更多样的面貌。另一方面，一首词当中有时要转韵，但律诗、律绝却不允许这样；近体诗须押平声韵，而有些词牌习惯上是用仄声(包括入声)韵的。这是两者之间的一些显着不同之处。

四、关于古典诗词的阅读欣赏与写作

(1)不必讳言的是，喜欢旧体诗词的人越来越少，再提倡也没有用，它只能成为少数专家学者书斋里和业馀爱好者们沙龙里的“绝活儿”了，这乃是古老文化的一种宿命！在此种情况下，倘若不思变迁，固守业已死去的东西，恐怕只能起适得其反的效果。

(2)据我所知，咱们国家是把推广普通话作为自己文化领域的一项重要战略原则的(汉字拼音化只是探讨过，没有确定，实际也没有必要和可能)，这大体也是一切发达国家在现代化过程中都曾实行的语言文化同质化的政策。可惜文革中断了这一工作，近20多年来忙于经济建设，对此也未予以足够的重视。然而，市场经济的发展和港澳的回归，实际上还是在悄悄地启动了这个过程。这一点，可以从远在雪域的藏族青年为作买卖而积极学习普通话和港澳正在逐步推广普通话看得出来。

(3)让古典的归古典，现代的归现代。

我已经说过，读古典诗词需要知道古汉语有入声。但这属于古典人文知识，既然你在欣赏古典诗词时具有这种知识，怎么会导致古诗词“不合平仄”的感觉和印象呢？

(4)咱们现在写古体诗词，虽然借用的是古典的形序，但说到底还是属于现代诗的范畴。因此，我主张以普通话的声韵为标准。

(5)首先要明确我们讨论的是：现在咱们写古典格律诗(词)时，究竟是以普通话的声韵为准，还是以古人所编韵书为标准。阅

读和欣赏古典诗词时应该注意古声古韵，对此咱们没有分歧，因此也不在讨论范围之内。

(6)如果同意咱们今天写古典格律诗当以普通话的语音为标准，则入声词(字)已经消失，根本谈不到保留不保留的问题。因为你同意也好，不同意也好，普通话里入声并不存在。这也是现代汉语的基本常识。

(7)我已经指出，以普通话语音为标准来写诗，绝不意味着对原有格律的破坏；更不意味着会“出韵”；因为第一，格律只有对平仄韵的限制，并没有规定必须用入声字(除

极少数词牌如忆秦娥)；第二，以普通话语音为标准，这意味着必须遵循普通话的韵，原有韵书没有用处了，根本谈不到什么“出韵”不出韵的问题。

(8)以普通话语音为标准写旧体诗词，对古典诗词格律有继承，也有扬弃。继承的是：平仄和韵依然保留下来；扬弃的是古汉语中的入声，同时韵也有所改变，但这不是人为的结果，而是对汉语本身演化过程的“适应”。其好处很多，其中最重要的是：在现代汉语拼音方案的基础上，包括平仄和韵在内的整个诗词格律，比古典的更科学(指手段)、也更规范化了！这样当然也更便于交流。

(9)关于古汉语，我的看法最好能读读王力(北大教授，非文革中走红的那个王力)先生的有关著作；而现代汉语，则吕叔湘的书可读，叶圣陶老在现代汉语语文方面，也颇有些具匠心的东西。中国古典诗词学，想必大体都了解；但是咱们现在遇到的问题，恐怕需要一些语言学知识，如果只就诗词论诗词，或许容易陷入狭隘的天地，因而脱离现代汉语的实际。

(10)实际上，许多古来所谓入声字究竟如何读法，现在人们已经不知道，也无从知道。而且，在仍然保留入声词的各地方言(如南方的广东话、江浙的某些方言，以及北方的山西话)中，同一个入声字或词，读音也不同。因此很明显，对入声字有所了解，对于“读”古诗词是有益的(尽管我们已经无法读出某些入声字)，但对于写诗实在是只有害处而无任何好处。

这期间一个最重要的问题，是如何对待古典知识及其传统的问题。既然现在我们已经有了在音、调诸方面业已规范化的普通话，而以前的入声字在普通话里已经消失，那为什么我们还要按照古人关于入声字的相当混乱、非科学、有害而无益(对我们写诗)的规定，而舍不得丢掉他们呢？

五、关于入声

(1)作为一种古典人文知识，古典文学的专家和爱好者以及汉语专业工作者们，当然是需要了解和研究“入声”字、词的。在这一点上，我与你没有任何分歧。

但是，普通话作为中国的一种官方标准语言，入声词(字)在其中业已消失(基于作为其基础的北京方言已经没有了入声词)，这是一种客观事实，如何保留？

(2)我自己操普通话，但因生活和学习经历之故，熟悉不少地方的方言。据我所知，保留入声的不仅是南方的方言，北方方言也有保留入声的。这一点，王力先生和另外一些语言学家都指出过。实际上，各地方言中保留的入声词并不一致。即使同一个词、且同为入声，在不同方言里其声韵也不尽相同，甚至完全不同。

举例来说，在山西方言里，“国”读入声，极短促；在湖南、四川和云贵方言里，“国”也读入声，但其声长得多、韵也带拐弯，比

较曲折；至于在闽南和广东方言里，“国”虽然也读入声，但那与湖南音相差很大很大了。

(3)某些词牌习惯上确实是要押入声韵的，这一点我在前面已经指出过。不过，这样的词牌毕竟很少。此外，你想过没有？入声字的特点只有在吟诵时才能显示出来。如果你的方言还带入声，而且是仅限于你自己吟赏的话，这倒不会有什么问题。可是，绝大多数操普通话的人(包括电台电视播音员或话剧演员)，他们是死活也读不出入声来的啊！

要读出入声，只能以仍然保留入声的那些地方方言(比如广东话、闽南话、上海话或者山西话等)来读。试想，这些人凑在一起朗诵，那将是一种何等尴尬的局面啊！因为若没有翻译，彼此谁个听得懂谁个呢？

(4)你关于十个数字的读法，不是普通话的读音。查现代汉语字典可知，在普通话里：一、三、七、八、十为平声(除十为阳平，另外四个均为阴平)，余为仄声，刚好是平仄各半。

六、关于诗与伟人

(1)毛泽东的诗词，自然是雄奇瑰丽。不过我以为，咱们现在读他的诗词，对于“诗为王官之学”那一套观念保持一点警惕，大概还是必要的。因为只有这样，咱们才能更多地或主要从审美的角度，来欣赏他的诗篇，从而避免政治化、甚至意识形态化的偏颇。

(2)你们所说一些伟大人物同时也是伟大诗人的现象，在中国历史上虽然并不多见，但确实是存在的(如诸位提到的毛、曹等)。我想这和以下两点密切相关：

第一，周公(借文王之名)开创的文治传统；

第二，“权力和权威人格化”的政治体制。

在这两种传统的环境里，那些大权在握、却几乎不受任何限制和约束的伟人 or 英雄，自然容易有气冲霄汉的气魄和无尽浪漫的诗人情怀了。

(3)然而，这一切毕竟正在或已经成为过去，一去不复返了。掌握权力或可能掌握权力的人，一般而言，也将不再是具有浪漫情怀之诗人气质的伟人 or 英雄；这类文治武功序的伟人 or 英雄，必将或已经被那些具有技术官僚特征的现代政治家所取代！

(4)“金钱+性”本位的俗人时代已经在古老的中国大地降临。对于多数人，即芸芸众生 or 凡人们来说，这不啻是亘古企盼、而以前却从未在人世间真正颁布过的福音！中国文化界出现的张承志现象，只不过是业已逝去了的旧时代的历史的回声而已！某先生怀着“不信春风唤不回”的心态呼唤英雄，其诚或可感，但无论怎样看，都是不切实际、也未必有益的幻想！

(5)我的态度是：在社会领域以平常心面对时代特质的嬗变，在个人私生活领域保持审美的态度。后者正是我所以写点旧体诗词的

原因。有朋友说，此为“达”！余亦默然受之。



「有礼无让」的西方文化精髓

马悲鸣

很多人以为胡适之深通西方文化呢。其实他只拿到哲学博士学位就回国了，并无在美国做博士後和就业的经历。故他对西方文化，尤其美国文化的理解仍不免浮浅。恕我孤陋寡闻，在美国的中国学者中，我只见到唐德刚教授说过一次西方文化是“有礼无让”。这四个字才算说到点子上了。

中国文化失败在「礼」与「让」这两个字上的进退失据。

中国自认「礼义之邦」，行起大礼来，五体投地，不可谓无礼。但中国人还有一句“非我族类，其心必异”和“夷狄之有君，不若诸夏之无也”，把礼貌限于儒家教化的范围之内。对于非我族类，可以“壮志饥餐胡虏肉，笑谈渴饮匈奴血”，只当都是畜生。

其实西方夷狄也并非全是牲口，他们也有礼仪，只是和中国的不一样罢了。西方臣民向国王行的最大礼只是单膝下跪而已。

自鸦片战争以来，中西文化对撞，中国一输再输，就输在不懂这“有礼无让”四个字上。1840年钦差大臣林则徐醉草「吓英书」，通篇都是“如若不从”，“我天朝大军必能踏平英仑三岛”之类的豪言壮语，却是一点礼貌都没有。

本来外交照会只需本国外交部向外国驻华使馆和本国驻外使馆向外国外交部各递交一份就行了。但林则徐不懂这些，以为英国公使也象花喇子模信使似的，不敢给自己的国王传递坏消息呢，便派人乘船直抵英仑把「吓英书」投到邮筒里寄给英国政府。

其实禁止英商贩鸦片只需外交照会就行。但中国自认有理，便摆出一副天朝上邦的傲慢无礼来扩大打击面，以禁鸦片为名，一举禁绝所有的中英贸易（那时的贸易逆差已越来越大），连平英团都出动了。结果让英国人逮着了理，经国会的民主表决，派兵来华保护英商，狠揍了中国一顿。

挨了好揍的清政府无法，只好从“无礼不让”，一下子转成“有礼有让”，签署了第一个丧权辱国的「南京条约」，不但割让了香港，而且还赔了三百万两银子。而英国历史教科书始终把中国认为的两次鸦片战争说成是两次中英贸易战争。而中国至今无人抗议。

日本“脱亚入欧”之所以成功，就在于学会了这个“有礼无让”；寸土必争，寸利必得，却一口一个“嗨啾！嗨啾！”，鞠躬必九十度。其礼数连西方绅士都比不上，但争起利来更不让西方。

中国至今学不会的仍是这个“有礼无让”，要么“无礼不让”，从平英团到如今反对日本入选联合国常任理事国问题上中国愤怒青年的过火行为。要么“有礼有让”，从签丧权辱国的「南京条约」到国共两党争相放弃对日索赔。这陋习至今无改。

日本面对中国正在兴起的暴民砸日本商号的事件，只以“无反应”为最佳的反应。世人都可对比出中日双方究竟谁有礼，谁无礼。但日方绝不理会中方抗议，拦阻一切胆敢靠近钓鱼岛的中方船只。

我在美国倒霉无算，跟中国朋友诉起吃洋火腿的苦来，人家根本就不信。美国人一个个不都彬彬有礼的嘛！

关键是这些人并未深涉美国社会，只见其彬彬有礼，而未见其毫厘不让。郑义两口子 and 曹长青以及所以民运爱美国贼都只这般见识。

另一批爱国愤青则只见其不让，不见其有礼。中国戏剧、电影、电视剧里的外国反派角色，尤其西方人和日本人，干起坏事来都是“无礼不让”的，其实都是中国人按中国恶棍形象设计出来，栽到西方或日本恶棍头上的。并非西方或日本恶棍的真实形象。

欧洲人殖民美洲，悬赏割一块印地安人头皮一百二十美元，几乎灭净了当地原住民，才有美力坚合众国，就是“不让”的结果。以色列复国成功，打得阿拉伯世界只要招架之功，毫无还手之力，也都是“不让”的结果。美国最近这次的侵略伊拉克战争，在四十八小时最后通牒到期的一刹那，斩首行动的巡航导弹就出膛直击萨达姆藏身的地堡。事后证明伊拉克绝无美国兴兵所指称的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美国也绝不撤兵、道歉、赔偿。这就是典型的“有礼无让”。

对付“有礼无让”的办法只能即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也以“有礼无让”待之。“有礼”，才能让国际社会看得起，即使败了，也不倒架子。“无让”才不吃亏。朝鲜战争和越南战争都是以“不让”逼退了美军。

若想在国际社会上“有礼无让”，国人必须在日常生活中先习惯于“有礼无让”。



海纳百川格言集

网友集体推荐

- 1, 谁没有选举权, 谁就会被政治家杀了喂狗, 这是常识。-草根
- 2, 看学者的文章, 还不如与村夫谈常识。-草根
- 3, 着牛仔西装而仿翩翩长袖, 伸粗粗十指而学纤纤摘梅-南京老右
- 4, 男人看着比女人聪明是因为他们比女人坏。-xlwx
- 5, 还是好好的吃自己的吧。他们的, 也不好吃。-老杜
- 6, 我知道我已经成了负资产, 老狼老2都拿我头大又没办法。-信天翁
- 7, 故事教训我们: 共特并不可怕, 可怕的是要抓共特的人。-bystander
- 8, 人, 是不打不杀就皮痒乃至无法继续生存的动物。-端木丁
- 9, 民很畏死, 可以死惧之-端木丁
- 10, 中国人,连活都不怕,还怕死吗?-端木丁
- 11, 领导, 只有领导, 才是推动历史发展的动力。-端木丁
- 12, 严肃点! 不要在革命大批判中嘻嘻哈哈。-端木丁
- 13, 帽子, 要天天扣, 月月扣, 年年扣, 只给少数人扣, 不行! 要给广大人民通通扣! -端木丁
- 14, 假如明天不再来临, TNND, 我们就直接进入後天好了! -端木丁
- 15, 趁夜深人静, 加紧灌水。-端木丁
- 16, 法律, 道德, 是那些文良恭俭让绅士的墓志铭。-端木丁
- 17, 热比亚人放了, 钱呢?-端木丁
- 18, 世无英雄, 遂使竖子成名。世无疯子, 遂使作家自杀?-端木丁
- 19, 黑人居然敢和我们中国女人困觉? K你丫的! -端木丁
- 20, 开BMW的人, 平均每周作爱2.5次, 高于开保时捷的1.25次。-端木丁

